

東北邊疆檔案文獻叢書

中國邊疆史地研究所

遼寧省檔案館

合編

東北邊疆檔案選輯

(二八)

(清代 民國)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東北邊疆檔案文獻叢書

中國邊疆史地研究中心  
遼寧省檔案館 合編

# 東北邊疆檔案選輯(二八)

(清代 民國)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桂林



## 目錄

### 外交

- 撫順縣公安局長劉克羽為日警持槍越界毆傷幼童及日警官帶領武裝巡直到公安局示威事給撫順縣呈報  
民國十九年六月六日 ..... 一
- 遼寧省政府第二科為日人藤田彌助續租道路并擬價領浮多地事簽呈及省政府批  
民國十九年六月九日 ..... 五
-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為速復日守備隊阻攔實測省城商埠地等高線案事給日駐奉總領事林久治郎函  
民國十九年六月十六日 ..... 七
- 營口商埠公安局局長李家鼎為滿鐵會社內部改組事給遼寧省政府主席電  
民國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 一〇
-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為應否取締長城書局發賣(日本人謀殺張作霖案)內容書事給遼寧省政府呈請  
民國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 一四
- 日駐奉總領事林久治郎為測量省城商埠地等水準線事給遼寧外交特派員王鏡寶函復  
昭和五年六月十八日 ..... 一六
- 遼寧省政府為撤銷日人在錦縣擅設之警所事給錦縣政府訓令  
民國十九年六月二十日 ..... 一八
- 東北邊防軍司令長官公署為交涉禁止錦縣日商私賣鴉片等違禁物品事給遼寧外交特派員訓令  
民國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 一九
- 安東商埠公安局代局長張漢成為日人決定在鞍山設立昭和制鋼所事給遼寧省政府主席稟文  
民國十九年六月二十六日 ..... 四九

撫順縣公安局長劉克羽為日警越界設崗請交涉制止事給撫順縣長張克湘呈文

民國十九年七月二日

五二

遼寧省政府為具報七公臺日本勸業公司霸占水田槍殺村民等案件交涉情形事給遼寧省外交特派員訓令

民國十九年七月五日

五三

遼寧省外交特派員王鏡寰為日領不承認對東北政委會處置中華匯業銀行辦法事給遼寧省政府呈報

民國十九年七月五日

五五

遼寧省政府主席戚式毅為應拒絕日在臨江、洮南設領事給東北政委會致呈

民國十九年七月十日

五七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為錦縣日商私賣鴉片等違禁品飭速取締事給日駐奉總領事林久治郎照會

民國十九年七月十一日

六一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為青陽堡日商吉川組開采山石租期已滿請將鐵路限期拆除事給滿鐵公所函

民國十九年七月十一日

六四

東三省鹽運使張之漢為扣獲日人由火車販運大宗私鹽事給東北政委會呈文

民國十九年七月十一日

六五

遼寧省政府為日領仍不承認對中華匯業銀行處置辦法事給東北政委會呈文

民國十九年七月十二日

七三

遼寧省城商埠局總辦李德新為日人呈請援例續租道路并擬價領浮多地礙難照準事給遼寧省政府復呈

民國十九年七月十二日

七五

東北政委會為扣獲日人由火車販運私鹽迅即向日領文涉事給東三省鹽運使張之漢指令及遼寧省政府訓令

民國十九年七月十九日

七六

署錦縣縣長谷金聲為已飭警強制繳下日權設之警所木牌事給遼寧省政府主席戚式毅代電

民國十九年七月二十二日

七九



西豐縣第五區公安分局長尚其賢為日駐鐵嶺領館人員武裝越境及交涉情形事給西豐縣長馮廣民呈報

民國十九年七月二十四日

八〇

西豐縣第五區公安分局長尚其賢為查明日本人越境偵查各情形事給西豐縣長馮廣民呈報

民國十九年七月二十五日

八一

營口市政籌備處處長史靖襄為駁復日領對錦縣強制撤去日權設警所木牌提出抗議事給遼寧省政府呈報

民國十九年七月二十五日

八四

署錦縣縣長谷金聲為強制撤去日權設警所木牌與日抗辯事給遼寧省政府電及遼寧省政府指令

民國十九年七月二十五日

八七

署錦縣縣長谷金聲為摘撤日人權設警所門牌與日人晤談情形事給遼寧省政府主席戚式毅代電

民國十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九一

遼寧省政府為日人嫌田彈劾呈請援例續租道路并擬價領浮多地案均難照準事給奉天省城商埠局指令

民國十九年七月二十九日

九二

東北政委會為日本重要文武官員先后赴延邊視察事給遼寧省政府訓令

民國十九年七月三十日

九四

營口市政籌備處處長史靖襄為拒絕日領為錦縣摘去日警所門牌再度提出抗議事給遼寧省政府呈文

民國十九年八月五日

一〇〇

遼寧省外交特派員王鏡寰為日本總領事館函請勒令停止發賣田中奏折事給遼寧省政府呈請

民國十九年八月八日

一〇二

署錦縣縣長谷金聲為獲送販運金丹嗎啡犯人三上喜十郎連同贓供事給遼寧省外交特派員王鏡寰呈文

民國十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一〇四

遼寧省政府為販運嗎啡犯人三上喜十郎連同贓供一并轉送駐營口日領事給遼寧省外交特派員指令

民國十九年九月一日

一一四

營口市政籌備處為錦縣獲送嗎啡犯人三上喜十郎業送日領事館事給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函

民國十九年九月四日

一一五

新民縣七公臺村民于海寶等為日本勸業公司竊占會產積殺民命案事給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呈請

民國十九年九月十一日

一一〇

東北邊防軍駐吉副司令官張作相為駐龍井村陸軍連副張萬全因抓賭被日警毆辱事給東北邊防軍司令咨呈

民國十九年九月十二日

一二五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為日本勸業公司竊占會產槍殺民命案請催速解決事給日駐奉代總領事照會

民國十九年九月十三日

一二七

外交部為日人在葫蘆島參觀手續不合請禁止事給遼寧外交特派員代電

民國十九年九月十六日

一二八

日人織田彌助為援例續租道路未獲批准事給遼寧省政府再次呈請

民國十九年九月十九日

一三一

安東市政籌備處處長陳奉璋為日本新任駐安東領事米澤菊二接任事給遼寧省政府呈報

民國十九年九月十九日

一三七

日駐奉代總領事森島守人為七公臺案圓滿解決事給遼寧外交特派員王鏡襄函

昭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一三八

東亞勸業株式會社常務董事花井修治為送給被槍斃之七公臺村民遺族慰問金事給遼寧外交特派員函

昭和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一四三

日駐奉代總領事森島守人為新民縣七公臺村會與東亞勸業公司訂立共同耕種契約事給遼寧外交特派員函

昭和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一四四

遼寧省政府為抄發錦縣查獲日僑販賣違禁毒品及毒犯簡明表呈報事給遼寧外交特派員指令

民國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一五〇

新民縣七公臺村韓繼發于海襄為領得韓錫魁吊慰金事發領書

民國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一七七

遼寧省政府為日站錢商廣福號等家迭在我庫兌換大宗現洋載往日站設法查禁事給遼寧外交特派員訓令

民國十九年十月三日

一七八

外交部為日人在延邊設立電局收發電報事給東北政委會密函

民國十九年十月十八日

一八〇

外交部為龍井村發生中日軍警衝突請飭地方官注意防範事給東北政委會咨文

民國十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一八二

遼寧省政府為日人羅田彌助續租道路案尚有疑點應會同查復事給遼寧外交特派員并省城商埠周訓令

民國十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一八五

署復縣縣長景佐綱為報日人在川心店測繪地圖欲修警備路綫事給遼寧省政府主席臧式毅呈報

民國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一八七

遼寧外交特派員為已轉文付給新民縣七公臺村韓錫魁遺族撫恤金事給日本東亞勸業會社社長函復

民國十九年十一月一日

一九〇

遼寧外交特派員辦事處為新民縣七公臺案經辦及解決前後情形綜述事給遼寧省政府等呈報及新民縣令

民國十九年十一月一日

一九一

吉林省政府主席張作相為延吉中日軍警衝突發生情形事給東北政委會呈請

民國十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一九七

遼寧四行號聯合發行準備庫為議定查禁運送大宗現洋往日站辦法事給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函復

民國十九年十一月十三日

二〇五

遼寧外交特派員王鏡寶為查明日人羅田彌助租地一案事給遼寧省政府呈復

民國十九年十一月十七日

二〇六

遼寧省城商埠局總辦李德新為報送日人鎌田彌助呈請續租道路一案疑點調查報告事給遼寧省政府呈文

民國十九年十一月十八日

二二〇

洮南縣縣長申振先為日人在洮南設置駐在員有意侵略事給遼寧省政府主席臧式毅呈文

民國十九年十一月十八日

二二二

遼寧省城商埠局總辦李德新為遵令派員會查日商鎌田彌助呈請變更道路一案情形事給遼寧省政府呈報

民國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二二〇

吉林省政府主席張作相為抄送擬定接收日本軍用電報電話綫辦法事給東北政委會密呈

民國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二三一

遼寧省政府為日人在洮南設置駐在員事給洮南縣批

民國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二二六

遼寧省政府為日在洮南設置駐在員應飭其立即退出事給洮南縣縣長申振先電

民國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二二七

遼寧四行號聯合發行準備庫為日站棧商廣福號等家兄換大宗現洋擬定查禁辦法事給遼寧省政府呈復

民國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二三八

吉林省政府主席張作相為調查日本在南滿鐵路綫調駐重兵修繕營房情況事給東北政委會呈報

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二日

二四一

洮南縣縣長申振先為遵令驅逐遼源日領館洮南駐在員出境情形事給遼寧省政府呈報

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二五〇

遼寧外交特派員王鏡寰為呈送日本駐軍地點數目調查表事給遼寧省政府密呈

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十九日

二五二

遼寧省政府為葫蘆島港灣工程重要應禁止日人游歷參觀事給遼寧外交特派員密令

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二十日

二五六

鐵嶺縣公安局局長張祖蔭為查明馬蓬溝日本鐵道附屬地占用年限及建築兵營事給鐵嶺縣呈報

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二五九

遼寧省政府為省委會議決議通過遼寧省管理金融暫行章程事給四行號準備庫和遼寧外交特派員指令

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二七二

鐵嶺縣公安局第三區分局局長武希漢為日在南滿鐵道綫大流河鐵道橋修築地臺事給鐵嶺縣公安局呈報

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七六

鐵嶺縣公安局第一區分局為南滿路綫在境內柴河西岸修築地臺一座事給鐵嶺縣公安局局長張祖蔭呈報

民國二十年一月十七日……………二八〇

署鐵嶺縣縣長俞榮慶為日人歷年侵占馬蓬溝、遼河東岸土地交涉情形事給遼寧省政府主席臧式毅呈報

民國二十年一月二十一日……………二八三

署法庫縣縣長吳常安為查獲日人佐藤宇平販運鴉片事給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呈報

民國二十年一月二十七日……………二八六

遼寧省政府主席臧式毅為滿鐵會社在大連境內強買土地并築巨港事給東北政委會呈復

民國二十年二月六日……………三〇二

交通部國際電信交涉會議東北代表範培忠為抄報東三省中日電信解決辦法事給陸海空軍副司令呈報

民國二十年二月十日……………三〇四

撫順縣長張克湘為造送民國二十年一月份文交涉案件表事給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呈文

民國二十年二月十三日……………三一—

遼寧外交協會臨江分會為日軍越境演炮擊我主權事給遼寧外交特派員代電

民國二十年二月十四日……………三一七

署鐵嶺縣縣長俞榮慶為日警越界侮辱我方公務員擾害公安局事給遼寧省政府主席臧式毅呈文

民國二十年二月十六日……………三一八

- 遼寧省城商埠局總辦李滂新為回絕日人鎌田彌助擬在省城商埠地建築貨場修造等事給遼寧省政府呈請  
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五日……………三三二
- 撫順縣商會為銜號新盛爐等建築因日方煤礦炸藥採受損請文涉賠償事給撫順縣長張克相呈文  
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六日……………三三四
- 哈爾濱李德言為與日磋商南滿租用中東路電線及解決哈長間通信聯絡問題事給東北邊防軍司令長官電  
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七日……………三三五
- 遼寧省政府委員兼農礦廳長劉鶴齡為日人越界開採撫順烟臺兩礦及稱採油頁岩事給陸海空軍副司令兼呈  
民國二十年二月……………三三一
- 遼寧省政府為駁復日人鎌田彌助擬在省城商埠地建築貨場修造等事給遼寧外交特派員指令  
民國二十年三月五日……………三五二
- 本溪縣縣長徐家桓為向日方交涉撤銷改造紀念碑事給遼寧省政府呈復  
民國二十年三月九日……………三五三
- 撫順縣縣長張克相為送送民國二十年二月份交涉案件表事給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呈文  
民國二十年三月十六日……………三五五
- 外交部為東三省中日間電信糾紛交涉情形事給東北政委會密咨復  
民國二十年三月十七日……………三六一
- 交通部國際電信會議專門委員會東北代表範培忠為東北中日電信文涉經過情形事給陸海空軍副司令呈報  
民國二十年三月二十日……………三六三
- 外交部長王家楨為日人開採撫順烟臺兩礦越界及欠繳稅款交涉經過事給陸海空軍副司令張學良復函  
民國二十年三月二十四日……………三六六
- 遼寧省政府主席戚式毅為日總領館召集會議議決與我進行滿蒙鐵路開發等文涉事給陸海空副司令兼呈  
民國二十年三月二十四日……………三六九

遼寧全省警務處長兼省公安局長黃顯聲為駐省城日守備隊繳我警所槍械事給遼寧省政府主席呈文

民國二十年三月三十日

三三七

東北政委會為日人開采撫順煙臺兩礦并竊采油頁岩詳查事給遼寧省農礦廳代電

民國二十年四月一日

三七八

東北政委會為延吉日領抗議我警截留日警捕犯一案文涉情形事給遼寧省政府訓令

民國二十年四月七日

三七九

撫順縣龍鳳坎村村長金殿升等為日礦采煤挖沉房基請嚴重交涉事給撫順縣縣長張克湘呈報

民國二十年四月十三日

三八八

撫順縣縣長張克湘為造送民國二十年三月份文涉案件表事給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呈文

民國二十年四月十五日

三八九

撫順縣縣長張克湘為日礦開采損害龍鳳坎村民房屋賠償事給撫順日炭礦部伍堂卓雄函

民國二十年四月十六日

三九六

遼寧省政府為省城日本守備隊包圍我警所并發生冲突事給遼寧外交特派員訓令

民國二十年五月十二日

三九七

撫順縣公安局長賀錫球為日礦放炮震塌民宅壓傷兒童事給撫順縣縣長張克湘呈文

民國二十年五月十三日

四〇五

撫順縣縣長張克湘為日礦開采震塌民宅壓傷兒童請切實賠償撫恤事給日炭礦部長伍堂卓雄函

民國二十年五月十五日

四二〇

撫順縣縣長張克湘為造送民國二十年四月份文涉案件表事給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呈文

民國二十年五月十七日

四二二

遼寧外交特派員王鏡寰為日總領事函請收回田中奏折英譯本事給遼寧省政府呈文

民國二十年五月十八日

四三一

岫岩縣縣長齊德為日駐安東領事總信謊言無理指實事給遼寧省政府呈文

民國二十年五月二十一日

四三三

鐵嶺縣政府為日本守備隊與鐵嶺公安隊衝突一案應速解決事給日駐鐵嶺代領事石冢邦器照會

民國二十年五月二十七日

四三六

撫順縣民劉漢輝為日警越界強行調查戶口事給撫順縣縣長張克湘呈文

民國二十年六月二日

四三八

蓋平縣縣長辛廣瑞為關東軍司令到蓋平視察事給遼寧省政府主席臧式毅函

民國二十年六月五日

四四〇

撫順縣長張克湘為日警越界強行調查戶口事給駐撫順日警署長寺田良之助函

民國二十年六月九日

四四一

遼寧外交特派員王鏡寰為抄送中日議定關於鴨綠江上流區域流筏事業實行協定草案事給遼寧省政府呈文

民國二十年六月十日

四四二

撫順縣長張克湘為送送民國二十年五月份交涉案件表事給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呈文

民國二十年六月十七日

四五一

撫順縣長張克湘為日礦在小縣屯築堤沖毀民田交涉事給撫順日炭礦部長伍堂卓函

民國二十年六月十八日

四五九

署寬甸縣縣長張之鵬為日本陸軍大將鈴木孝雄在寬甸活動情形事給遼寧省政府主席臧式毅呈文

民國二十年六月十八日

四六四

日駐鐵嶺代領事石冢邦器為日本守備隊與鐵嶺公安隊衝突案事給鐵嶺縣長俞榮慶照會

昭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四六六

沈陽市政公所為日本赤十字病院在商租地內違約擅建球場事給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函

民國二十年六月二十三日

四六九



- 外交部駐遼寧外交特派員辦事處為日本赤十字病院在商租地內違約擴建球場事給日駐奉總領事林久治郎函  
 民國二十年六月二十六日 ..... 四七一
- 撫順縣公立醫院院長于慶山為向日漢礦交涉賠償被壓傷兒童醫藥食各費事給撫順縣縣長張克湘呈文  
 民國二十年六月二十八日 ..... 四七二
- 梨樹縣縣長包文峻為具報偵防日人在南滿路線私立標石辦理情形事給遼寧省政府呈文  
 民國二十年六月二十九日 ..... 四七五
- 撫順縣商會主席武子章等為日礦拆毀行人木橋斷絕交通事給撫順縣縣長張克湘呈文  
 民國二十年六月三十日 ..... 四七八
- 署營口縣縣長楊晉澤為大石橋中日警隊衝突及交涉解決情形事給遼寧省政府主席臧式毅呈文  
 民國二十年六月三十日 ..... 四八一
- 海龍縣山鎮居民王品超為懇請驅除販賣毒品日人事給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呈文  
 民國二十年六月三十日 ..... 四八五
- 鐵嶺縣縣長俞榮慶為滿鐵附地遍貼萬寶山中日遂即交戰等標語并抄送滿州日報號外事給遼寧省政府電  
 民國二十年七月四日 ..... 四八八
- 本溪縣縣長徐家桓為日警巡捕毆辱華民事給遼寧省政府呈文  
 民國二十年七月八日 ..... 四九三
- 遼寧外交特派員為查明取締日人販賣毒品事給海龍縣函  
 民國二十年七月十一日 ..... 四九六
- 遼寧全省警務處處長黃顯聲為大石橋中日警隊衝突交涉經過情形事給遼寧省政府呈文  
 民國二十年七月二十日 ..... 四九七

呈為具報日警巡捕唐汝增越界毆傷幼童被該管分所逮捕送向日警部杉町帶武裝警察數十名到向示威各情連同被害幼童暨筆錄診斷書切結等項一併具文送請

鑒核爰際事案於本月六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據第九區分局後新市街分所呈稱管界後新市街西頭住戶孟蘭亭之子立頭年六歲會同隣兒到西卡子門外日本炭礦用地玩耍就近日警明石町派出所巡捕唐汝增疑其竊煤驅入我國界內按例沈內肆行毆打其父孟蘭亭聞信跑到分所報告當飭警察王志良盧鳳會前往排解及至該處見立立頭偏體汚泥血流滿襟其地捕唐汝增身穿制服被多人包圍不容逃走彼時分所長亦隨即趕到遂將該地捕連同孟蘭亭孟立頭一併帶所並未綁縛見立立頭傷勢較重恐該地捕乘隙脫逃遂索取其手槍以作牽制案閱日警越界毆傷幼童理合具文送請鑒核等情前來當經預審孟蘭亭據供氏子立頭年方六歲赴街玩耍不知何

故被日本巡捕追到街內肆行毆打並聲言我其家長我才到分所報告將伊等送局等語訊據孟立頭被嚇精神恍惚言語不清驗其左下牙勢將脫落一枚污泥滿身貞之日巡捕唐汝增供稱今早十時許有許多小孩到派出所拾煤被我看見追趕孟立頭年小跑的慢我將追到中國地內打了兩下意欲我其家屬說話彼時被多人將我圍住不得脫身中國警察趕到將我同被打小孩帶到分所轉送來局等語正審訊間有日警署警部補高孝係主任蜂須賀同譯譯生島山登巡查三名來局交涉請求交還唐汝增巡捕並索去該日捕原帶之槍支正談判間日警署警部警務主任杉町帶領警部補保安係主任阿武登武裝巡查二十餘名手持大槍均上刺刀闖入局內向辦公室舉槍示威由杉町發言逮捕其身着制服之巡捕為不合法非同往當地調查向其致謝登懲處原辦案之警察不可等語其聲極狀

態不可言喻當經局長據理抗議謂其巡捕持槍越界毆傷幼童既違法於先又復帶警到局示威於後似此不規則之行為萬難忍受倘欲認真調查非先將武裝警察撤回不可伊自知理曲當飭其帶來警察悉數退回職遂同司法課長下學第九區分局長鄭文閣登知會

鈞府劉交涉員與同日警部主任往生事地點調查據該附近居民所供各情僉於原報相符出有切結證明惟生事之巡捕唐汝增聲稱因孟立頭及其他小孩二十餘名竊其附近之煤餘兒逃走將孟立頭捉獲推於坑內有中國警察趕到將其綁縛逮捕等語該日警主任等既執以為詞當訊諸隣近任戶實無綁縛之事該日警等仍無理要求我方據理抵抗訖無結果僅將逮捕之巡捕唐汝增允其領去聽候交涉查幼童孟立頭年方六歲本不負責任能力即使果係竊煤該日

巡捕追至我國境內毆打成傷我方警察聞信將其逮捕亦未為非是該日警主任等帶警多名到局示威作非理之要求藐視公理莫此為甚雖經局長剛柔互用不卑不抗未致釀成巨變然要長此以往尚復成何事體擬請嚴行抗議以維主權案關涉外究應如何辦理之處未便擅擬除遵報備案外理合將受傷幼童及尺捕唐汝增遺留名兒連同筆錄切結診斷書等項一併具文送請鑒核交涉施行謹呈

撫順縣政府縣長張

計呈送孟蘭亭孟立頭等三名診斷書份名兒一紙筆錄一份切結一份

撫順縣公安局長劉克烈

查此案曾於十六年十月間據商埠局呈為松茂洋行執事近藤九一承租地二百六十三畝九分零三毫由鑛田彌助等十四人接租並報效日金三萬元請將填土期限展緩等情結果關於報效金業由該局批令照四萬元繳納為修路用款訂定合同九條並限定兩個月將土填平嗣於十八年八月間又據商埠局呈准將該段內靠北東西馬路略為變通以西段南北馬路三條准予暫稍借用並年納佔用馬路費金票三千元收歸公用將來地面發達有建築必要時所佔馬路應即隨時退出各在案茲又據該日人呈請將東西馬路及南北路各一條並浮多地之十三畝及擬修道義一併價領前來覆查該合同第一條載該地面積共三百零三畝零四厘七毫除商埠局應留之馬路佔地並警察分駐所三個廁所三個及局用沙子地十畝外淨地二百六十三畝九分零三毫悉數租與松茂洋行第三條乙款畧載該地共計土馬路七條松茂洋行均須照規定丈數修作不得有所變更各等因該日人所

請各節事關變更成案究竟應否駁復抑或飭令商埠局核議再奪理合簽請

批示

侯商埠局

第二科三四股謹簽

呈到再行核辦

并飭該局查照



六月九日



運啓井崗於寅例、竊華地、米水寺、高僧、半、古、注、自  
城、高、華、石、巫、祿、四、月、十、日、所、華、界、例、景、二、十、三、行、路、遠、西  
錄、四、移、助、亦、租、地、之、作、時、突、有、日、牙、能、道、守、海、海、越、界  
撥、加、樹、地、請、不、涉、等、因、查、以、華、地、之、權、完、全、在、我、  
該、守、其、海、越、界、獨、地、例、景、殊、屬、各、理、取、劑、華、以  
貴、方、領、租、之、地、並、不、止、錄、田、二、處、亦、修、南、滿、三、所、平  
野、正、行、及、錄、日、寺、三、處、未、行、稅、例、為、兩、危、後、念、計、村  
檢、同、年、因、三、低、用、第、一、九、八、十、七、文、主、請、  
貴、法、領、事、前、鈔、該、守、其、海、及、到、下、查、異、後、例、景、前  
則、上、開、三、處、例、景、村、不、以、再、行、十、場、在、案、迄、今、未、行



復到前文淨方單內以重待完或該項業務玉備  
速復亦未相證再勿延遲

貴信領事、轉領志無失令、多玉、切六次轉防  
軍、野、也、初、似、希、免、後、以、退、對、達、必、高、此、改、

日、本、領、事、林、

運、送、其、業、等、收、少、了、

貴乃玉廟、向、村、客、例、高、平、地、帶、水、準、等、高、低、不、等、而、記  
將、辦、理、結、果、速、予、見、復、等、因、事、由、業、前、注、來、出  
當、以、單、地、手、續、完、合、在、我、該、守、尊、派、村、村、例、亦、找  
界、據、田、珠、屋、等、理、取、開、並、以、從、文、領、租、之、地、並

不止錄田一處、為修布滿二千平野、正氣及錄田等  
三處、未行施例、為避免誤會、計檢向來、送華圖三  
位、玉黃日、領於該守將、尚及等、發異、俟例量  
添、則上開三處、例量、時不得再行干涉、等因、在案。  
迄今未行、後此、准玉黃日、除再玉、日、領、也、也、先、令  
及、玉、和、實、物、等、軍、等、並、並、俟、後、此、再、行、特、送  
外、相、應、先、行、玉、後

責、乃、承、也、為、行、後

省、城、高、埠、內

主席鈞鑒竊查日本滿鐵會社內部改組等情業經電函在案茲據第一分局長齊明德呈據東叟橋分所長夏尊言報稱竊查該會社內部改爲十二部共分四十九課一總務部內分七課總務部長大平駒健次長兼庶務課長木村通文書課課長岡田卓確人事課課長吉古敏憲檢査課課長市川健吉查課課長中山正三即調查課課長佐田弘次郎勞務課課長村光三東京鐵道支社長大洲三樹哈爾濱鐵道事務所長宇佐美寬爾一計畫部內分三課部長大藏公望次長向坊成郎業務課課長小澤宣義術技課課長銀橋禎二能率課課長田所耕松一交涉部內分二課部長齊藤良術次長石川鐵雄涉外課課長山崎元幹資料課課長石井成一經理部內分二課

部長神輓常孝次長竹中政會計課課長長七治主計課課長宅亮一郎鐵道部內分課部長藤

根壽吉次長鈴木二郎庶務課課長酒井清兵衛經理課課長市川數造旅客課課長下津春久郎

貨物課課長伊澤道雄運輸課課長大田久作工務課課長山領貞二保安課課長山岡信夫運送課

課長伊藤大郎一炭礦部內分課部長大平拘健次長柴鳴信庶務課課長大垣研珠炭課課

長久保子機織課課長國松綠化學課課長岡村金三經理課課長石橋末二電氣課課長大橋賴

三製鐵部內分課部長大平拘健次長富水純雄庶務課課長久留島秀一郎製造課課長梅根

常一郎工作課課長天野耕治採礦課課長久留島秀一郎販賣部內分三課部長神輓常孝次

長小川逸郎庶務課課長金田純一石炭課課長林正春鐵礦課課長三浦久三殖産部内分三課  
部長大藏公望次長武部治石衛門庶務課課長小須田常三郎商工課課長五十嵐保司農務課  
課長松島繼中央試驗所長世良止一地方部内分四課部長大藏公望次長山内恒郎庶務課課長  
井瀨地方課課長東野俊一衛生課課長金井章次學務課課長東野俊二人事部内倉課部  
長藤根壽吉次長佐藤俊久庶務課課長田元吉土木課課長郡新一郎建築課課長青  
木菊治郎築港課課長桑原利英一月度部内分五課部長柳鞭常孝次長白濱多次郎庶  
務課課長白濱多次郎購買課課長鹿野十代棧倉庫長佐人間章東京鐵道支社長大

洲三樹該社庶務課課長平山敬三經理課課長橋本成四郎哈爾濱鐵道事務所長宇佐美  
寬爾該所庶務課課長前田孝義運輸課課長石原重高上海鐵道事務所長石余惠治  
奉天鐵道公所長入江正太郎理學士試驗所長渡邊猪之助鐵道工廠長野中秀次大連鹽運事  
務所長羽田公司長春地方事務所長大岩峯吉等情前來除分電並指令外謹此電稟營  
口商埠公安局局長李家鼎叩啓

第九號

為呈請事。案准駐遼日使領事館函開  
茲為本地大東門內之禁止發賣該等  
籍為商等因。查此案前於日領第四九八  
號公文登第五〇一號函件以長城老局販賣  
此項書籍及經時報揭載此案之紀事請  
予查禁取締等因。到局業於上年  
八月間轉請  
鈞府由履有案尚未存令完竣。此案  
應否飭令各局查禁辦理合

具文呈請  
胡村登狀施行、謹呈  
達寧者政社、



中華全國  
十九年六月

日



公文第二二一號

昭和五年六月十八日

在 華 大

總領事 林 久 正

外交部駐滬特派交涉員 王說賓 啟

拜啓者本月十六日新公文第二九二號實指ヲ以テ再度議及租ノ水租  
地水準線測量ニ關シテハ容月五日森岡領事ヨリ口頭ヲ以テ申添ヘ置  
キタル如ク貴方ニ於テ直接承租人ノ同意承諾ヲ取付ケ然ル後之レカ  
實測ニ從事シラルルニ於テハ當万トシテハ別ニ協議無之該議行求訂  
了知相成度有此段照覆得貴意候 敬 具

公文第二二一號

為以後事因於永租地水準係測量一事於  
本月十六日復收第二九二號之函叙已同意  
關於本案業於上月五日由森岡領事以  
口頭面談在案貴方如能直接得承租人  
之同意終諾然後將事實例報方並乞  
再議相各且語

貴處查照而前此致

外交部駐連寧特派員王

優待事 林文治部

札令錦縣

案查日人在該縣將居留民舍門牌改為牛莊日本領事館警察署錦州出張所一案前據呈報到府當經拍令交涉署嚴重交涉具報並以此事有碍主權未便久懸查即由署向該日人嚴重交涉務令撤去如果抗不遵行亦可相機飭警執行等因分別電令遵辦並為辦理具報在案迄未據復茲據特派員王鏡寰呈稱這即轉函云云呈核等情據此除拍令呈志云云此令等因即咨外合行令仰該縣查照前案並將情形具報核奪可勿延此令

東北邊防軍司令長官公署訓令

第 第 號

第 號

令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王鏡寰

為令事據第十二旅之長張廷樞呈報稱竊職以錦縣日商四  
千餘家天多以質膏營業為名私買鴉片海落英苗違禁物  
品因係偽高無法停止其營業致軍民各界吸食者日多倘  
不設法拿辦為害將不堪設想惟以事關外政未便越俎干  
涉然日擊心痛又不能不設法拒之戢為澈底禁絕起見曾  
招集軍政各界首領會商決議由軍憲警聯令稽考嚴派

其在日商舖附近密設哨所嚴密查拿凡查獲商民購買  
違禁物品者送縣公局罰辦軍人購買者則送回原部隊  
懲辦施行以來頗具成效乃錦縣日商以此種舉動有碍其  
營業竟施其刁賴之特性極端三位僑以錦縣日奉居留民會  
名義於四月十七日邀會賊匪對於設立哨所檢査出入日商舖  
之軍頗不滿意謂已報告後國商日交涉司接洽細審該會內  
稱各節頗係捏造言過其實倘不嚴為交涉則伊售賣違  
禁物品必日甚一日言我國民則將伴在胡底塗已而受解

釋至令稽查兵仍隨時檢查外以上辦理情形是否實屬  
理合抄回照會全文及西波爾會文各一份備文呈請呈核示遵  
施行等情附呈日人照會及旅密爾會文到署請令該旅將所  
省立日商購買違禁物品人犯悉數開列並詳確經過情形  
迅速具密去凌若據該旅長密稱查自三月十九日起由軍憲  
警研會稽查處於錦縣各商門附近密設哨所檢查共日商交  
易之軍民以未計至四月十七日止計四十天共查獲購買違禁物品  
軍民達一百五十五人之多陸續查獲者仍復不絕應請施行檢查

之起因緣以錦縣軍民以嗜者過多無法禁山經軍政各界  
會商決議由軍憲暨警研會稽查處派兵於各日商舖附近  
憲及哨所舉凡向商交易之人出門後均須嚴密檢查凡查  
獲購買違禁物品軍民分別送往軍政各機關懲罰誥誡以戒  
除之對於確實嗜者並未阻心而勸其向中國交易之事至於  
各日商所僱用之中國担水夫役等概不查問及檢查該日照  
會統係因此種檢查舉動有碍其售賣違禁物營業故控詞排  
日查得持哨兵取締以遂其暢售違禁物之本旨也依奉前

因理合將經過情形及查獲購買違禁物品人犯清單一紙  
備文報請至核轉令交涉稅利等處附呈清單一併前來查  
核日商以質富營業為名私賣鴉片海洛英等違禁物品  
奸商漁利違法病民若不根除淨盡將未遑懲堪虞想日本  
文明國家絕不能任此敗類之日商販賣鴉片海洛英等  
辱該國名譽自主查禁實於公事商情兩有裨益除批  
示外合抄日人照會旅部密函全文連同購買違禁物人犯姓  
名清單賣違禁物日商詳細清單一併令發該特派員查照酌



核奪辦向日領交涉嚴引禁心之否則日後該商等有意外國  
不負責之方交涉之至將辦理情形具報仰即查辦此令

計撥款

日奉人照會  
全文

購買違禁物人犯姓名  
管轄處違禁物日商號清單

貴函備悉中日親善者原宜由事實上着想以不尚空談為佳誠以黃  
種人在世界之立脚困難所以不確保連繫後患堪虞且通商者原皆  
以互通商賈以正當營業開發兩國之文明絕不是名為營業實則販  
賣違禁物品以致流毒遍地乃我中國國民教育程度較低竟有購

買毒質致種禍種滅族之根株前途殊堪顧慮想

貴國人士亦未必欲使中國國民羸弱致滅一大幫助我稽查處之檢查者純係取締中國人之購違禁物者對於

貴國商店之營業及取水夫等絲毫不問幸勿悞解如

貴會確保 貴國各商店不售違禁物品即希兩國協助組織

排毒會希參加 貴國人物以便檢查各該商店使兩國互助以

確實履行親善正道國民皆致健康而期保持我東亞永遠和

平實為切盼附函抄去一月以來之毒犯人數及賣毒商鋪清單

希為詳查不致誤解為禱此致

錦州日本居留民會

附清單一紙

抄錦州日本人居留民會照會原文

昭和五年四月十七日

錦州日本人



第十三旅長閣下



拜啟貴官益々市清穆奉賀候

陳者貴司令所屬ノ執法所員ハ客月十九日以來  
各日商店鋪前ニ立番シ用件ノ如何ニ拘ハラズ出  
入貴國人ヲ片端カラ拘禁セラレ居候處右貴國  
人市取締ニ就テハ彼是可申筋合ニ無之候ニ共  
我日商ノ便用セル貴國人ヲモ無故身體検査  
ラセラレ又飲料水ヲ邦商ニ供給シツ・アル者

ラモ身體検査ラナシ又正當ナル質置質受者  
シモ殊更嚴密ナル身體検査ヲセラレツ、アルノミ  
ナラズ貴國人經營ノ當舖ニ行クベク脅迫的勸誘  
ラセラレツ、アリ甚シキニ至ツテハ邦人店舗内  
ニ侵入シテ取締ラセラレツ、アクテ最近ニ於ケル  
軍警稽查員ノ行動ナルモ、ハ全ク排日的行動  
ニ有之如斯ハ中日親善上甚々遺憾トスル處ニ  
有之候本件ニ就テハ既ニ我當局ニ對シ事情報

告之交渉中ニ有之候へ共取締ノ程度ヲ超越  
シテ猥リニ排目的行動ヲ繼續セラルトキハ  
今后如何ナル事件勃發セントモ期シ難ク其際ハ我在  
留民ニ於テ其ノ責ヲ負ハズ候條マアソ希了知相成度  
候尤モ我在留民ニ對シテハ國交ヲ害スルカ如キ所為無之  
候様戒飭致置候條貴官忝部下ニ對シテモ生活上  
必要ナル飲料水ヲ供給スル水汲夫ノ如キ之威嚇  
スルガ如キ人道ヲ無視スル排目的行為無之候様

中配慮相煩之度候此段及照會候也

購買違禁物人犯姓名

清單

及販賣違禁物日商號

謹將自十九年三月十九日起至四月二十七日止拘懲在日商購買違禁物  
品人犯姓名及在某日商買出數量並送懲部分詳列於後

計開

軍人 一 楊國棟 由太濟當買毒物示色 該兵第三九團一連兵 送十二旅部懲辦

二、李家勝 仝前

該兵係十九團三連兵 仝前

三、鄭煥章 由正道當買毒物示色 該兵係五團追擊連兵 仝前

四、邱春桓 由昌年當買毒物示色 該員係十五團副官 送十二旅轉送法同 領回懲辦

五、賈來順 由天長當買毒物示色 該弟士旅通信連兵 送士旅部懲辦

六、劉雲超 由鴻聲當買毒物示色 該兵係九團四連兵 仝前

七、王開福 由三益當買毒物示色 該兵係第四團 經該團領回懲辦

八、楊羣雁 由巨遠當買毒物示色 該兵係第七團 經該團領回懲辦

九、劉廣勝 由大車當買毒物示色 該人任在省政府供膳 經省政府領回懲辦



一、張字周

由昌平當買毒物示色

該兵係屬公要大隊

經該隊領回總辦

二、王占一

由遼寧買毒物示色

該人係在方園供職

經該團領回總辦

三、趙德勝

由峰寧當買毒物示色

該兵係屬軍械廠

經該廠領回總辦

四、宋永增

由濟寧當買毒物示色

該兵係屬軍工廠

經該廠領回總辦

五、李廣華

由昌平當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六、王國棟

由太濟當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七、申華五

全前

該兵係屬軍工廠

經該隊領回總辦

常人

八、王錫光

由三縣當買毒物示色

該人係屬百姓

經該縣領回總辦

二潘香閣

由峰榮當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三張蔭樵

由三益當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四褚玉堂

由永利洋行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五裴振東

由三益當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六周鴻升

由昌平堂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七夏奎元

由德昌當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八段連勝

由三益當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九金鳳山

全前

全前

全前

一郭秀山

由月勝當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二張永治 由昌年當災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二王文秀 全前

全前

三王鳳岐 由大赤當災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四周範馨 由赤當災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五王王氏 由白道當災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六周立成 由木赤當災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七王占山 由三益當災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八王福來 由三益當災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九張子英 由峰榮洋行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一、張春起 由三益當買蓋物示色 全前

二、劉春聲 由大东當買蓋物示色 全前

三、鄭雲山 由大东當買蓋物示色 全前

三、姜正武 由明正當買蓋物示色 全前

四、李清泉 由大东當買蓋物示色 全前

五、穆姑娘 由三益當買蓋物示色 全前

六、李李氏 由三益當買蓋物示色 全前

七、劉與岐 由法信當買蓋物示色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六、李成林 由吉威雷哭毒物示色 全前

元、陈李氏 由天雷哭毒物示色 全前

三、楊春齡 由榮吉雷哭毒物示色 全前

三、白芝新 由天雷哭毒物示色 全前

三、潘國相 由吉備雷哭毒物示色 全前

三、何應鉅 由大東雷哭毒物示色 全前

三、王代 由日威雷哭毒物示色 全前

五、趙鳳閣 由峰榮洋行哭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五馬趙氏由榮喜當災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六費永龍由錦威當災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七張景山由三益當災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八元王起由日威當災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九劉振生由天當災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十袁相臣由錦威當災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十一趙芳由太濟當災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十二劉萬春由吉備當災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十三徐連升由弘興當災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四五姜有泉由日增當災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四六于金海由大富當災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四七孫秉恆由德信富災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四八王占山由益洋行災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四九任敬先由昌平富災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五〇郭清山由大正富災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五一吳具慶由大正富災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五二石鴻久由錦威富災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五三張九成由天長富災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五、田文生由天長當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五五、宋德勝由德信當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五六、王春林由弘興當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五七、刘殷臣由承和當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五八、邊岳氏由天當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五九、才金山由昭正當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六〇、刘佐廷由寶榮當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六一、苑敬臣由法昌當買毒物示色 全前

全前

六二、刘俊臣 全前

全前



空洪 亮 全前

盜費 錫 侯 由太濟當災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盜何 萬隆 由日增當災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突董 郝氏 由忠道當災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突張 化成 由太濟當災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突高 西林 由昌平當災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充王 德榮 由太濟當災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充石 景岩 由大匠當災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充劉 玉堂 全前

七、楊春義

由昌子當買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三、于王氏

由吉威當買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五、周

景陽

由三益當買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五、苑文

成

由興威當買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七、白永

升

由昌年當買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七、高厚

田

由月威當買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七、李王氏

氏

由三益當買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九、王元

海

由太濟當買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八、穆占

一

由三益當買毒物下色

全前

全前

六孫國瑞由大東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六趙乃亭由大正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六揚子峰由巨道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六林么氏由峰榮洋行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六谷朝陽由永和洋行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六姚思由大正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六巴思由太濟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六高文貴由太濟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允柴

全由臣道當災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允吳廷

貞由大臣當災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允任德

福由昌平當災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允許朱

氏由峰榮洋行當災毒物小色

全前

允三利

氏由三益當災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允四王

臣由大東當災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允五張

莫氏由三益當災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允六揚

王氏由大東當災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七張迎 旗由大東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八劉翰 卿由永和洋行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九張善 一由大興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一〇張成 九由益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一一陳四喜 全前

一二趙庚 陽由大巨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一三謝子舟 由大東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一四孫文元 由正道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一五張連 有由三益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一六王 蘇氏 由太濟當要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一七王 連榮 全前

一八馬 立春 由三益當要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一九張 權宗 由德昌當要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二〇傅 秉權 由大典當要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二一楊 相臣 由大典當要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二二李 趙氏 由大典當要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二三全 吉鳳 由正道當要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二何金池

由昌平當要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二五趙永吉

由峰榮洋行要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二六秋萬祥

由太濟當要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二七呂桂舟

由三益洋行要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二八劉永相

由太濟當要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二九郝齡

由正道當要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三〇韓雲庫

由太濟當要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三一任榮

由正道當要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三二張玉山

由太濟當要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三李景清 全前

全前 全前

三趙虎臣 由三益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三翟錫五 全前

三六張林瑞 由昌平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三七國立本 由太濟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三八劉樹生 由大東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一九郭王氏 由三益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二李鳳春 由永和洋行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三王李氏 由三益當買毒物小色

全前 全前



三、馮志安 由永相洋行買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三三、董春 一由大东吉買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三、劉錫安 由峰榮洋行買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三五、韓振生 由大东雷買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三、劉澤周 由峰榮洋行買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三、于樹曾 由陸昌雷買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三六、金雨村 由公道雷買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一瓦缸 迺宸 由正道當笑毒物小包

全前 全前

以上計字歧界犯十六名 百姓犯一百三十九名

中華民國十九年六月

日

主席鈞鑒頃據密探報稱安東日站於本月二十六日下午五時許接東京來電謂是日午後松田拓相與仙石滿鐵總裁會談結果將昭和製鋼所設在鞍山大體意見一致旋見安東時事新報號外業已披露又查日本拓務省政務次官小

坂順造攜帶隨員多人本日視察韓岸多獅島等處與製鋼所暨設港問題亦不無關係等情檢送日報疏外報告前來查製鋼設港彼方原議設於新義州地方此次製鋼所改設鞍山或係與製鐵所合併辦理伏思數月以來日方要人屢到新義州視察現在製鋼所既決定設在鞍山而拓務省政務次官小坂順造復來視察可見其對於多獅島地方似仍重視將來或在此設港亦未可知除仍飭詳探續報外謹將日報疏外譯成

華文抄呈

鈞閱處叩

崇安

代理安東商埠公安局局長張漢成

謹稟

六月二十六日

附呈抄件

昭和製鋼所決定在鞍山設立

二十六日午後松田拓相與仙石總裁會見之結果

(東京二十六日發電通)本日午後松田拓相與仙石滿鐵總裁談之結果昭和製鋼所於鞍山開辦大體意見一致

呈為日警署在大山坑北側馬路上越界設崗不服制止各情報請

鑒核文涉事案據第九區分局長鄭文閣呈稱竊查於六月二十八日早十時許旋有日本炭礦用也日本警察署派來制止巡查二名在我管界大山坑電車道北側馬路上橫巡立崗時去時來延至下午七鐘始行撤去翌日復來動作如常查視意味似存嘗試之意我警制止不從驅逐無效惟該處地方係千金寨街中間要道往往復行旅極其繁雜職局向有崗位一座警士一名在此守望維持秩序而日警竟圖擴大警區鋪張權力實屬藐視公法侵害主權請予交涉制止等情前來復查無異案關涉外究應如何辦理之處未便擅擬除指令將日警設崗情形逐日呈報再行續報外理合將日警越界設崗各情具文報請

鑒核文涉施行謹呈

撫順縣政府縣長致

撫順縣公安局長劉克羽

遼寧省政府訓令

元字第

2011

號

令特派交涉員

案據國民外交協會有代電稱竊查日本帝國主義者強梁  
光狠恣意橫行視我東北如囊中物得寸進尺變本加厲殺戮  
官吏魚肉商民種之暴行擢髮難數十八年五月十一日七公台  
日本勸業公司霸佔水田主使日警槍殺村民韓錫奎六月二十

七日日人柳原偕同武裝軍警折我北寧路北陵支線同月二十八日大石橋日本警察殺我同胞張玉堂九月二十三日日本憲兵隊包圍鐵嶺公安局逼殺盧振武大隊長此皆我中華民族奇耻大辱舉國上下莫不極端憤慨要求德克道款賠償以滌恥辱光陰荏苒聯將一載各案如何解決真象未得明悉當於本月十一日函請遼寧交涉員辦事處將交涉結果從速公布現在已逾半月迄未見覆擬請鈞府令飭該處查照辦理以慰羣情無任禱盼之至等情據此查所稱各案迭經令飭該員嚴重交涉在案據電前情合行令仰該員查案分別繼續嚴切交涉早日解決仍將交涉情形隨時分案具報察核此令

為呈報事竊查日領函詢結束中華滙業銀行一案前職處呈奉

鈞府指令嗣又奉

鈞府訓令轉奉

政委會指令轉行到處遵經一併呈達日領查照去後茲又准日領覆呈內開貴文涉員玉開各節對於貴國一般銀行考其總分行之經濟分別辦理之實情或為妥當之便利方法但滙業銀行之總分行以其經濟不分如貴方所採取之便利方法一方於債權者有利益之分行而他方於債權者有不利之分行且債權者對於銀行均係同一之債權者以債權之所有地不同即受有不公平辦理之結果不但為條理所不容而滙業銀行對於貴國政府有多數之債權



以此為整理之資源對於債權債務殆得權衡若對於該銀行之一般存戶不受特別損失須俟全部整理之方法確定方為妥當至於遼寧者雖投資五十萬元並未以此參入本地分行整理計算之說事理上極為正當至謂公私意味等情不能認為材料就以上各節對於來函所開意旨本官碍難承認深為遺憾相應復請查照等因准此查日領對於

政委會處置辦法仍表示不承認究應如何辦理之處理合呈報

鈞府鑒核施行謹呈

遼寧省政府

200  
15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王鏡寰

和約草案

書

日在汪精衛討論

勸令身自外來和國日在華設領事

批准後事書本今日領事館之設按所條約之同埠地

方為限帽兒山係臨江縣舊名民國十五年日人於石鎮設領

館當地人民組織拒絕設領館請嚴圍誓死抗拒爭持經年

幾釀巨案並經官府迭次嚴言交涉盡力折衝日人始行罷止及

今思之猶有餘痛該處既在商埠地方且有古塔在先自非

詳其設領既南且係認定自商埠之一但現尚未實行恐使

宣化同埠再設此可寧乎設領必要且日人之在東省侵佔為心

設前在他處設領以心往之安設早率抗納稅課侵害我國行

政徒增事謂什什而懸可懸以計宜有思慮預防之謀前海外

交卸宜詢到府當任定安轉電汪公使王且拒絕在案

我國在  
軍事訓練二案

併飲仙丹日一

以題保能更

之味且能高北

檢控詳加考核

之儀帽包山徑飲

從路予以回志野

以而得領事局

自言之利不始

考慮而後法

不  
不

外前

王且

可

辭

理

定

任

公

使

王

且

拒

絕

以此意見 層層粘附 不相  
以備交 廷 廷 廷 廷

七月十日

關於日本在華設領事

查我國在臺灣清津等處設領業經日政府同意  
同時日方要求在鄭州帽兒山淮南之東設領當以此  
於領事考覈答覆現駐清馬領事業已批準  
備商領事官處則以未奉鮮省通知為辭不予正  
武核轉駐吉林總領事並已奉備去函尚不知能否到  
任駐日汪使及駐京日領先後轉達日外務省希望  
我國對於日方提議予以同意情經電汪使以台灣  
設領日方考慮數年始得解決清律不違持仁以領地  
應移與日有何不換條件日方提議三東設領鄭

州下無異設帽免山因昔年釀其意兼批南鄭宜  
南商車當實於地力當元詳細審核方可  
答復于語行逆外務省改約日領上村未設謀雙方  
意志之疏通伊雖允電外部而窺日方之意鄭州  
設領與否似不重視若帽免山批南兩案不久其一似  
將牽及清名兩條之間設法俾能破雖尚無足重  
權名清設領為國人多年之屬其苦歎因此中  
止部意帽免山既不考慮任先自取予以同意  
批南一案似可重予考慮若提相當條件亦以設領  
應於國於日原設領不免障礙然希就近切商  
幸者為后以期圓滿解決

為社會事 總序

東北逃防軍月令長官之命令開據第十二

次

錦州日方四千餘家類多不負責營業為在暗中私  
買鴉片由日英等處禁物而軍民各界吸食者日多  
多行禁止是日軍憲警聯合稽查處於各商附近  
密設哨所、檢査、截至四月二十七日計四十六天查獲烟土  
匪禁物品軍民達一千五百餘人、繼續查獲共何後不少  
乃日方因檢査禁物(多)有確據售賣違禁物(禁物)等情  
以日軍后會氏會名義與會戒旅、捏造種、言詞、竟  
匪對於負責者以及僱用之中國担水夫等、均施以

檢查其內容而係中國人，其購買運禁物者以外，其餘並未加以過重處罰而後付釋。附呈<sup>四</sup>命案及販賣運禁物日高，望人犯姓名清單，其抄本件，修即提出交涉，等因。查此項檢查，為本國人民，<sup>惟</sup>吸運禁物，而設，對於貴商，並未發生直接關係。惟<sup>貴國</sup>貴國方面，以有貴營業，<sup>故</sup>時中才賣官人物品，不但在官地，抑且有<sup>有</sup>貴國名譽，在焉。

貴國領事，以中領令，於最近期間，以營心貴營業，<sup>連</sup>利權，<sup>而</sup>出境，以資保護，<sup>倘</sup>若方兩律不<sup>不</sup>，<sup>則</sup>貴國領事，<sup>亦</sup>應注意，<sup>於</sup>此。

相學無會

以物活字

責修領事、該領事、查無存、伊兒、後、為、存、此、會、  
日、并、修、領、事、林

附單之說



查得

由昌園山古、陽任之間、氣設時

時、鐵道、因石料尚未運竣、於民國十四年八月間由

貴三以前所報、鐵道共長、至時、於前次續行、訂行、

共九條、地方、各、在、業、前、查、由、民國十四年八月三十

一日起、至、國、十、八、年、八、月、底、止、今、日、業、已、滿、期、前、由、崗、原、對

通、各、條、外、或、採、辦、石、項、鐵、道、亦、未、撥、給、未、免、缺

意、延、緩、相、查、回、查、延、誤

費、之、所、務、轉、查、也、系、合、向、第、七、條、因、情、以、致、執、道、全、外

撥、去、並、將、同、地、大、致、歸、還、民、向、官、業、以、漸、行、修、不、勝

感、謝、仍、希、見、諒、為、荷、此、致、

呈為扣獲日人由火車駁運大宗私鹽請飭交涉員交涉引渡事竊查職  
署前聞中日奸商將金州灘鹽改變鹽色裝車北運當飭沿路各局卡  
嚴密防堵本年三月六日據蓋復緝私局報稱查有大連國際運輸與撫  
順日商照井洋行代運染淡綠色私精鹽一火車偽稱藥品當以鹽車業  
向撫順開往隨派員跟迨至撫順請由日警署扣留共鹽二百九十包重  
四萬五千斤旋經大連海關以該日商捏名報運將原鹽追回交局沒收  
元公同時並在撫順查有日商狩野公司運往長春私精鹽一火車共二  
百八十包此鹽係撫順日人田村一千代田村壽弘與照井洋行由大連

運來交狩野公司代運長春日人辻田和夫者復由該局派員跟進至長  
春商由權運局向長春日警署請其扣留止在辦理間復於四月十三日  
據滿陽緝私局轉據撫順分卡又查有照井洋行由大連運來私鹽一大  
車共二百五十包經狩野公司運入倉庫由卡請求日警署扣留等情當  
飭各該局將所扣私鹽要求引渡去後旋准吉黑權運局電知長春私鹽  
日警署允於四月十八日引渡並據蓋復緝私局呈報接到瓦房店<sub>該局駐在瓦房店</sub>  
日警署通知允將長春撫順所扣私鹽引渡等情屆期前往引渡而長春  
日警署答以須候關東廳命令辦理遂經往詢迄無確實答復當令蓋復

辦私局長烏森前往闕求應接洽謂此事已告知營口領事請向領事接洽辦理及派員面晤營口領事又以扣鹽地方非其管轄為詞查鹽為專賣品各國通例外鹽不准進口載在條約民國三年因日人在四平街公主嶺各縣販運鹽斤由司署呈請財政部轉咨外交部照會日本公使復稱日政府已承認我國食鹽專賣制度已訓令在滿洲各領事及闕求都督對於管境及鐵道附屬地內之本國人有私運或販賣食鹽者即當嚴加取締又民國六年財政部鹽務署與南滿鐵道會社協定取締私鹽辦法所載如無東三省鹽務官署所發之運照為證概為拒絕裝運並發現

詐稱品名之私鹽依照會社之規定處理各等語按照上述辦法日警對於日人在我國境內私運私賣鹽斤即應嚴加取締南滿鐵道會社對於無東三省鹽務官署所發運照而裝運私鹽者即應拒絕裝運茲日人運私日警既不取締南滿鐵道會社又未拒絕裝運顯違日使功令及與南滿鐵道會社之協定辦法此案原期日方本請取締私鹽之誠意即予引渡無須正式交涉以省手續乃一再磋商竟支吾搪塞意存庇護若不交涉將私鹽引渡並懇辭運私日人外私侵入符無底止理合抄錄日警署

通知書呈請

鈞會鑒核令行交涉時派員與日總領事交涉將長春撫順所扣私鹽如  
數引渡運私日人加以懲處以儆將來而肅釐政謹呈

東北政務委員會

計抄呈日警署通知書一件

東三省鹽運使張之漢



瓦警司收第九八九號ノ二

昭和五年四月七日

佐藤瓦房店警察署長

烏鹽務局長殿

再製益處分方ニ關スル件

首題ノ件ニ關シ本月四日撫順警察署長ヨリ左記ノ  
通り貴官ニ傳達方通報有之候奈御了知相成度候也



左記

一被沒收者

原藉高知縣香美郡伎須村西山八十三番地

住所撫順西一番町八番地

再製鹽業

四村一千代

一發見年月日

昭和五年三月八日



一 發元、場所

撫順糧棧 撫順倉庫 株式會社倉庫内

一 沒收品目數量

再製鹽 三百四十袋 約五萬七千斤

一 處置

右ノ正當ノ手續ヲ經サル原鹽ヲ再製シタルモノト認メタルヲ以テ沒收ノ上現品ノ近日中支那官憲ニ引渡ス不預定ナルカ長春著人移牒シ置キタリ



日顧園詢結東中華滙業銀行一案

云

呈報崖核施行

甘博按此查日顧未園所持理由致係偏執成見不顧  
事實究應如何辦理之要除令候轉呈核示外理合報請  
鈞令崖核示遵施行謹呈

東北政務處負令

呈悉仰候轉報

政務令查核奉令再行飭遵此令

呈請轉換特派員呈報日領商股對於  
銀行辦法仍不承認究竟如何辦理請  
鑒核可 竊查奉政府前轉報日領對於滙業銀行轉理  
令不既保匯金仍難承認經者奉令以法存款先就遵  
有債權其分既已令其與辦請鑒核一乘旋奉

鈞令第五八零號指令內開呈悉此案辦法仰即遵

並辦理得後具報甘同奉此當經令行特派員呈報並辦理  
具報並奉令該轉理令呈與在案茲接特派員報稱查



要置滙業

為呈履事案查日商德田彌助呈請投餉租道路並徵價領浮多地一案奉到

鈞府六月二十日批開呈件均悉此據呈局有案仰候商埠局呈請到府再行核辦副呈發為查

照此批等因奉此竊查此案前據該日商呈請到局當經詳為審核正擬呈請

核示奉令前因際批示該日商呈件均悉查該商等前經呈准變史道路原屬一特權宜此次

所請碍難照准至添修道久以仗裝運核有空碍所請應毋庸議至該商領名之承租地內

前由本局大有浮多地十三畝六分六厘業經呈准

者府留作公用有案未便大改租領仰並知照附件姑存此批等因掛發外理合具文履請

鑒核謹呈

遼寧省政府

遼寧省城商埠局總辦李德新

東北政務委員會指令機字第30號

令東三省監運使張之漢

呈存者扣獲日人由火車販運大宗私鹽請  
即交涉引渡由

呈暨附件均悉仰候令行遼寧省政府  
轉飭外交部駐遼特派員提向日領交

涉此令

訓令機字第304號

令遼寧省政府

案按東三省鹽運使張之漢呈稱。密查  
咸署前向中日好商云云。以倣將來而有  
釐改等情。並抄呈日警署通知書一併

到會除指令外合亟照錄附件令仰該  
省政府特飭外交部駐遠特派員迅向  
日領照交涉是為至要此令

具報

附抄件

遼寧省政府主席臧鈞鑒案奉

鈞府元字第五三六號訓令以日人在錦將居留民會門牌改為牛莊日本領事館警察署錦  
縣出張所一案有碍主權飭縣嚴重交涉務令撤去如果抗不遵行亦可相機飭警執行等因  
奉此當經迭令公安局妥慎辦理並面投機宜去後茲據覆稱迭往交涉該日人概置不理經於  
本月二十日下午四時派督察長胡毓鍾協同第一區分局長關春棠復往據理交涉務令撤去該  
日人小原(原名佐藤地藏)仍復無理狡辯一味支吾不得已飭警代為撤下並將木牌帶回存查  
此次交涉係在該會門前家日共觀僅彼此口頭辯論並無別項舉動理合連同木牌報請鑒核  
等情據此查該門牌大書(在牛莊日本領事館警察署錦州出張所)字樣事經數月墨痕已  
舊足証迭次交涉概置不理此次該督察長等飭警代撤實出於不得已據報前情除將木  
牌存查暨分電駐遼寧外交特派員營。市政籌備處外理合代電稟



呈為報日人勝目安行越境各情形請

鑒核事竊於本年七月二十三日晚六句鐘時據管界二道崗分所  
長趙祥珍呈稱竊於七月二十二日午後五點時分由鉄嶺突來日本  
領事館館員勝目安行等三名繙譯一人均全付便衣手槍武裝  
至所投刺聲稱有開原界滴水溝住戶李風于張某等二名  
竊去日傭隊大蓋槍二枝流為匪人潛逃於西豐界內詢問有  
無踪跡並詢狗魚泡地址等語分所長當即答以各處並無匪  
警報告亦無匪踪德隆村亦非敝所管界並指明赴狗魚泡道  
路去後分所長以事關重要一方偵緝有無匪踪一方監視日人  
行動外理合備文報告鑒核轉報等情前來因電話梗塞故

分所長

當即親往管界德隆富氏等村詳查有無匪人住宿等情及監視日人如何行為一面呈報再查有無其他情形另文呈報分局長當查事關重要除預報公安局備查外理合遵將日人越境各情形備文呈報

鑒核施行謹呈

西豐縣政府縣長馮

第五區分局長尚其賢

呈為查明日本人勝目安行等四名越境偵查匪類各情形報請

鑒核事竊查<sup>職</sup>分局管界德隆村突來賊匪日本領事館職員勝目安行等四名越境偵查匪類各情形

業經呈報在案<sup>分局長</sup>於本月十一日晚六句鐘時接到二道崗題分所長報告於二十四日早五句鐘時<sup>分局長</sup>督帶

警士前往德隆村一帶詳查日本人越境等情茲據德隆村村長張錫亭聲稱於月之二十二日晚五句鐘時有

日本人二名朝鮮人一名中國人一名保賀五<sup>一</sup>共四名攜帶武裝在該村王家店庭宿聲稱開原界滴水溝住戶李鳳

子等三名竊去守備隊大蓋槍二柄該匪人竄至西曼界內前來偵查等語<sup>分局長</sup>當即詢悉德隆村住戶孫太

喜家於本月二十日半夜時候突來匪人二名均持大槍迫令做飯吃完飯後即行逃走不令出屋並不知去向據

某道即報告管界德隆村公會不料該村長情急自帶自衛團進山搜查未及隨時報告故此遲延二日於是

日該日本人即至該村搜查日本人於二十二日在德隆村王家店庭宿一夜是夜二十二日早亦並未有何表示即

行退回開原矣<sup>分局長</sup>正在偵查之際復行接得德隆村住戶艾永德報稱於二十二日該匪會有四名持槍二柄突

至伊家進食飯食完即逃去接富民村住戶朱喜貴亦來報告於二十三日午後七點鐘時該匪四名竄至伊家食飯吃畢即  
即行逃走亦不知去向又據鳳樓村住戶陳海春報稱二十三日早二點鐘時該匪四名竄至伊家食飯吃畢即  
行逃匿分局長探核以上情形是否竊去日今人檢核之匪探知該匪未出管界故此督帶德隆富民世道等  
三村自衛團及偕同房本鎮公委蘇分隊長張山搜勦是否接仗以後分局長逃區時再行呈報除分報公委局  
備查外理合遵將日本人越境須查匪類各情形備文呈報

察核施行謹呈

西豐縣政府縣長馮

第五區分局長高其賢

呈為具報日領抗議錦縣派警強制撤去該管警察署出張所門牌  
駁復情形恭請

鑒核事本月二十四日接准錦縣政府養代電開案奉

鈞政府元字第五三六號訓令以日人在錦將居留民會門牌改為牛莊  
日本領事館警察署錦縣出張所一案有碍主權飭縣嚴重交涉務令  
撤去如果抗不遵行亦可相機飭警執行等因奉此當經迭令公安局  
妥慎辦理並面授機宜去後茲據覆稱迭往交涉該日人概置不理經於  
本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派督察長胡毓鍾協同第一區分局長闕春棠復往  
據理交涉務令撤去該日人小原(原名佐藤地藏)仍復無理狡辯一味支吾  
不得已飭警代為撤下並將木牌帶回存查此次交涉係在該會門前衆

目共覩僅彼此口頭辯論並無別項舉動理合連同木牌報請鑒核等情據此查該門牌大書(在牛莊日本領事館警察署錦州出張所)字樣事經數月墨痕已蓄足證迭次交涉概置未理此次該督察長等飭警代撤實出於不得已據報前情除將木牌存查暨逕電

省政府分電駐遼寧外交特派員外理合代電奉聞等因准此未及核辦日領適于同日派員到處以口頭提出抗議畧稱據報於本月二十日晚錦縣政府突派警察數名將本館警察署錦州出張所門牌強制撤去查此案當前次貴處長與敵領事接洽之際敵領事曾允為考慮并經據情呈請外務省核示在案乃此次該縣政府不遵正當交涉程序竟派警以武力撤去殊屬不合敵領事聞報之後業於昨晚派去警察二名

實地調查要求該政府迅將撤去門牌恢復原狀并表示相當歉意如不遵行敝領事為自衛計定有進一步辦法即乞貴處長轉飭照辦等情當經據理駁復并聲明對於所派警察應行轉令勿有意外舉動倘或發生其他不幸事件應由貴領事負責等語駁復去訖除函錦縣此次日領所派警察有無不法行動並務妥慎處理免貽口實俟復另文呈報外理合將日領抗議情形備文報請

鑒核謹呈

遼寧省政府主席 馮

營市政籌備處處長 史靖寰

遼寧省政府主席臧鈞鑒者日代電計建警閱本月十四日上午十一鐘有日本人三名後到  
到縣一稱關東廳警部補兼外務省警部補正八位守和田源藏一稱外務主事遠藤秀  
造一稱牛莊日本領事館錦州出張所所員小原亦雄當經延先據稱縣長飭警摘撤出  
張所門牌辦理天當應行發還以便懸掛各等情經縣長據理嚴駁彼此辯論約一小時  
該日人等理由辭窮廢然而返茲將當時問答情形附錄電尾除分電外交部駐遼寧  
特派員營口市政籌備處外謹此稟

聞再此後該日人如再製掛前項門牌應否飭警摘撤懇示遵行署錦縣縣長谷金  
聲叩首

附錄問答言語

遠藤問  
縣長答

問貴縣長飭警將撤出張所門牌摘下有無其事



答確有其事

問因何摘取門牌

答貴國駐牛莊領事館在錦縣設立警察署出張所違背約章有碍敝國主權故縣長奉

省府令飭嚴重交涉立時撤去如抗不遵照飭警代為執行因貴國僑民堅不肯

摘逐由警官代為撤下文縣存查

問責縣長此舉實在強暴

答日前飭警摘撤門牌係在貴國僑寓門首原目共觀並無強暴行為

問撤出張所懸掛此項門牌係敝國駐牛莊領事稟奉外務部令准辦理在未來全摘以前仍請發還懸掛俟奉到命令再行自動摘撤庶於國際顏面好看

答啟縣長遵奉

省令摘撤門牌業經分報

列憲不能發還亦不准再行懸掛

問此項門牌懸掛數年貴國默認已久何以今日始行摘撤

答貴國僑寓懸掛此項門牌當時未經知會到縣始於何時無從斷定既經發現就應摘撤不准再掛

問此項門牌既經摘撤應以何項門牌替代

答敵縣長非交涉當局對於此點恕不答復該日人手無可狡辯遂即辭去倘再來交涉擬即謝絕不予延見矣

為報告因代撤居留會違約門牌與日人抗辯情形由

已報告

必光

招兒  
① 撤詞拒絕如再持牌仍須摘  
去并自警以市政籌備至  
妥為商議云云付

遼寧省政府主席臧鈞鑒奉有兩代電計述

啓閱本月二十六日上午十一時日人遠藤秀造及宇和田源藏來縣求見縣長預請門警告以  
摘撤門牌一事已無討論之餘地婉言謝絕是日下午四時該日人託由電報局長寺冥鐵(日  
小留學多年擅長日語)來縣面稱關於摘撤門牌問題已電奉營口領事館覆電應由領館  
交涉俟其速歸時以私人資格來縣解行新才招待以全顏面等語當由縣長文時延見  
寒暄數語該遠藤秀造仍請發還門牌經縣長據理批絕並言此項門牌在交涉未解決以前希  
望貴國僑寓勿再製掛以免重行摘撤彼此均不好看該日人雖未答覆確已首肯嗣言敝國  
僑民在錦營商請為保護等語縣長答以自當加意保護藉敦睦誼惟查民國六年間敝  
縣長代理撫松縣事曾有貴國僑民行仗假紙幣被警查獲逃解安東交涉署送交貴國  
駐安領事館按法治罪在案敝縣長蒞任後風聞貴國僑民往往有私售嗎啡海力英情事

是石屬實尚未查悉懇請將偷賣備慎勿違禁售賣毒品否則體面洋商自當照約條獲  
不良份子亦必嚴行取締云云遠藤秀造允為切實管束嗣後周旋數語告辭回營守和  
田源藏留錦總候命令大約三五日後亦必返矣所有與該日人晤談情形除分電外交部  
駐遠特派員辦事處營口市政署備處外謹電稟

聞者錦縣縣長谷全聲叩



既經批示該商知照應予備案  
標呈已悉  
示該日商知照  
此令

為商不事、案查為標該日商等呈請援例

續租並路並批價領浮多地一案當經批飭

查明呈報

商埠馬路去後亦按該馬呈稱查該商等日

續租道路並價領浮多地故各節前經呈局當以俱有室

室碍未便進却同業擬呈掛在案等情據此核典現在

情形不同添修道又以復裝運亦屬室碍均

難照准至該商領名之永租地內為由本局又

有浮多地十三畝六分六厘業經呈准

鈞府留作公用未便又放租領并請勿庸置

議等情據此查可所批各節辦理為無不合

除指令外合行牌示該商等知悉此示

右示日高錄田彌助等謹此

九三

九三

九三

九三

九三

九三

九三

九三

九三

九三

東北政務委員會訓令

第 323 號

會 息 寧 省 政 府

案 准

二十九年八月一日

外交部咨開 據駐法法領事呈稱 日本武官

自往與方往延邊視察 終澤於道 朝鮮鬼土

政務總監月初出發 於先羅由日軍師團長川

陽中將又進發 於後鬼土川島返任 未久駐潘陽

日本林總領事日奉小坂拓務政務次官以及羅南  
 官憲兵司令官外山少將又相繼行經天津直入延邊  
 如學視察傳聞此次該自等方往延邊視察目  
 的與前通吉會路相同內容均關係又當北府長及  
 延邊日僑對於此次各該要官身處境時均提出重  
 要陳情書其內容雖多學字不同然從延邊當局開  
 通吉會路一點幾無虛無之說就井村岡田總領



事昨日道經清江方往瀋陽日頭臨出席會

聞該會係

議主題又與開通吉會路之因故近未此鮮

這是一帶國傳日方將強制開通吉會路之

說甚驚塵伏查日字款曾激其所謂滿蒙波

策起見對開通吉會路之計畫蓋蓋先已允祇以

一時鮮日中關係聯絡未成故尚未積極進

行目下鮮日關係甚正和何山之鐵路已於去年通

車而新阿山止度涼鐵軌不久已將竣工又公寧  
山上三峯一段原係小軌鐵路同年<sup>內</sup>將改築  
度軌又上三峯止度涼之鐵道現已將開工日後  
此路一通則鮮馬內部鐵道之聯絡既成進而  
即將實行泛事開通去冬全段已通之天現夫日方形  
勢之緊張則對於日未感傳日方行強制開通  
去冬全路之謠言非無因也朕頗深恐最近之將

未得由謠言而成事實理合據情咨請敵社各  
校并請轉咨連吉兩省政府嚴加注意等情  
此部查日重要戰身先後赴延是視察不無  
具占海志相應咨請查照咨飭注意等因  
將該日方戰身視察情形隨時咨部為荷等  
因准此除咨復并咨外合亟令仰該省政府

田准此除咨護并分咨外合即令仰該省政府  
注意備察隨時具報以憑核咨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七月

廿

日

呈為日領對於錦縣政府撤除該管警所木牌一案再度來處抗議  
謹將拒絕情形報請

鑒核事案查慈宮日本領事館前次派遣書記生片桐卓來處抗議錦縣  
政府派警撤除該管警察出張所機關牌一案所有當時應  
付情形業經呈報在案茲該領事荒川充雄又于本月一日親  
自來處仍以口頭抗議並要求飭行錦縣政府迅將所撤木牌  
恢復原狀俟遇相當機會再由該領斟酌自動撤下以維睦誼  
等語處長當以該領所稱各節仍係宕延手段並無誠意撤除  
因即據理拒絕略以此事發動純由貴方激成貴方無故在錦  
縣掛此木牌實與條約大相違背迨經我方查覺迭請撤去又

復託詞延宕該縣當局為求統治權之完整不得已而代為撤去實屬正當辦法本處長實無令其返還之權且返還之後據稱仍擬相機撤去既係終須一撤自以從速為宜况我方既已代為執行竣事更何必定要爭回多生一番掛撤周折即請查照諒解等語拒絕去訖該領無理可辯略談他事旋即辭去所有此案應付情形是否有當除函外交部特派員辦事處外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謹呈

遼寧省政府主席臧

營口市政籌備處處長史靖寰

為呈請事案准日本總領事館函開茲為本地城內鼓樓北華興紙莊印書部近來以驚心動魄之日本田中內閣吞併滿蒙政策奏章為題印刷成冊參照附件書類而發賣之該冊之內容與本年二月二十六日第七五號公函所述同樣以無何等根據之田中內閣奏章為憑盡為其杜撰記事羅列而記述者以上係欲破壞貴我國文以宣傳排日思想乃認為一種不穩之文書相應檢同該書函請貴處查照希即勒令停止發賣該書并嚴重注意取締將來關於同樣之文書印刷販賣結果見復為荷等因准此查此案前准日領事會請取締增刊及頒布業經呈奉

鈞府指令此項田中奏章既據稱全屬虛構並非事實自應禁止刊售以重邦交並候分行省會公安局隨時注意取締仰即遵照照復等因

遵卽轉函日領查照在案茲復准函云前因理合具文呈請

鑒核今遵謹呈

遼寧省政府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王鏡宸





呈為叢送贓運金丹嗎啡犯日人三五喜十郎一名連同贓供等項請

鑒核備案事案據公安局長宮文趨呈稱竊於八月二十一日據卑憲警聯合稽查處警官  
稽察官侯登山報稱本日下午二時帶警胡振武出勤行至木城東關娘娘廟東突見一身穿

藍衫手提白布包形色倉惶轉身走避稽察官疑為匪人上前盤問該犯言語支離詢其

包中何物堅不肯言第云找是日商人濟當執事三五喜十郎如不檢查願給大洋百元稽察官

嚴詞拒絕該犯又言加給二百元請至本號密秘交付稽察官因其拒絕檢驗且許重賄知

真包中必有違禁物品遂將該犯帶至稽察處適值處長公出示歸特由電話報請核

奪等情局長立派督警長胡毓鍾前往妥慎檢查去後旋據報稱經詢該犯包內何物據

稱係治胃痛藥品當經電請縣政府派員並電邀各機關及就近之日人會集稽察處一面

邀愛生醫院醫士劉濟寰到場當眾開包服同驗明計含毒質之金丹一百六十五包嗎啡針

頭二十五個麻藥七十八瓦嗎啡塊二十七瓦當將各項毒物逐一列單經該犯及在場人分別畫押簽章惟到場之日本人平尾道男宮內政八小原亦雄等三人只許列名不肯簽押該犯三上喜十郎見事已敗露百般撒發隨處撞碰幾經自殘經督察長飭警維護未致成傷一面將其撒發情形電稟縣政府奉諭將該犯用繩綁縛以防危險遵即照辦並將當場情形攝影備查旋經解局預審據供現年五十五歲係日本關東縣人在民國六年五月由家到大连住一個月六月間到錦縣在錦縣東關瓜市開設太濟當舖營業家中妻子一小孩三人共五人在月前去信託天津人劉玉定在上海買來金丹二百包嗎啡三十七瓦嗎啡針頭三十五個麻藥七十五瓦前天有遼外人姓李的買去金丹三十五包錢還沒給下剩的賣給遼平縣人姓王的共價現洋二百零五元錢已經給清了說好送到火車站福興棧前邊路上交貨於本月二十二日午後二時許我揀着中國衣服去送貨不想走在福興棧的東南邊就被候警官抓獲當

請我許給他一百元錢他不要就把我送到檢察處了查該日人在境內竟敢大宗販賣毒品非唯違背約章亦實有傷人道殊屬有碍國文理合將該犯連同証供照片一併送請鑒核收訊施行計呈送販賣金丹嗎啡犯日本人三上喜十郎一名金丹二百六十五包嗎啡針頭二十五個嗎啡塊三十七瓦麻約七十八瓦影片五張清單二紙抄供二紙等情據此縣長復訊無異所有金丹金丹嗎啡犯人三上喜十郎各情形除遵呈並將該犯及贓証各件呈送

營口市政審備處轉送駐牛庄日領依法懲辦外理合抄單錄供連同影片備文呈報仰祈鑒核備案謹呈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王

計呈送 抄單紙 抄供二份 影片一張

署理錦縣縣長谷金聲

金丹一百六十五包

(內含毒質)

碼啡針頭 二十五個

麻藥一大包 連皮計重七十八瓦

碼啡塊 淨重三十七瓦

原贖人 三上喜十郎 右食指翼

原辨人 警官稽查官 侯登山 印

警士 胡振武 印

檢驗人

愛生醫院大夫 劉濟寰 印

五尾道房

各機關到場者

到場日本人 宮内衣八

小原亦雄

縣政府

第一科科員 童茂春 印

公安局

督察長 胡鏡鐘 印

商務會

代表 童茂春 印

十二旅

少校副官 谷 奇 印

稽查處

總處長 常慶餘 印



憲兵隊

上士

張維經

印

南關分處

警官稽查長單桂林

印

拿獲地點東關娘娘廟時間午後二時

檢驗地點軍憲警稽查總處時間午後六時

中華民國十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據三上喜十郎供稱現年五十五歲係日本岡東縣人在民國六年五月由家到大連住一個  
月六月間到錦縣在錦縣東關瓜市間設太濟當舖賃營業家中妻子一人小孩三人  
共五口在日前去信託天津人劉玉定在上海買來金丹二百包嗎啡三十七丸嗎啡針頭二  
十五個藤藥七十五丸前天有邊外姓李的買去金丹三十五包錢還沒給下剩的賣給延  
平縣人姓王的共價現洋二百零五元錢已經給清了說好送到大車站福星棧前邊路上交  
貨於本月二十二日午後二時許我換着中國衣服去送貨不想走在福星棧的東南邊就  
被候警官孤獲當時我許給他一百元錢他不要就把我送到稽查處了今經訊問所供  
是實

據三上喜十郎供  
左食指其

答說明在大車站福星樓前面路上交貨我於本月二十二日午後二時許換穿中國衣服將貨運去不想被候警官查獲了

問你送給候警官沒有

答我當時說給他現洋一百元候警官不要

問候警官等勒索你的財物沒有

答沒有

問你說這話都實在嗎

答都實在不說謊

三上喜十郎 押

中華民國十九年八月二十三

日



錦縣政府及訊筆錄

縣長問三喜十卅年終籍貫職業

答五歲日本廣島縣人業商

問什麼時候來到錦縣

答民國六年來的

問在錦縣做什麼營業

答在東關瓜市開太濟當舖

問你這金丹嗎啡嗎啡針麻藥那裡來的

答天津人劉玉廷由上海辦來賣給我的

問金丹若干包嗎啡若干瓦嗎啡針頭若干個麻藥若干瓦

答金丹二百包嗎啡三十七瓦嗎啡針頭二十五個麻藥七十五瓦

問你的金丹賣出多少呢

答前天賣給邊外人李姓金丹三十五包計價每包現洋一元共三十五元尚未給錢

問其餘的金丹嗎啡嗎啡針麻藥賣出去沒有呢

答這全數賣給建平縣人姓王的計金丹一百六十五包嗎啡三十七瓦嗎啡針頭二十五個麻藥七十五瓦共合價現洋二百零五元錢

問這錢現在何處呢

答前幾天交我家中了

問姓王的買你的金丹嗎啡等項說明在什麼地方交貨呢

遼寧省政府指令

北地

令特派員

呈件均志所獲販運嗎啡犯人三王喜十郎一名既據連同販  
証一併呈送營口市政籌備處轉送日領依法懲辦應予備  
案至警官侯登山查緝認真應由縣酌予獎賞以示鼓勵仰  
即遵照仰特派員查照附件存此令

公函

三三二

逕啟者案准錦縣政府函開據公安局長宮文超呈稱竊於八月二十一日據軍憲警聯合稽查處警官稽察官侯登山報稱本日下午二時帶警言胡振武出勤行至本城東關娘娘廟東突見一人身穿藍大衫手提白布色形色倉惶轉身走避稽察官疑為匪人上前盤問該犯言語支離詢其色中何物堅不肯言第云我是日商太濟當執事三上喜十郎如不檢查願給大洋百元稽察官嚴詞拒絕該犯又言加給二百元請至本號

審秘交付稽察官因其拒絕檢驗且許重賄知其色  
中必有違禁物品遂將該犯帶至稽察處適值處長  
公出未歸特由電話報請核奪等情局長立派督察長  
胡毓鐘前往妥慎檢查去後旋據報稱經詢該犯色  
內何物據稱係治胃痛藥品當經電請縣政府派員  
並電邀各機關及就近之日人會集稽察處一面邀愛生  
醫院醫士劉濟寰到場當衆開色眼同驗明計含毒質  
之金丹一百六十五色嗎啡針頭二十五個麻藥七十八瓦嗎  
啡塊三十七瓦當將各項毒物逐一列單經該犯及在場  
人分別畫押簽章惟到場之日本人平尾道男宮內畷

八小原亦雄等三人只許列名不肯簽押該犯三上喜  
十郎見事已敗露百般撒潑隨處撞碰幾經自殘經  
督察長飭警維護未致成傷一面將其撒潑情形電  
稟縣政府奉諭將該犯用繩縛縛以防危險遵即照  
辦並將當場情形攝影備查旋經解局預審據供  
現年五十五歲係日本關東縣人在民國六年五月由家  
到大連住一個月六月間到錦縣在錦縣東關瓜市開  
設太濟當舖屋營業家中妻子一人小孩三人共五口在月  
前去信託天津人劉玉定在上海買來金丹二百色嗎  
啡三十七瓦嗎啡針頭二十五個麻藥七十五瓦前天有邊

外人姓李的買去金丹三十五色錢還沒給下剩的賣給  
建平縣人姓王的共價現洋二百零五元錢已經給清了  
說好送到火車站福興棧前邊路上交貨於本月二十  
二日午後二時許我換着中國衣服去送貨不想走在福  
興棧的東南邊就被侯警官抓獲當時我許給他一百  
元錢他不要就把我送到稽察處了查該日人在境內竟  
敢大宗販賣毒品非惟違背約章亦寔有傷人道殊  
屬有碍國交理合將該犯連同証供照片一併送請鑒  
核收訊施行計呈送販賣金丹嗎啡犯日本人三上喜十郎  
一名金丹一百六十五色嗎啡針頭二十五個嗎啡塊三十七瓦

麻藥七十八瓦影片五張清單二紙抄供三紙等情據此  
縣長覆訊無異所有拿獲金丹嗎啡犯日人三上喜十  
郎各情形除呈送並分呈外理合將該犯三上喜十郎連  
同贓物及結証等件請轉送日領德辦等因准此當  
將該犯日人三上喜十郎及贓証等一併轉送駐營日  
領依法懲辦去訖除分呈外相應函請  
貴處查照為荷此致

外交部特派員駐遼寧辦事處



為日人飛田龍霸吞會產槍殺民命迄無結果村民共忿懇請嚴重交涉期速  
 解決以免激成奇變事竊查民村會產及民地共計三百五畝五分三厘前被  
 勸業公司之日人經理飛田龍既為霸吞於前復將民村會產二民韓錫奎槍殺於  
 後曾將前後情形迭請

鈞署轉向日總領事交涉在案無如此案交涉二年之久迄未解決以致民村受無  
 限之損害難係

鈞署不能據理以交涉亦係日人不肯誠意以論理且查此項係爭地業於今春  
 經中日雙方官憲測量兩次所有該公司私買武安地南北兩段共計一千零  
 四十九畝三分三厘已足其數下餘三百一十五畝五分三厘確係民村會產及民地  
 曾經註載于字圖內可為鐵證然此項會產及民地今事既經測量明確自應

隨時退還詎該日人依然堅霸民村人民視其堅霸不退恐至春耕必為

強種迭欲私向力爭當經代表等恐激奇變因向村民勸慰緩待遂赴

鈞署面請交涉曾經曹科長將藤村領事邀至署內眼同代表等當面

交涉幸藤村領事深明大義業允此項係爭地值交涉未結束之前務

令該公司不准擅自耕種云云代表等深信為實即返村中轉諭各人

民聽候交涉不料該公司時至春耕仍令韓人擅自硬種而藤村堂堂領

事所允之事竟成虛偽民村人民屢欲前往忿撒稗子毀改稻田代表等

屢向村民勸慰待不便以有理之事而以無理私爭嗣經呈請

鈞署交涉又為百般彈壓因而延至今日現在村民眼望此項稻田業已豐

其初續派百餘名力阻耕種

決不

老無德效力

六續不許注

在署要點

呈

嗣經呈請

請

一方極力一方鈞署

在署要點

呈

收解屈收割如不先期解決村民勢必羣起公忿絕不能容其收獲縱

代表甘此次晉省之際已羣情激憤不可遏制

便設日人恃有強權不講公理但村民忿不顧身亦毫無畏懼之意代表

等因視村民忿不可遏深恐將來彼此搶割稻田難免不釀成重大交涉

代表

等既知村民群忿難忍何得緘默是以前來聲請

鈞署嚴向日總領事交涉迅將此案於兩星期內全部解決以息村民公忿

最近十日  
多委令日委已忍無可忍日居等請甘代表等

否則延緩不結屆時定必釀成奇變代表等即為聲明在先自應脫離  
致即官商等如加身恐有之糾止屆期再延不能決在縣不論其日居自亦不  
 係當由該公司担負一切責任蓋村民之意旨如將此項稻田今秋讓與該公

司收割到手深恐該公司永無退地之日故此共起決心非將稻田毀壞不可為

不能一忍再忍以容該公司安全收割而縱其無饜之貪即使該公司調來

日兵息滅全村而村民亦無顧惜代表等因知村民堅意犧牲實難阻止代表

等處於無可如何之際除一面通知勸業公司外理合聲請

近聞日方嚴拒  
明室為不便

鈞署鑒核嚴向交涉速期解決以息禍端則村民之慶幸也再查  
等條均已粘卷不便另取商保合併聲明謹呈

遼寧交涉公署公鑒

中華民國十九年九月十一日

代書人		署人			連及人		呈具					
		馬富	羅廣有	張文	梁會客	韓廣輔	于景隆	梁樹慶	任錫	梁第如	于濤	姓名
		五五	六六	六三	五七	五九	五九	六三	五八	四三	四九	年歲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籍
												新山縣
												職業
												農
												現位
												所
												發
												押

為咨呈事案查前於文日電覆龍井村陸軍連附張鳳全  
因抓賄被日警毆辱一案交涉情形奉

指令秘字第七二六號內開文代電悉除據情轉復外交部  
外仰仍轉飭嚴重交涉並將交涉情形隨時具報附件存  
等因遵即轉飭延吉張處長仍速極力交涉具報去訖茲據  
電稱龍井村陸軍連附張鳳全因抓賄被日警毆辱一案節  
經文電呈報此案兩次照會提出條件來照均駁辯不認復  
經談判多次已允副領事代表至鎮署道歉賠償軍衣醫

約慰問各費日洋五十元並懲辦日警暨嚴做將來但要求  
停止正式照會等語可否照此結束乞電示遵等情前來  
經省政府詳核至再已可平和了結當即會銜本署電覆  
姑准照此辦理以便早日結束所有此案交涉完結緣由理  
合具文咨呈

鑒核施行謹咨呈

東北邊防軍司令長官公署

東北邊防軍駐吉副司令官張作相

為且今日案查上之各事不義以久置不結故錄成去年  
不祥之伴自貴縣使入該村稅款平<sup>村</sup>錫金以  
系縣又歲律再更何言解決期日并據該村代表  
于海寰廿十人聯名呈稱查民村會產及私有民地云云  
實為不便甘情據此查該之月令事拉自耕種之產不  
實之出設再近在宕不結臨期更拉自收之獲勢必激  
成巨變該民甘為保護正言權利理直氣壯前據志  
得<sup>十</sup>對制心務希嚴飭<sup>十</sup>即解決以免<sup>十</sup>或初變受  
命日<sup>十</sup>國邦交之<sup>十</sup>此<sup>十</sup>會

日存代埋德飲少未林島



遼甯特派員鑒准中央執委會函開據報葫蘆島時  
有日人秘密調查之舉今又查有日本人高橋園田  
二人於八月二十二日由大連乘島難以參觀為名  
并未通知港務處與遊歷手續不合請制止等情函  
達查照辦理等因并抄附調查表一紙到部合行抄  
錄原表仰該特派員查明商承省政府飭屬一體注  
意並將辦理情形具報為要外交部鈐印

附調查表一紙

計開

高橋 日本人 三十七歲

岡田 日本人 三十三歲

王質廷 大連人 四十七歲

孫廷中 山東人 二十四歲

樂謹堂 山東人 二十二歲

八月二十三日采島

八月念日采島領地歸  
與日本人共有日不產出

以上都住在葫蘆島遼瀋飯店

計開

高橋 日令人 三十七歲

八月二十三日奉島

園田 日令人 三十五歲

王質廷 大連人 四十七歲

孫廷中 山東人 二十四歲

八月念日奉島領地歸  
與日令人奉有日奉護照

樂謹堂 山東人 二十二歲

以上都住在葫蘆島道瀆飯店

呈爲復案呈請前租道歸未遵批准用再騰遞下忱伏懇最令商埠局勿再任意  
請官以保全租戶利益而顧全邦交等語商人承租道署商埠水租地一段  
計地二百六十餘畝擬定計畫改營實地曾經呈請

鈞府並分呈商埠局復案積租道歸並擬承領浮多地一案茲奉到商埠局批開  
呈件均悉查該商人於經呈准變更道署界址一時權宜此次所請停辦照准至  
該條道又以便於通行有鑒與前請歸併車道又設別假名之水租其內或由本  
局丈有浮多地十二畝六分六厘業經呈准府留作公用有案未便文放租領  
倘有切實附件請在批復奉回卷內不得託詞該局未辦承領等情據呈批駁撥  
請辦理莫難緘默再再騰遞下文以

鈞府詳細陳之查商人承租近臨九一之水租地從前本爲十三種精保敵國

得自業人之感道用也當時爲感道

管或主權及本籍或親善精神是以交還或交還之際曾經規定於應用必要時應劃出一部爲營業場所及交還以後商埠局將該地之一部計二百六十餘畝租與近藤九一名下訂有條件設備條件以致客前林立通壘成坑後補修地起未平墊被因無刀耕管地人力按照章程繼續承領關於編承費用已達巨萬編承之後本諸原訂合同施行地土非此一項費用約計二十餘萬元夫以如此巨額金涉何事而前之土地則能任其荒廢坐受損失倘商人任其開闢殊屬違背商埠章程今有擬與地之責任之商埠局對於租戶合理的營業竟敢任意而奪國中情形令人難於理解況可至所擬設置貨廠既根據交還十三種時之定議復于民國十七年間呈請商埠局變更道路之際亦無詳細聲明豈敢

納義務捐計金銀四萬元各在案無知該地點尙屬偏僻不能施行建築自不得  
不變更用途若該地方將來發展有望再行按照埠章變更規畫亦無何妨礙  
該商埠局不願一切寬假予批駁其更爲荒謬者對於商人呈准之地既未先向  
府署請示又未據以詳查再請商在不明處理現何根據查商人之變更道地計  
畫曾呈經商埠局核准有案何以此次復照定案辦理竟遺此說法律命令乃敢  
視爲兒戲耶兒且商人之改設貨棧地並非純爲彼方利益是顯以現狀而  
論係屬必要之舉也夫商埠爲中外通商之地商人以呈經核准租得之地設場  
地實有何不可不設貨場之設既滿地面廣闊尤需便利交通勢必添設道又以  
便於運亦運呈明在案乃該商埠局不加考慮竟謂核准有案得不知何謂察詳者  
何在此地從事可見一彼再經商人承得地內所有之遺蹟不過僅有計或尙未



堅持異議，不願移交，將來構成何等重大問題，應請

貴國方面負完全責任，所有關於已經承買地建築實地勢在必行，理由合理，具

文呈請

鈞府鑒核，伏候

批示，謹遵，謹呈

形事，至政府



中華民國十九年九月十九日

具姓名年歲籍貫職業現住所簽押	呈人及連署人	代書人
田五十歲 日本鹿兒島縣 滿鐵 現寓奉天 滿鐵公所	田五十歲 日本鹿兒島縣	田五十歲 日本鹿兒島縣

呈為具報駐安日領交替情形仰祈

鈞鑒事查前任駐安日領宇佐美珍彥於本年六月被調回國以後曾由駐遼  
寧總領事館派領事森岡正平前來兼理茲該後任業已派定米澤菊二接替  
并於本月十四日抵安接事除咨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外理合備文  
呈請

鈞鑒備案施行謹呈

遼寧省政府

安東市政籌備處處長陳奉璋

公又第三九八款

前相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在 奉 天

總領事代理 森 局 守 人

外安江駐遼寧特派員 王 振 巖 啟

并發給若果通商米公司、同民縣七公台トノ土地新築並ニ客年四月發  
生ノ不都合事件ニ關シテハ日支兩國ノ義務ヲ明認スル趣旨ヲ以テ今回  
兩省商一總協約決ヲ見タルハ非定ニ款幸トスル處ナルカ該案等々地ハ  
永無變更公同カ多量且該ノ資金ヲ以テ援助ノ修築シ耕地ヲ並進シタ  
ルモノニシテ十公官村商ニ於テモ限ニ之ヲ持作シ利益ヲ擧ケ得ス其

在奉天日本總領事館

該ニ據來シ置クハ相立ノ利益ニ非アルニ爲ミ東亞勸業公司ト七公台  
村會トハ本日御公文第二九二號公稱論付誠記及子ニ該地スル土地  
ヲ五ヶ年一期トシ其依西勘察陸作史若シ合計五期間即チ二十五ヶ年  
間共同經營ノ趣旨ニ依リ東亞勸業公司ニ於テ該該土地ノ自由耕作  
ヲナシ七公台村會ハ何等之ニ干渉スルヲ許ササルモ石耕作ヨリ得タ  
ル利益中七公台村會ノ二十五年間ノ取得分ヲ日本金七千圓ト定メ東  
亞勸業公司ヨリ之ヲ一時ニ七公台村ニ交付シ石二十五年ノ期限満了  
後東亞勸業公司ハ其耕作ヲ停止スルコトニ取極メタル趣ニ有之候條  
右該地知租成候時

敬 誌

シ七公台村會ノ耕作ノ趣旨ニ依リ

公文第三九四号

黄嘉时译

途於六周於东亚农业之日与移民品七之在  
之土地佔多一事及去年四月间发生之不  
祥事件以增近中日两国之亲善之志趣  
现经双方商定解决经常预章其要整章  
也东亚农业之习经多年投巨款之资金投入  
築堤防整理耕<sup>田</sup>也<sup>所</sup>其<sup>而</sup>七<sup>之</sup>在<sup>一</sup>村<sup>一</sup>会<sup>一</sup>  
<sup>之</sup><sup>其</sup>耕<sup>田</sup>者<sup>不</sup>能<sup>耕</sup>清<sup>水</sup>越<sup>盖</sup>仍<sup>仍</sup>抛<sup>棄</sup>其<sup>能</sup>能<sup>能</sup>双方之

利益 是以在互助業之月與七之在村會也  
第三九二号之及社附之圖面A及子之土地以  
五年为一期其後四期無條件繼續存社五期  
共廿五年依其同經營之旨趣亦互助業之  
月真係自由耕種該土地也不得有其村會應於其  
中但該社種所得之利益中七公其村會廿五  
年向社得之份也折為日金七千元由互助業  
之月一次支與七之在村會廿五年期滿了結矣

正如業已可即停止共耕種移歸之以各村會等  
情和處為據

貴處立思為局此致

勿交許能遠穿括以實是

潘便子代作蘇島人

昭和五年九月廿五日

發第七七六號

昭和五年九月廿七日

東亞勤業株式會社

事務取給役

花井 箱

治

外交部駐遼寧省

特派員 王

鏡 裳 殿

一九一六年九月

七公台事件遺囑者遺族ニ對シ同荷金贈与ノ件

拜啓者、御清穆之段奉負候者、昨午、<sup>四</sup>月申旬ノ七公台不祥事件ニ遺  
囑ナル七公台村韓錫奎氏ノ遺族ノ窮狀ニ對シ同荷ノ意ヲ表シ別封金  
五百圓也ヲ贈呈致度、昨午、<sup>四</sup>月申旬ノ七公台不祥事件ニ遺囑者ノ遺族ニ對シ同荷ノ意ヲ表シ別封金  
兩煩度此段御依頼申上候

敬 具





公文第三九四號

昭和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在 奉 天

總領事代理 森 島 守 人

外交課駐奉天特派員 土 屋 實 藏

拜啓者東亞地産公司（以下略）七公會トノ土地竊取争訟ニ客年四月發生ノ不祥事件ニ關シテハ日支兩國、當局ヲ増進スル趣旨ヲ以テ今回兩者間ニ調停解決ヲ見タルノ非常ニ取中トスル處ナルカ故竊取争地ハ東亞地産公司カ多年巨額ノ資金ヲ投シ此處ヲ確保シ併地ヲ整理シタルモノニシテ七公會村會ニ於テモ直ニ之ヲ耕作シ利益ヲ擧ケ得ス其處ニ抛棄シ

九九



置クハ相互ノ利益ニ非サルニ違ミ東亞勸業公司ト七公台村會トハ本日附公文第三九二號公信添付圖面A及子ニ該當スル土地ヲ五ヶ年一期トシ其後定期無條件更新シ合計五期<sup>間</sup>即チ二十五ヶ年間共同經營ノ趣旨ニ依リ東亞勸業公司ニ於テ直接該土地ノ自由耕作ヲナシ七公台村會ハ何等之ニ干與スルヲ許ササルモ右耕作ヨリ得タル利益中七公台村會ノ二十五年間ノ取得分ヲ日本金七千圓ト定メ東亞勸業公司ヨリ之ヲ一時ニ七公台村ニ交付シ右二十五年ノ期限滿了後東亞勸業公司ハ其耕作ヲ停止シ七公台村ニ移スコトニ取極メタル處ニ有之候條右様御承知相成度候

敬具

七公台村會（以下乙ト稱ス）及東亞勸業公司（以下甲ト稱ス）間

ニ於テ共同耕作契約ヲ締結スルコト左ノ如シ

在ホノ子

（送付）一部耕作

一、甲乙双方多年ノ爭議土地即チ領事館及外交處ニ記録及圖面保存ニ係ル甲圖ノA、乙圖ノ子水田三百餘畝ハ今回幸ニ圖面解決ヲ遂ケタルニ就テハ甲乙双方ハ將來ノ隣誼ヲ促進シ相互ノ關係ヲ改善スル爲共同耕作ヲナスコトトス

二、共同耕作ノ年限ハ契約締結ノ日ヨリ起算シ五年ト定メ滿期後無條件ニテ四期繼續シ計五期即チ契約締結ノ日ヨリ起算シ前後貳拾五箇年トス最後ノ第五期滿期後甲方ハ耕作ヲ停止シ乙方ニ移交シ誤ラス

三、共同耕作期間中乙方ノ受クヘキ分配利益ハ貳拾五年全部ヲ合算シ

金七千圓ト定メ契約締結當日甲方ヨリ乙方ニ交付受領セシメ其餘  
ノ收益ハ終テ甲方ノ取得ニ歸スルモノトス

両共同耕作期間中甲方ハ自由ニ耕作シ乙方ハ之ニ干與セス但シ甲乙  
双方ハ水旱田保護ノ關係<sup>上</sup>ニ警意ノ便宜ヲ與フルモノトス  
其本契約ハ日支兩文ニテ各四廻ヲ作成シ甲乙各壹通宛ヲ所持シ双方  
官廳ニ對シ各壹通宛ヲ提出シ保管ヲ請フモノトス

昭和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七公台村會代表人

于海襲

任 梁夢如

鑄

任

任

任

勸業  
南村  
及  
北  
村  
會  
代  
表  
人  
于  
海  
襲  
梁  
夢  
如  
鑄



七、公台村會（以下稱乙）與東亞勸業公司（以下稱甲）訂立共同耕種契約如左

一、甲乙雙方多年爭執之地即在遼寧外交部辦事處及長領事館存業藍圖甲圖之A乙圖之子水田三百餘畝今幸經圓滿解決甲乙兩方為促進將來睦誼改善相互關係願共同耕種

二、共同耕種年限自訂約日起定為五年期滿後得無條件繼續四期共五期即自訂約日起前後共二十五年最後第五期滿期後甲方即停止耕種移交乙方不誤

三、共同耕種期中乙方應分得利益議定二十五年全部折合日金柒千圓於訂約日由甲方同時交付乙方收受其餘

收益概歸甲方收受

四、共同耕種期內由甲方自由耕種乙方不加干與但甲乙雙方保護水旱田關係上須互與善意的便宜

五、此約中日各作四份甲乙各持一份向雙方官廳各呈一份備案  
中華民國十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劉某云云及陳務私結及花打修治

七公台村會代表人于海寰

梁夢如

任 鎬

交通部

指令 元字第

川

令特派員

呈查查日人販賣違禁毒品迭經查獲毫不收悔實屬藐視  
法紀仰仍飭屬嚴行查禁並仰營口市政籌備處知照日領嚴加懲  
戒以敦睦誼仰特派員查照表存以令呈件抄存

十九

九

十九

交通部

呈為具報日偽販賣毒品並點害人民請

查核事竊查錦縣交通收利日本人民素此偽居歷有年所其禮西洋商營已當業  
防者固屬不足而一般浪人以營商為名販賣毒品其毒者亦多曾錄有從去年三月  
間者所點長烈縣駐錦陸軍第三旅張旅長延極商言非偽毒品辦法由事聚高  
方負責至屬甚去對於販賣毒品之日商切實搜查以絕根株嗣因中日語言不  
通誤會將昨日在商家典物買貨形跡可疑之華人侯其去心由軍警核查  
以免後患計自實行以來日有所獲

縣長

於五月杪到任繼續辦理深訓五日偽

竟接停止販賣詎該日偽恒惡不悛迄未稍戢本年六月間因捕陸日在居留民會  
違約口贈日人逃匿歸去造由營業錦縣辦理分涉

縣長

曾將日偽販賣毒品任通

可實詳細開陳請其查照速購弄造堅稱日在死錦偽民知什時而商人決以此等



獲日商大澤富執事日本居留民會會長三喜十郎販賣大宗嗎啡全片賊証確鑿曾經解  
送德辦在案 遵長以為自茲以後日商有所儆戒或不至再售毒品詎該日僑毫無忌憚販賣  
如故若不轉照日領嚴行懲辦則流毒益甚民衆積怨難免發生意外衝突於中日睦誼影  
響甚鉅茲謹將本年三月至八月軍警機關查獲華人在日商家承買毒品分項列表除選  
呈並分呈營口市政籌備處轉照日領德辦外理合報請

鑒核施行謹呈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王

計呈 表一紙

署理錦縣縣長谷全聲



錦縣查獲毒犯簡明表

中華民國十九年三月十二日起至八月三十日止

犯人姓名	毒物品目	商名稱	查獲機關	查獲日期
張繼	五海	洛英峯	榮當公安局	三月十二日
趙奎	武火	烟大	正當	三月十三日
張義	成海	洛英五洲	當	全
王賀	年大	烟大	正當	全
劉名	遠	全	正當	全
蕭印	堂	全	正當	全

錦縣查獲毒犯簡明表

中華民國十九年三月十二日起至八月三十日止

王 升海 卷英弘興當

全 全

劉 蒼賢 全 全

全 三月十四日

姚 鳳祥大 烟大 應當

全 全

徐 國山海 卷英大 東當

全 全

李 榮波 全 全

全 全

李 占山 全 明正當

全 全

劉 樹田大 烟友 助當

全 三月十五日

邱 聚豐海 力英昌 平當

全 全

劉 聘青 全 三益當

全 三月十六日

劉 廷桂 全 全

全 全

史會生 仝 德信當 仝

二月十七日

田樹芝 仝 九 仝

仝 仝

王子丹 海洛英 三益當 仝

仝 仝

苗二 廝大 烟弘興當 仝

仝 二月十八日

張煥 五海 洛英 昌平當 仝

仝 三月十九日

裴振 東大 烟 仝

軍憲警聯合  
稽查處

仝

楊榮 茂 仝 仝

仝 仝

褚玉 堂 仝 仝

仝 仝

洛成 有海 洛英 大德當 仝

仝 仝

喬登雲 全 全 全

王慶山 全 大東當公安局 三月二十日

張化成馮 非三益當 單憲警聯合  
稽查處 全

王德榮大 烟吉備當 全 全

石景岩 全 全 全

郭玉壺 全 永和當 全 全

周景陽 全 昌平當 全 三月二十一日

苑文成海洛英天一當 全 三月二十二日

柴金大 烟德信當 全 全

高文貴 全 全 全

楊德山 大烟明正當公安局 三月二十五日

楊氏 全德信當 軍憲警聯合稽查處 二十六日

才海樓 全水和當公安局 二十七日

李方白 九天一當 全

張莫氏 嗎啡 全 軍憲警聯合稽查處 全

劉振聲 海洛英 大東當 全 二十八日

范紀東 全天助當公安局 全

王省三 全 全 二十九日

李傅氏 全 昌平當 全 全

洪亮 全 德信當 軍憲警聯合稽查處 全

程崑山 全 大東當 全

張成九 嗎啡 全 全

張子英 海洛英 全 全

孫文元 大烟 全 全

李萬春 海洛英 德信當 全 三月三十日

董玉氏 全 三益當 全 四月二日

戴興成 全 全 全

趙永吉 全 全 全

穆女氏 全 全 三日

李二氏 金 丹榮 吉當 全 全

陳李氏 全 全 全 四日

邱万祥大 烟三益當 全 五日

白芝新金 丹榮吉當 全 六日

趙喜廷大 烟德信當 全 全

王 氏 全 天一當 全 七月

李常海海洛英大應當公安局八日

趙虎臣大 烟三益當 單惠聯舍  
擔盡處 九日

羅雲廷海洛英 全 十日

馬趙氏大 烟 全 全

賈振祥海洛英 全 全



李于氏 全 大應當公安局 全

國立本大 烟三益當 單憲警聯合十二日  
稽查處

王 起 全 德信當 全 十三日

劉振聲大 烟 全 全

李德祿 全 全 全

劉萬春 全 三益當 全 十四日

姜有泉大 烟 全 全 十五日

姜萬林 全 榮吉當 全 全

趙景洲 全 不當 全 全

陳福山海洛英 全 公安局 全

陳子方大 烟弘興當 全

李海金 丹正道當 全

李萬海嗎 啡三益當 單憲警聯 合稽查處 十六日

王占山海洛 英德信當 全 十九日

董春一 榮吉當 全 二十日

石洪火大 烟弘興當 全 二十二日

郭翰文 全 全

劉佐廷海洛 英豐榮當 全 全

于惠章 全 大東當 公安局 二十五日

劉俊卿 全 永和當 單憲警聯 合稽查處 二十六日

何萬龍 全 日增當 全 二十九日

劉珉奎 全 全 全 三十日

勝丙文大 烟昌平當 全 全

張仲三馮 啡三五當公安局 全

趙國存大 烟昌平當 軍憲警聯  
合稽查處 五月一日

郝成有 全 三益當 全 三日

車成喜 全 全 全

馬玉田 全 三益當 全 五日

趙喜廷海洛英大應當公安局 六日

樊協山 全 豐榮當 全

許連仲人

烟全

軍憲警聯  
合指查處

九日

王奎一

全三益當

全全

李樹林

全天一當

全全

丁廷海海

洛英大應當公安局

十一日

王祝三大

烟三益當

軍憲警聯  
合指查處

十五日

趙守相海洛

英德信當

全

十七日

劉雙林大

烟豐榮當公安局

十八日

溫和嗎

啡大應當

十九日

李殿雲

全全

全

全

侯効 仁海 洛英 天一 當 單憲警聯 全

李 玉 琴 全 榮 吉 當 全

立 民 選 大 烟 全 全 二十一

董 樹 林 全 大 應 當 公 安 局 全

蔡 青 林 海 洛 英 全 單憲警聯 合 稽 查 處 全 二十二

王 巧 全 大 東 當 全 全 二十五

邢 振 林 大 烟 三 益 當 全 全

劉 振 芳 全 德 信 當 全 全 二十七

裴 西 侯 金 月 全 全 全

張 景 興 大 烟 昌 平 當 公 安 局 全

張貴林海洛英豐榮當全二十九日

史鳳頭女子全大東當軍憲警聯合稽查處全

景志清全天一當全

趙鴻恩全正道當公安局三十日

王玉林全三益當全六月三日

劉德卿大烟全軍憲警聯合稽查處四日

邵玉亭全全五日

趙鴻鈞嗎啡大應當公安局七日

張佐治海洛英昌平當全八日

李振清全大應當全九日

郭長洲大烟人東當單憲警聯全

崔潔清海洛英日增當公安局十日

李玉臣全人應當全

王金要大烟全全十三日

李占先嗎啡人東當單憲警聯全

張永思海洛英弘興當公安局十四日

劉萬貴人烟日增當全十五日

傅慶昇海洛英弘明當全

魏廷章全全全十六日

蘇德存全大應當全十八日

王雨臣 全 日增當 全

六月二十一日

劉西增 全 全 全 全

白連奎 全 昌平當 全 全

溫玉田 全 全 全 全

王福來 全 丹大應當 全 全

張尚一 海洛英 全 全 二十二日

王雨臣 全 日增當 單憲警聯  
合稽查處 全

李玉昌 大烟德信當 全 全

田瑞芝 全 三益當 全 二十五日



馮春山 全 全 二十七

郭劉氏 全 全 二十八

張子英海洛英吉威當公 安局 二十九

胡俊卿 全 三 益 當 單憲警聯 七月一日

馮成兆 全 全 全

陳保仲全 丹德信當 全 十一日

嚴永德海洛英明正當公安局 十二日

陳清和 全 大應當 全 十三日

王益三 全 賀崇當 全 全

王文周金

丹大

應

當

軍憲鑒聯  
合稽查處

十五日

王晶軒海

洛

英

全

全

全

孫德勝

全

全

全

全

楊德方

全

全

全

十六日

孔祥雲

全

三

益

當

全

全

槐慶榮

全

全

全

十九日

侯慶榮

全

全

全

全

劉二金

再

全

全

全

劉英海

洛

英大

應

當

全

全

閻榮福

全

吉

威

當

公

安

局

全

劉佐卿金

斗德信

當

軍憲警聯  
金橋查處

二十二日

趙世年金

丹全

全

二十三白

馬玉璞海洛

英大東當

全

全

蘇廣田全

實崇當公安局

二十四日

蘇殊氏全

三益當

軍憲警聯  
合稽查處

二十五日

董國恩全

大東當

全

二十七日

陳永泉全

三益當

全

二十八日

楊春生大

烟榮吉當

全

二十九日

趙福海洛

英天一當

全

全

孫國民大

姻 全

全

三十日

王雨勳

全

賣築當

全

八月一日

潘張氏海

洛

英三益當

公安局

二日

李學成大

姻福盛當

軍憲警聯合稽查處

三日

劉良坤

全

全

全

全

劉仙橋海

洛

英日增當

全

五日

李漢臣

全

天助當

全

六日

朱永旺海

洛

英三益當

全

全

王冠英

全

正道當

全

七日

李相陽 全

全

全

九日

郭蕭氏全

丹大應當

全

全

李桂林海洛

英正道當公安局

全

梁寶元

全

五洲當

全

全

王翼昌大

烟昌平當

軍憲警聯  
合稽查處

十日

翟樹田海洛

英吉偉當

全

全

王榮九

全

全

全

王九祥

全

全

全

楊廣田

月盛當

全

全

馬秀峯

全

弘興當

全

全

劉秀岩 全 吉備當 全 十一日

周張氏 全 弘興當 全 十二日

吉張氏大 烟 全 全 十四日

屈貴申嗎 啡 全 全 十五日

李樹棠 全 買茶當 全 全

劉韓氏海遠 英弘興當 全 全 十六日

孫德山 全 大應當 全 全

周栢川大 烟昌平當 全 全

馬洪德海洛 英大應當 全 全

張殺臺 全 支助當 全 十七日

黃占一 全 大東當 全

馬洪圖大 烟昌平當 全

王守卿馮 唯三本洋行公安局 全

崔自安海洛 英天一當 軍憲警聯  
合稽查處 十八日

何東德 全 弘興當 全

閻福祥 全 天助當 全

王崇山 全 三益當 全 十九日

趙壽芸大 烟大興當 全 二十日

高天恩 全 弘興當 全

安榮貴海洛 英五洲洋行公安局 全

崔士林大

烟正道當

軍憲警聯  
合稽查處

二十一日

劉千氏

全

弘興當

全

全

日人三  
喜十郎

上海路英金丹  
馮莊

開太吉當公安局

二十二日

范興如大

烟弘興當

軍憲警聯  
合稽查處

二十三日

李王氏海洛英天助當公安局

二十四日

丁漢橋全

三益當

軍憲警聯  
合稽查處

二十九日

殷九齡大

烟全

全

全

于海亭海洛英天助當全

全

馬德良全

福威當

全

全



劉子玉大  
 烟弘興  
 當  
 全  
 全

金起山  
 全  
 全  
 全  
 全

鄭福生  
 海洛  
 英日  
 增  
 雷  
 全  
 全

魯慶軒  
 全  
 全  
 全  
 全  
 三十一日

附

為具簽請事茲領得

東亞勸業公司給與七公台韓錫奎吊慰金全票伍佰元  
整如數領訖所具簽領是實

具簽領人韓錫奎  
韓錫奎之  
子食摘箕

村長于海農



于九月三十日



收

令特派員

案據四行聯合準備庫稟稱查職庫近日兌現者日漸增多每日均在六七萬元之鉅詳查其逐日來兌且兌數較鉅者厥為日站錢商廣福號及小西邊門外之原利號等家均稱有日本人之財東毫無顧忌每日必兌換一二次恒在一二萬元之多如係正當用途尚有可原但該商等所兌之大宗現洋悉數載往日站其為販運出境藉以牟利顯而易見值此禁現出境之際實屬蔑視法令

有違定章况其辦事及來庫兌換之人均為中國人有無  
日人財東殊不可知應請設法查禁或轉飭外交部駐遼  
寧特派員辦事處照會日本領事館從嚴制止以重金  
融是否有當敬祈鈞裁等情查該錢商廣福號等家迭  
在該庫兌換大宗現洋載往日站任意運出境外自應嚴  
行查禁惟轉照日願請其嚴禁尚難澈底解決於此種  
辦法之外應用何種方法查禁即由特派員會同該庫核議辦  
法具覆再奪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員查照辦理具報此令

# 外交部公函

存字第 132 號

逕啟者據本部署駐朝鮮清津領事馬永發先  
後密呈稱頃閱報載中日電信交涉正在會議惟  
延邊電權久淪於日方關係國防商業至重且大職  
領詳細調查龍井村至會寧四條線內有電報電  
話各兩條龍井村至山三峯電報電話併用慶源  
至琿春延吉經龍井至頭道溝綫者從龍華日本  
電信局(自稱會寧第二分局)收發日本朝鮮南滿  
沿線烟台等處一切電報其琿春延吉頭道溝三

處收發電報日領館有專人司其事以上各處日領館館內有特別事項時即使用其設之電話線不經中國電話局通話最初由龍井至會寧一線設於明治四十一年九月（我國光緒三十四年）餘者歷年逐漸增設現計有龍井至延吉兩線至三峯一線至頭道溝一線龍井日本電信局內有到會寧電信機二座三十五號又交換機一座琿春延吉頭道溝日領館內各有電信機電話機各一座謹呈察核各等情除此事應否由中日電信交涉委員會附帶提出討論已由本部據情咨商交通部核辦外所有日本在

延邊設立電局收發電報詳情相應密請

查照轉飭詳查見復為荷此致

東北政務委員會

# 外交部咨

字第六一號

為咨行事據駐朝鮮清津領事本月八日呈稱本月六日龍井村發生中日軍警衝突事件經即向龍井村電詢據云是晚九時半有日警約十餘名經過新安街我軍防地適在戒嚴期間我方步

哨問口令日警不但不聲明理由反欲強行通過我軍堅不放行乃日警速先行開鎗我軍不得已亦還射當場斃手斃日警二人傷一人日本領館立時電請朝鮮方面警察往援七日早由咸鏡北道之慶源鐘城穩城會寧四郡抽調警察一百零三名赴龍出發時日長官并有激勵訓詞迨至上三峯渡江後天圖鐵路忽生障礙日警隊遂徒步前進已於今午到達現尚無舉動云云查日警在我延邊滋事已非一日不獨對於中韓人民任意逮捕罰辦即對於我國軍警亦時有凌辱二月以前曾將我國警察私行吊打事後不久又毆傷我陸軍種種舉動無非有意尋釁欲激成反感發生事端以便藉口進兵實行其侵略計劃且日人對於吉會鐵路之完成久擬強制開通其處心積慮未嘗



稍懈查新阿山至訓戎鐵道業於十月一日通車會寧至上三峯之狹軌  
改築廣軌又已實行動工鮮境方面之交通將次完備其間相差者只  
鐘城至訓戎一段而已是以日人現時心理專注重吉會鐵路早日完成以  
償宿願應請咨照東省長官轉飭地方官注意防範以免演成巨變等  
情相應咨請

查照辦理為荷此咨

東北政務委員會

外交部長

王正廷

為令知事等查各據省城二病華局呈准日病鍾  
田強助未函詢於建築貨場係修道又勢在必行  
不若抄回原呈請示定甘情查此案前經提出第一  
五六次省委會報告決議查向原呈并與商華局  
橋洽再詳等因爰即飭委電令該局主首科前未處  
勢述出業經過情形並調閱原卷核請核示前來  
覆查內中為有疑點茲劃出一部為餉炭場并呈  
咨為交處十三標橋之交換條件爰更道計  
並據核稱已經該局核准辦理事茲查該示  
暨有各友更之必要其存多地款據稱在該局



呈為具報日人又在川心店村南測繪路線各情形謹請

鑒核事案據<sup>藏</sup>縣公安局長楊夢址呈稱案據藏屬第一區分局長吳

鴻賓呈據吳家店分所長徐尚國呈稱竊於月之七日午前十鐘許帶  
警巡邏至營界內川心店村南該村即與租界毗連見由租界來汽車  
三輛向來日警並便服日人數名至該地下車察看並繪具該路圖式分  
所長伏懇該路線前被日人建修侵畧我國土地迭經我方交涉始行停  
修各等情前經分所長將營界地與租界毗連各地由川心店起至租界  
朝陽寺業已繪圖呈報在案此次日人又來窺視其畧畧雖未詳明仍欲再  
修之舉分所長以事關國土未敢疏虞除仍飭警探視日人消息隨時呈報  
外理合將據見情形具文報請鑒核等情將報前來除令該分局長督飭嚴重

監視隨時具報外理合備文報請鑒核等情前來查日人前在川心店越界  
修道當與交涉並呈報在案該案現雖解決尚未完全結束據稱情形該  
日人不知及時有何舉動除指令呈悉仰候據情轉報仍由該局飭屬嚴行  
監視勿稍疏忽並隨時具報暨函知村公所一體注意切切此令等因印發  
並分呈外理合照抄前函具文呈請

鑒核施行謹呈

遼寧省政府主席 臧

計呈送 圖一紙

署理遼寧縣長 景佐綱

札

在周軌道終由租界轉為航路經過以原王家屯等河故探象直至租界獨獨子惟由快系歸王家屯子河而立兩方有租界後界代地經合陳明文至其日舟子河以東立租界寺兩方至五後界代地經合陳明



我後者、接於

貴會社第七七六號來函、以新民外七公台不  
詳事件、給與軒錫奎遺族撫卹金  
壹宗五百元、請為收領、甚感、足徵

貴會社內、協助精神日兩國間之親善、表示

同情之好意、不特之好欣感、莫與、除

已將上款、如數、照交、林錫奎、侯父、銘、訖  
外、相應、函、交、

查照、並、謹、謝、此、致、

东亚勸業公社花井社長、台、鑒、

為令知日

竊查新氏縣

日南勸業公司後佔之古台村

令新氏知以村

會土地因事毆槍殺會首韓錫奎一案自去秋

令嚴重交涉道一再提日領嚴飭交涉日方初為

該知呈請交涉道即一再提日領嚴飭交涉日方初為

展絕亦自覺不當經教商折辦乃之由雙方派員會同

往勘查之明直真象再議解決嗣因積潦適以

車道注下且未能如期往勘曾經令知在案入冬

冰雪沒膝直至令事凍解

由勘科處不宗令同日領領藤村飲子松浦主任

三月八日前往經勘勘取自據我繩子丈量難邊所

有不法而以面積計算大改已可証明彼方侵越情形



惟日人狡黠，謬言德字舊法，決不準確，恐不為誌。

經<sup>或方</sup>科數反致誤此，係中國土地數千百年來向用

此法，未聞有差。外人素此耕種，自有道法。此種丈

量，日領事亦明真象，并備本亦係希另備新技

術人多，精測製畫，再設解決。我方向日領事，為依從

策心服，免除口實。起見，乃於先設掃者，欲出借瀋海

鎮路，宋李勛技師，彼方則借用南海鎮路，田邊

及中村兩技師，各携助手測工，及儀器，用貝波

於<sup>三</sup>歲月十九日，念月，荷往實地，精測。歷時九日，測

竣，并製成藍圖。全南區為子丑寅卯廿十二畝。

子你七公在村舍之地、宜為菹、與地與春、案各商、宜也

別為勸業武安勸業之月耕種之、以、双方所執、兵且、与、宜、地、相、核、四

与、与、边界、均、交、不、法、或、不、明、之、嫌、(參、且、甲、乙、丙、三、道)

測、中、双、方、爭、論、紛、吹、各、可、印、証、文、始、如、卯、未、申、三、段、

方、除、理、不、在、武、為、領、在、黑、面、積、以、自、我、村、民、別

力、主、在、內、而、双、方、所、指、界、綫、既、無、樹、石、海、渠、可

循、實、無、以、証、明、也、且、是、非、經、無、辨、致、數、小、時、終、無、結、果

無、已、乃、双、方、並、測、故、除、子、丑、寅、辰、巳、午、酉、戌、亥、九、宮、均、也

以、界、顯、明、双、方、所、測、一、致、也、所、有、卯、未、申、三、宮、測、然、實

虛、那、種、邊、綫、測、邊、經、技、師、精、算、之、結、果、計、村、舍、地

即子辰中積三百一十五款五分五厘。勸業公曰：新種武  
 安鎮名地，即丑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廿十辰共田積  
 一千一百一十三款五分八厘。按武安系飲大旱一千四百九款五分  
 三厘。尚浮多七十四款五分五厘。以中積而論，子辰地不在該  
 公日新種地內。自丁卯言終日人狡賴，捏指卯未申三辰  
 不在地內。測邊據有誤。滕村飲之未處，提出地契三紙，證  
 卯未申三辰地。據此三紙，且不在武安飲名內。縱據其  
 四五邊界，雖亦有未在大合，但必我國契內所有。而積  
 地形，均未經詳測。必其以確証。其非設一說。不精  
 測。無神日方能。吾自是且亦。亦非時向。經濟上。亦不。

設再一遲延，屆今年春種秋收，難免再臨了，變不厚  
已一再的該管人員，與日飲會商，并經對派員這與林  
總領事由談判，始離南理海，同意於執事，實上求解決。  
最後結果，日方始允，對於此項從末之，因因已劃的區，  
更交還村會，不遲要求，與村會，於種字五字，村會應予  
收益，作種字，與全部村，日令七字之，日款先，一並  
交之，村會方面，以此原，澄濕，不能，故旱田，村民  
又不知，種田種法，亦願，替與該，日，行種，以免，利，業，此  
地，對於此，地，耕，錫，在，勸，業，日，令，五，百，之  
表，不，換，德，遠，送，之，意，日，因，於，本，年，九，月，二十，七日，成

双方以往信件文多三份，订定上述办法，即作为了结。

村会有村会应令全部收登日金七元之，当面交收。

代表于海家村调记，韩场庄格邮金日金五百元。

心据该社社长文韩统发具领之记，所有此案办理

经过及解决情形，现在村会因此作令所该社社日

施行理之

此令

东北政務委员会

(密) 辽宁省政府

训 附送

日领来文译件三份，(均在卷内) 本 处 原 文 抄 件 三 份 功

案不月与村民订立共同耕种契约抄件一份七份

地契契图照音一份

為呈請事案據延吉吉鎮守使呈稱呈為具報七團一營哨兵與日警  
衝突情形事竊查此案發生後業將查得情形電陳在案茲據七團  
一營營長裴英賢報稱竊於十月六日午後九時據第三連連長王亞僑  
面稱頃有華韓人在阜寧胡同門毆華人受傷甚重當時華韓人正  
擬赴商埠局理論適遇商埠警察到來正為排解間忽來日警多名將  
華警捕至日警派出所當時商埠局聞訊呂緒譯帶同華警並憲兵  
胡寶山前往該日警派出所將華警索回此事已告一段落但市內秩序  
仍甚紊亂華韓人眾愈積愈夥哨兵因人眾積近哨所遂即趕散迨至  
十時突有携帶武裝者十餘人由新安街南頭往北面哨所附近特別急  
行我哨兵以彼等形跡可疑深恐係屬不逞暴徒乘機暴動當即喊

令停止前進並問係屬何人一再喝止詎該十餘人竟置而不理仍照前積極急進且各將所携之大槍作射擊式散開前進意圖包圍哨兵見此情形勢甚危殆詎意對方即向我哨兵開槍猛烈射擊我哨兵以此種舉動益信彼等係屬暴徒無疑採取正當手續為自衛計遂爾還槍乃彼等正散開射擊之際同時阜寧胡同內(在新安街路東哨兵崗位北)亦突來暴徒數名由口外同時開槍向南射擊我哨兵觀此南北兩方夾擊情形頗為不利遂退避商會院內該暴徒若非預有計畫決不能適逢其會同時並進後經前往肇事地點檢驗始悉已斃敵方二名均衣日警察制服一手持八音手槍一枝一手持三式槍一枝等情前來正核辦間日領館巡查部長松尾竟在電話聲明

該館警察勤務員高橋警察吉岡藤田等三名在商會門前被我軍步  
哨開槍射擊吉岡藤田二人已竟傷亡高橋傷亦甚重等語營長以日  
方恨怨未息之際不便同往勸慰俾免再生其他衝突遂商由商埠局  
湯局長前往肇事地點勸諭去訖復據湯局長聲稱茲查得該處係南  
北街道已故日警吉岡身著制服外套亂衣右手握有八音槍一枝頭南脚北  
合臥道右腦部受有槍傷腦髓面部均已炸碎屍身距哨所約一丈五尺  
左右藤田服制與吉岡相同帶有大槍一枝腰圍彈盒一個內盛子彈數十  
粒屍身頭南脚北合臥道右距哨所七丈有餘受有槍傷一處至其他各  
部分有無傷痕以夜深黑暗無從檢出等語營長據准前情遂即嚴  
令各連及各哨所極力避免事件之擴大乃日警又有武裝隊約五十餘



名前往我商會哨所附近尋覓幸以我哨兵已避於商會院內始得免於事件之再次發生竊查此事之發生彼已死者固為日警但其所以發生此事之原因乃確因彼日警先行向我哨兵開槍猛烈射擊我哨兵為正當防衛不得不還擊現彼日警之彈壳雖已為日警自行拾去但彼日警先行向我開槍射擊之鉄証已昭然若揭茲營長除將我哨所附近之牆壁已為彼等南北兩方向我夾擊射出痕跡四十餘處繕具詳圖呈報外復攝照片以備日後作交涉之根據以上即係當夜事件發生之原委實在情形也理合具文呈報鈞署據理咨函我外交當局據理抗議勿使彼方再發生不幸之事件以維我治安謹呈等情前來覆查該營長報告經過情形尚屬實在除咨行交涉及派員前往勘查並嚴令此後務

宜鎮靜避免衝突外理合附圖據情呈報鑒核施行復據稱竊查該營哨兵與日警衝突情形業經呈報並派員勦查各在案茲據該署副官長何清治報稱竊奉諭令前往六道溝實地勦查日警與哨兵衝突始末情形查明詳報等因遵即前往聞悉肇事之由係因阜寧胡同小販商楊福瑞與韓人鬥毆而起當即訊據該商聲稱商以販梨為業於十月六日晚九鐘時不知由何處來有鮮人六七名並未說價將販賣之梨隨手拿去數枚商向其索錢該鮮人等不但不給反行將商推倒群毆當將商之左眼毆傷現有傷痕可憑而於彼時情急呼救幸有隣近華人一名到來將商救下當時捉住不給錢之鮮人一名擬扭其赴商埠局理論適來一華警為之排解此時突來日警十餘名到來未及分說即擬將鮮人奪去華警方

始理論該日警即強將鮮人連同華警一併帶至日警所等語嗣經商埠局

呂縉譯及憲兵胡寶山等前去將華警等一同索回完結復訊肇事附

近地點居民王起齡據稱華人與韓人鬥毆情形與楊福瑞所述相同並

稱當華警與日警互奪人犯之時街內華韓人等聚眾甚夥秩序頗亂我

方哨兵當因人眾積近哨所遂即驅散亦即無事矣及至十鐘時又見由

新安街南頭馳來持槍及持木棒者多人向北急馳我方哨兵向彼等喊問

口令不但不答且即行開槍聞有四十餘響當時以為匪人進街翌晨始見在

哨所前面住戶倪華三東北兩牆之上均有彈痕墨墨以方向論確係被方

向我方哨所射擊的彈痕無疑旋聞死亡者二名據日本警察云云又據駐該

埠王連長亞倫報稱因迭奉命令共黨擬於廢曆秋節前後施行暴動擾亂

秩序飭令嚴防不得疎虞等因是以對於市內治安諭令哨兵特別注意是日晚九時頃當揚福瑞與韓人鬥毆時際雖經商民報告以事關警權並未干預迨至十時頃忽聞街內秩序紊亂遂即帶隊前往彈壓行至商會門前竟聞槍聲大作及至哨所槍聲已息訊據步哨長聲稱適有形同暴徒者十餘名武裝齊備來勢洶湧由南向我哨所積極前進問其口令竟而不答喊其停止彼復不理彼即開槍大有色圍哨所姿勢當時為防衛計不得不還擊同時又由北方又來數名亦向哨所射擊兩路夾擊寡眾不敵當即退避商會院內該暴徒等始行相繼而退旋經檢查被擊斃者二名均着日警服制始悉日警無端尋隙以致發生此等事端各等語職覆加詳查確屬實在除分別取具切結外理合將查得此

案始末情形報告等情前來覆查該副官長查得情形與裴營長呈報大致無異除咨行交涉外理合呈報鑒核施行再探據日本以我方為有意造事且彼所云事實與我方亦大相懸殊綜核以上情形及平時日警屢出權外舉動在我防共嚴備時彼警時出擾亂防務妨害職權冀作魚目混珠之勢於我防共施行職務大有障礙况彼等係在我哨所附近致生事端究係何方有意造事當場情形自能明瞭也合併聲明各等情據此除指令呈圖均悉仰候核辦圖存此令印發並分行外理合檢同來圖呈請鈞會查核敬呈

東北政務委員會

附抄圖二款

吉林省政府主席張作相



遼寧四行號聯合發行準備庫公函

字第二三一號

逕覆者准

貴處函開逕啟者關於錢商廣福號等家迭次在庫兌換大宗現洋數  
往日站運出境外應嚴行查禁一案前奉省府令飭與貴庫核議辦  
法等因經與貴庫議定如係中國人將現洋運往日站即行完全沒  
收如係日人准將現洋兌換現洋票如數發還有案茲經擬定會稿  
兩份函送貴行煩即查核列行發還以便繕正會印封發為荷等因  
准此當將會稿送經 敝庫監察等核閱咸以所擬辦法雖甚妥恰  
仍須加具意見畧為修改 敝庫遵即抄正

貴處諒亦贊同除會稿刊行并留存一份外相應送還會稿一份函請  
查核即希繕正會印封發為荷此致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

附會稿一份

為呈復事案查前奉

鈞府令開以日商鐵田彌助要求在所領準地內建築貨場添修道又一案事關  
對外不願求詳除由本府委定股長蘇斯民並令商埠局外飭即派員會同前  
往查明案由並會同實地勘查繪具圖說加具意見會復再行核辦此令等因

奉此當即遵派職處秘書曹承宗遵照前往會勘去後茲據該員等呈復前來  
請飭長已逕呈

鈞府有案原文應免冗叙特派員體察現在案情證諸已往事實確有不便批  
准之理由數端謹為觀縷陳之查該日商請變更原領準地為堆貨場原呈謂交  
還十三標捲曾保留以一部分劃作儲炭場為交換條件遍查檔案既毫無根  
據則此說當然不能成立且該商此次呈文內又含糊其詞有改作貨場之語如  
之其請彼方將來借口貨場字樣為隨時任意裝卸各種貨物或大宗石炭  
儼然為彼增設一貨物站此猶其小焉者而貨場一經允准即須鋪設鐵路  
是無形中為彼延長一站之路綫而同時為附屬地之擴充查南滿鐵路  
照約滿期將近十年全國上下方力謀收回而不可得寧有准其變象擴充



之理此其一該商原呈謂附近荒涼偏僻不能建築如不利用為貨場則荒廢可惜殊不知四周屋宇早已櫛比尚何荒涼之有唯彼對於該承租地一意備作貨場迄今猶未從事建築是以覺荒廢耳至謂將來發展再行變更規劃查該商前此運土墊地所鋪臨時道岔墊竣早應拆除者迄今仍強未拆去設一旦改作貨場投資鉅萬且經我官廳核准而謂屆時能拆除變更其誰信之此其二該商原呈對於我方官廳一則曰荒謬再則曰勢在必行而其所述理由非無根據即屬出於牽強似此咄咄逼人設詞蒙蔽如果照准適足以啟外人恃強蔑視之機此其三查商埠地警察及行政事宜本完全在我決無疑義乃前者商埠局派員往該錄田等承租地內測量水準等高錢日警竟出而橫加干涉阻不令測經處再三交涉迄未准測

似此埠政上當然舉動尚始終強阻設將一切道路取消容彼整個佔用則該地段內關於我警察及行政設施將永無立足餘地矣此其四查商埠章程規定以來日方迄今未予承認前十二標樁一案將李聘三所領埠地強佔多年蠻不交還經職處歷年交涉去秋始允按埠地例承租使用乃換文後催令領契彼方竟聲言埠章未經承認無領契必要迄今年餘商埠局備契待填滿鐵始終不到局請領案懸至今不得解決此次如准鋪路堆貨將必永遠成為滿鐵之貨站無論立約如何限制恐亦無何效力此實為五以上所述大畧如此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復

鈞府鑒核施行謹呈

遼寧省政府

為呈報事案卷

鈞府字第二五六號訓令內開為令行事案查前據省城商埠局呈准日商錄田彌助來函開

於建築貨場添修道又勢在必行一案抄同原呈請示遵等情查此案前經提出第一五六次省委會報告

決議查明原案並與商埠局接洽再辦等因爰即飭處電令該局主管科長來處聲述此案經過情形

並調閱原卷轉請核示前來復查內中尚有疑點如劃出一部為儲炭場所是否為交通十三標格之交換條

件變更道路計劃難據稱已經該局核准然事前曾否請示及有無變更之必要其地畝據稱

在該商租地之中究竟是否實在擬修之道又是否與南滿鐵路用地畧接事關對外不願求諱除由本

府委定股長蘇斯氏並令外交特派員派員會同該員前往該局查明案由並會同實地勘查繪具圖說加具意

見呈報再行核辦外合亟令仰該局即使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遵經派由職局主任課長李寶經會同前接查

勘去後據報稱竊藏未派會查日商錄田彌助呈請變更道路一案遵即會由省政府委員蘇斯氏

外交特派員辦事處秘書曹承宗等連日迭詣鎌田租地詳加查勘業將查得情形遵令繪具圖說  
會銜簽呈

主席在案理合抄同原簽報請審核等情據此覆查無異理合抄附原簽備文呈請  
鑒核謹呈

遼寧省政府

附抄會查原簽一件

遼寧省城商詳局總辦李德新

為會復事案奉

鈞令內開案查前據省城商埠局呈准日商錄田彌助來函關於建築貨場添修道又勢在必行一案抄同原呈請示遵等情查此案前經提出第一五六次省委會報告決議查明原案並與商埠局接洽再辦等因爰即飭處電令該局主管科長來處聲述此案經過情形並調閱原卷轉請核示前來復查內中尚有疑點如劃出一部為儲炭場所是否為交還十三標橋之交換條件變更道路計畫雖據稱已經該局核准然事前曾否請示及有無變更之必要其浮多地畝據稱在該商租地之中究竟是否屬實此外擬修之道又是否南滿鐵路用地密接事關對外不願求詳除分令外合行檢卷及原呈仰會同查明案由並實地勘查繪具

圖說加具意見呈覆核辦此令等因奉此遵即會同調取處局文卷詳加稽攷並迭詣鎌田租地勘查謹將查得情形臚陳於左

一關於鎌田呈稱設儲炭場為交還十三標樁之交換條件

查日人接收內滿鐵道園佔鐵道附近高埠地畝揀立十三標樁內分A  
BCDE五段經前交涉司連年交涉至宣統三年始議定除在  
及線路用地(含採取沙利之線路用地)外餘均交還另于西塔以西  
畫出空地一段租與南滿會社作為堆煤借地面積共一百五十九畝五  
分九厘當交地價潘平銀四千七百六十九兩五分是所借堆煤地彼時似  
已實行佔用(鎌田彌助租地以西緊接附屬地處現有堆煤場一處  
鎌田原呈所稱現擬設之儲炭場為交換十三標樁之交換條件

究竟有何憑証不惟檔案無稽即質之南滿公所永尾奉事亦不能指明

一關於變更道路計畫

查鎌田彌助於民國十六年九月先後接租松茂洋行原租地二百六十三畝九分零毫嗣於十七年八月具呈商埠局請將租地內北段東西馬路移至租地界邊其西段南北馬路三條暫行借用經局批准並呈奉前省署令准有案查該處道路僅為設計上之計畫尚未實行興築該日商意在經營大規模事業設如全部改為貨場則內部道路勢必取銷鎌田之請即係以此

一關於浮多地

查鎌田租地之浮多係經商埠局韓前任所勘丈計丈得浮多十三畝六分餘經局呈准留作公用惟卷查當時並未通知該租戶會勘此項浮多在地段上位置雖稍偏東但南北西三面仍為鎌田租地

一、關於擬修道又是否與南滿用地密接

查鎌田租地西北緊接南滿鐵道西南毗連鐵道浮<sup>附</sup>屬地其擬修之道又自與鐵道用地密接據永尾參事云大約自鎌田租地之南滿鐵道修起至鎌田租地東端止

再勘查鎌田彌助租地從前本係燒密場所雖由商埠局嚴令籌墊但迄今仍極窪下南部尚有積水一片前為填土而修之



道义仍未拆除來往大車均係赴附屬地煤場運煤者其四至另詳  
草圖就現狀觀察一片荒涼若在此設儲煤場尚無若何妨碍此查明  
此案令開各節情形也

竊維此案原請人雖係鍊田之名義其寔仍為滿鐵從前其所以呈請  
變更道路者即為經營大事業之地步且鍊田前呈商埠局文內  
亦有將來作大宗貨物場所之聲明彼時既允變更此時似不能  
不允其利用作儲炭場或堆貨場也至添修道义一層查該地內  
原有墊土之道义一條彼既意在經營儲炭或堆貨為運輸  
便利自然有道义之需要但添修固易拆除無期若不預為  
設法限制殊與我國主權有碍懲前毖後應予慎重倘至

必不得已之時最低限度亦請設下列三項之限制庶杜將來之糾紛(一)此項道義須照鐵道道義式鋪修不得與鐵路一樣(二)此項道義須限定若干年期滿務即拆除(三)無論堆煤與堆貨不得妨碍附近住戶商民至於該租地本在埠界以內所有商埠章程在租戶固應遵守所有一切行政及警察權日方不得干預侵越以上各節似應專約規定以昭慎重又查前經商埠局呈准令飭省會公安局於埠界日人鍊田彌助等大段承租地籌備設警一案亦請令飭迅設警所以資預防蓋日人蓄心侵略狡詐多端若不防範於先或恐貽患於後勢不能不出之以慎重也所有奉令會同查復此案情形緣由理合檢同草圖及卷宗會呈

鑒核施行謹呈

主席

附呈草圖一紙卷一宗

委員 蘇斯民

特派員辦事

曹承宗

處秘書

高埠局埠

政課課長

李寶經



皇為日人在沈南設置駐在員有意侵略可否提出交涉請

鑒核示遵事案查駐遼源日本領事館擬在沈南設立分館情形業經密稟  
在案茲者竟有留沈日商鈴木者自稱遼源領事館沈南駐在員刊印職  
銜名片此等行為超出條約範圍以外顯係有意侵略當擬電請晉省函  
稟並請示應付方策副奉

鈞府蒸代電開陽電悉該縣如有要公儘可專稟呈請地方重要勿庸  
來省等因奉此查該領館突以商人加具駐在員職銜儼然有設置分  
館形勢似此行為顯係蔑視國權違背條約蓋日人存心陰狡以此嘗  
試如我國人視之漠然則他日設領事置警吏即可以為階梯矣昔人  
云涓涓不塞將成江河星星不撲可以燎原履霜堅冰防微杜漸長職

守所在未敢緘默可否由職縣逕向該領交涉或呈由

外交特派員提向日總領交涉以保國權之處理合備文檢同名片呈請  
鑒核示遵謹呈

遼寧省政府主席藏

計呈送 名片一份

洮南縣縣長甲振先

鈴木辰吉

野家屯日本領事館  
洮南駐在員

為呈報事恭奉

鈞府字第二五六號訓令內開為令行事案查前據省城商埠局呈准日商銀田彌助來函開  
於建築貨場添修道又勢在必行一案抄同原呈請示遵等情查此案前經批出第一五六次省委會報告  
以該商原呈立與商埠局接洽再辦等因及即飭處電令該局主管科次未處聲述此案經過情形  
茲調閱原卷轉請核示前次復查內中尚有該商刻劃出一部為儲炭場所是否為交還十三標格之文據條  
件及道路計劃雜錄均已經該局核准然事前曾否請示及有無實史之必要其多地段據稱  
在該商租地之中究竟是否實在擬修之道又是否與南滿鐵路用地在接事關對外不願求詳除由本  
府委定股長蘇斯民並令外交特派員派員會同該員前往該局查明案由並會同實地勘查繪具圖說加具意  
見呈報再行核辦外合並令仰該局即便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遵經派由職局並政課長李寶經會同前查  
勘去後茲據報稱竊職奉派會查日商銀田彌助呈請交史道路一案遵即會由省政府委員蘇斯民

外委特派員辦事處秘書曹承宗等連日迭詣錄田租地詳加查勘業將查得情形遵令繪具圖說  
會銜簽呈

主席在案理合抄同原簽報請查核等情據此履查無異理合抄附原簽備文呈請  
鑒核謹呈

遼寧省政府

附抄會查原簽一件

遼寧省教育廳局總辦李德新



為會復事案奉

鈞令內開案查前據省城商埠局呈准日商錄田彌助來函關於建築貨場添修道又勢在必行一案抄同原呈請示遵等情查此案前經提出第一五六次省委會報告決議查明原案並與高埠局接洽再辦等因爰即飭處電令該局主管科長來處聲述此案經過情形並調閱原卷轉請核示前來復查內中尚有疑點如劃出一部為儲炭場所是否為交還十三標橋之交換條件變更道路計畫雖據稱已經該局核准然事前曾否請示及有無變更之必要其浮多地畝據稱在該商租地之中究竟是否屬實此外擬修之道又是否南滿鐵路用地密接事關對外不厭求詳除分令外合行檢卷及原呈仰會同查明案由並實地勘查繪具

圖說加具意見呈覆核辦此今等因奉此遵即會同調取處局文卷詳加稽攷並迭詣錄田租地勘查謹將查得情形臚陳於左

一、關於錄田呈稱設儲炭場為交還十三標樁之交換條件

查日人接收南滿鐵道園佔鐵道附近高埠地畝插立十三標樁內分A B C D E五段經前交涉司連年交涉至宣統三年始議定除長及線路用地(含採取沙利之線路用地)外餘均交還另于西塔以西畫出空地一段租與南滿會社作為堆煤借地面積共一百五十九畝五分九厘當交地價潘平銀四千七百六十九兩五分是所借堆煤地彼時似已實行佔用(錄田預助租地以西緊接附屬地處現有堆煤場一處錄田原呈所稱現擬設之儲炭場為交換十三標樁之交換條件

究竟有何憑証不惟檔案無稽即質之南滿公所亦尾卷事亦不能指明

一關於變更道路計畫

查錄田彌助於民國十六年九月先後接租松茂洋行原租之地二百六十三畝九分零毫嗣於十七年八月具呈商埠局請將租地內北段東西馬路移至租地界邊其西段南北馬路三條暫行借用經局批准並呈奉前省署令准有案查該處道路僅為設計上之計畫尚未實行興築該日商意在經營大規模事業設如全部改為貨場則內部道路勢必取銷錄田之請即係以此

一關於浮多地

查錄田租地之浮多係經商埠局韓前任所勘丈計丈得浮多十三畝六分餘經局呈准留作公用惟卷查當時並未通知該租戶會勘此項浮多在地段上位置雖稍偏東但南北西三面仍為錄田租地

一、關於擬修道又是否與南滿用地密接

查錄田租地西北緊接南滿鐵道西南毗連鐵道附浮屬地其擬修之道又自與鐵道用地密接據永尾參事云大約自錄田租地之南滿鐵道修起至錄田租地東端止

再勘查錄田彌助租地從前本係燒窯場所雖由商埠局嚴令籌墊但迄今仍極窪下南部尚有積水一片前為填土而修之

道义仍未拆除來往大車均係赴附屬地煤場運煤者其四至為詳  
草圖就現狀觀察一片荒涼若在此設儲煤場尚無若何妨碍此查明  
此案令開各節情形也

竊維此案原請人雖係鎌田之名義其實仍為滿鐵從前其所以呈請  
變更道路者即為經營大事業之地步且鎌田前呈商埠局文內  
亦有將來作大宗貨物場所之聲明彼時既允變更此時似不能  
不允其利用作儲炭場或堆貨場也至添修道义一層查該地內  
原有墊土之道义一條彼既意在經營儲炭或堆貨為運輸  
便利自然有道义之需要但添修因易拆除無期若不預為  
設法限制殊與我國主權有碍懲前毖後應予慎重倘至

必不得已之時最低限度亦請設下列三項之限制庶杜將來之糾紛(一)此項道義須照鐵道道義式鋪修不得與鐵路一樣(二)此項道義須限定若干年期滿務即拆除(三)無論堆煤與堆貨不得妨碍附近住戶商民至於該租地本在埠界以內所有商埠章程在租戶固應遵守所有一切行政及警察權日方不得干預侵越以上各節似應專約規定以昭慎重又查前經商埠局呈准令飭省會公安局於埠界日人鍊田彌助等大段承租地籌備設警一案亦請令飭迅設警所以資預防蓋日人蓄心侵略狡詐多端若不防範於先或恐貽患於後勢不能不出之以慎重也所有奉令會同查復此案情形緣由理合檢同草圖及卷宗會呈

鑒核施行謹呈

主席

附呈草圖一紙 卷一宗

委員 蘇斯民

特派員辦事處秘書 曹承宗

商埠局埠政課課長 李寶經

為密呈復事案奉

鈞會機字第四二七號密訓令准外交部函請將日本在延邊設立  
電綫詳情轉飭詳查見復等因轉令到府查龍井村至會寧電  
綫係前清光緒三十三年爭持間島問題時日人自由架設報話并通  
邊務解決後曾由前東南路郭道於宣統二年照會駐延日領提議  
收回旋因索價過鉅條件太苛未能就範經呈報前吉林省公署咨部  
與日使交涉嗣於民國十二年復據前延吉陶道尹電以日本郵電係合  
設一局現在郵政歸我接收此項電綫擬請轉部查案提議收回以免  
放任等情復由前省長公署密電外交部查案核辦至今仍未收  
回至其餘日人所設各綫係民九日人藉口琿春匪案進兵時有借日電



話公司電桿加挂者有自立桿綫者迨民十年五月日軍撤退經前省長公署迭次令由前延吉道尹嚴向日領交涉據復稱日領館聲明將原挂之綫作為贈與藉償損害當飭電話公司自行處分至其他桿綫並設各處迭向日領接洽經協定辦法八條龍會一綫仍請由部另案辦理等情當核所擬接收辦法尚屬妥協經即抄件轉咨外交文通兩部核復去後嗣經交通部派員前往各該處逐綫查勘并准咨復以經詳細審核該項協定辦法八條均屬可行所有延琿一帶前設之軍用電報電話綫應准照該協定實行接收惟關於第七條所載琿春局子街龍井村頭道溝等處之中國電報局特允收發日文電報一節應再加聲明僅以上開各局為限其他中國各電局因尚未通習日

文概不傳遞日電報一面咨外交部查照并派延吉電報局長陸漢章與交涉署接洽辦理等因當經轉令據延吉道尹呈復稱已與陸局長接洽此案應請交通部照原呈協定辦法第八條之規定先派技術人員協定接綫收費辦法方能接收等情復經咨請遴派該項技術人員迅往協議辦理去訖迄今未准部復此案遂仍延擱以上各節即延邊各處日人先後架設電綫及交涉經過情形也奉命前因理合查案抄附協訂辦法八條具呈密復

鈞會鑒核施行謹呈

東北政務委員會

附抄辦法一件

擬訂接收日軍用電報電話綫辦法

凡民國九年日軍在琿廷地方建設之軍用電報電話各綫一律贈與中國接收管理使用其詳細綫路開列如左

由琿春至慶源 由琿春至訓戎 由局子街至龍井村 由龍井村至頭道溝 由龍井村至上三峯

由琿春至朝鮮慶源綫以中日兩國國界為接綫之處

由局子街至龍井村綫以龍井村作為接綫地點

但將來由龍井村至會寧電綫經兩國政府協定之時再行查照辦理

一由龍井村至頭道溝綫先行作為電話綫使用俟頭道溝商榷發達認為有設局通話之必要特由中國設局收發電報

一由琿春至朝鮮訓茂原設電綫業經日軍撤去其在中國境內所遺電桿歸中國電局撤去任意使用

一由龍井村至朝鮮上三峯一綫原屬軍用電話查上三峯現為團們鐵路首站該綫應由中國接收之後交由電話公司設法通話俾雙方公眾均得便利

一琿春局子街龍井村頭道溝等處之中國電報局為謀日本官民便利起見特允收發和文電報至龍井村設局與否由中國自行規定但中國報生收發和文電報如果錯誤過多公認未能勝任時可由日本派委報生到局指教其期限少則三月多則半年一切費用由日本負擔

一關於兩國接綫聯絡之手續及報費之規定由中日兩國政府各派電綫技術人員協議另訂

為可否抗議日人設駐在員由

此南復飲未任我方承領派員  
前此亦未先期通知電報即  
予延遲

十一廿二



洮南申縣長、府密、據呈駐洮日商鈴木在  
吉自稱遼源領館洮南駐在員等情一案查  
領館派員駐洮、違約背理、我方決難承認、應  
由縣飭其立即退出不准在縣逗留、仍將辦  
理情形具報、省政府有印、

卷  
廿五

為呈復事、案奉

鈞府訓令、據四行聯合準備庫稟為、日站錢商廣福號等家、迭在庫兌換大宗現洋、載往日站、請設法查禁一案、尾開轉照、日領嚴禁、尚難澈底解決、於此種辦法之外、應用何種方法查禁、仰由特派員會同該庫核議辦法、具覆再奪、等因、奉此、查本省現值禁止現洋出境之時、雖日本站同在省城、然為我法權所不及、自應以境外論、該錢商廣福號等家、既有每日兌換鉅款、運往日站情事、自非趕緊查禁、不足以重功令、至查禁方法、現經該庫與特派員辦事處、一再磋商、咸以中國人將現洋運往日站、一經查出、自可遵

照禁令即將現洋完全沒收至日站錢商及日人有兌換天宗現洋者應請

鈞府轉令公安局於每日準備庫間辦時間派便衣偵探到庫暗中監視偵察並隨時以電話通知馬路灣及與日站毗連各要路公安局將其運出現洋堵截扣留送交總局查辦如查有漁利販運情事除將現洋如數沒收外關於販運日人仍應依法引渡日官署請其嚴懲如查無販運情事准將現洋換成現洋票取保發還如此辦理或可有所限制不至毫無忌憚也况一經扣查必至牽累時日奸商營利不過投機一有煩累當知規避惟關於各



公安局負責查禁之責者務須認真乃克有濟  
職庫與處意見相  
同理合呈復

鈞府鑒核施行再此呈係由  
職庫主稿合併聲明謹呈  
遼寧省政府

為呈報事案奉

鈞會機字第四四七號訓令准外交部抄送駐朝鮮總領事報告  
延吉龍井村暴發中日軍警衝突之原因並日本關東軍於滿  
洲添設旅團司令部在長春建築大規模之兵營為新由國內  
調來兵士永久居住之用等情抄件令仰嚴密注意等因奉此  
遵查日本於南滿鐵路附屬地調駐重兵修建營房等事早經  
本府密令長春市政籌備處長詳查具報茲據該處長周玉  
栢將南滿鐵路全綫駐兵數目及長春附屬地日方新建兵營  
新添駐軍情形派員查明彙報前來並據陳述意見內稱查  
南滿綫駐在日軍平日管理甚嚴尚無隨意掛號上街三五成羣

攪鬧戲園妓館通常招募兵士之氣習日常均在練兵場所實施軍士教育更番入伍退伍各有定期但其軍士教育例有野外行軍實施種種演習之舉該項軍隊實行演習其勢不能不用路線以外之區域言語不通難免發生誤會十九年六月間准駐哈外交部特派員辦事處電轉外交部電詢報載日軍在長演習以攻擊長春為目標傷蛟田木數千畝行飭查覆一案曾將關於演習賠償抗議交涉各文件彙冊送哈轉呈並于查覆文內叙明日軍既容許駐在我國境內欲令該項軍隊停止軍士教育應有種種野外演習之課程勢所不能竊查光緒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即明治三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中日新訂東三省條約第

二款內開「中國政府聲明 祗盼日俄兩國將駐紮東三省軍隊暨護路軍隊從速撤退日本國政府願副中國期望如俄國先將護路兵撤退或中俄兩國另有商訂妥善辦法日本國先即一律照辦又如滿洲地方平靖外國人生命產業中國均能保護周密日本國亦可與俄國將護路兵同時撤退」等語俄國護路軍隊撤退已逾十年按照該約規定日本駐軍早當一律照辦此事如能由中央政府根本交涉將該國駐在東省軍隊照約實行撤退則東省南滿沿路各地方一切枝節之糾紛均可不煩言而解矣等情查日軍駐兵滿鐵沿綫係根據日俄朴資茅斯條約每啟羅密達駐兵不過十五人之規定此項駐兵後在中日東三省善後條約

第二款內有日俄同時撤退之聲明刻中東護路權早由我國收回  
情勢既殊而南滿日兵仍不撤退反任意增調廣建營壘以為永  
久侵駐之計更自新兵增駐以來於路線附近日施其行軍之  
演習寒暑不輟抗議無效因之踏毀田禾擾害居民毆傷行人  
枝節橫生毀損之業索償未覆實為遼吉兩省腹心之隱患  
奉令前因理合抄同報告具文呈請

鈞會鑒核謹呈

東北政務委員會

附抄呈報告一件

吉林省政府主席張作相

調查南滿全綫駐兵數目及長春鐵路附屬地新建兵營新添駐軍情

形報告

一 南滿全綫駐兵數目

南滿全綫之駐在日軍一為第十六師團其司令部駐于遼寧省之遼陽所轄軍隊如左

甲 第十九旅司令部駐柳樹屯該旅所轄第九聯隊本部駐旅順該聯隊之第一第二兩大隊分駐旅順大連兩處第三大隊留駐日本

乙 第三十旅司令部駐長春該旅所轄第三十三聯隊本部駐瀋陽該聯隊之第一第二兩大隊均駐瀋陽第三大隊留駐日本

丙 騎兵第二十聯隊本部及該聯隊之第一第二第三各中隊均駐公主嶺

第四中隊留駐日本

(丁)野礮第二十二聯隊本部及該聯隊之第一第二第三各中隊均駐海城  
第四中隊留駐日本

(戊)工兵第十六大隊之第二中隊駐遼陽

其次則為獨立守備隊其司令部駐于公主嶺所轄軍隊凡四大隊分布  
于南滿全綫第一大隊防區由長春至蘇家屯第二大隊防區由蘇家  
屯至普蘭店第三大隊防區由普蘭店至大連第四大隊防區由安東  
至奉天全綫

日本軍隊之編制每師兩旅每旅三個聯隊(聯隊與中國(團)同)每一聯  
隊有三個大隊(一大隊與中國(營)同)每一大隊有三個中隊(中隊與中國

一連同步兵每一大隊分三中隊外另有重機關槍一中隊每中隊戰關  
兵一百六十餘名各中隊尚配有機關槍六架騎兵每聯隊分四中隊每  
中隊兵數八十餘名馬匹在外礮兵與騎兵略同之兵與步兵同輜重兵大  
隊全留日本

### 二長春鐵路附屬地新建兵營新添駐軍情形

南滿鐵路之長春附屬地向祇有守備支隊一大隊之一部自民國十七年  
夏間黃姑屯鐵路炸毀事件發生以後旋移駐第三十八聯隊本部及  
所屬一個大隊于長春開始建築新兵營十九年九月新兵營落成復  
將原駐鐵嶺之第三十旅團司令部及所轄三八聯隊之一個大隊移  
駐長春



統計長春現住日軍計關東軍第十六師團第三十旅團司令部官  
長約三十名所屬三八聯隊之三個大隊士兵約一千五百名(計步兵約一千  
名工兵約二百名輜重兵約三百名)附機關槍四十架迫擊手砲二門獨守  
備隊之第一大隊所屬支隊官兵約一百二十名另外分駐范家屯二十名大  
屯十名亦在長春縣境內憲兵分隊官兵二十五員名統共駐在長春  
縣境南滿鐵路附屬地內者都凡約一千七百餘員名新兵營之佔地凡  
日度五千坪合中國三萬三千方尺軍官宿舍有家族者一百八十間軍官  
獨身宿舍二層樓上六十間兵士宿舍三層樓上一百二十五間旅團司令部  
三層樓上七十五間倉庫及其他房屋一百二十間實在可容駐一旅即  
兩個聯隊之兵都凡三千人

新兵營之外守備隊部可容五百人其他公共建築類皆隱寓兵營  
建築之計畫遇有戰事均可騰作兵營之用大致滿鐵病院可容  
一千人商業學校可容一千五百人高等女學校可容一千人小學堂可容  
五百人公學堂可容五百人商品陳列所可容二百五十人滿鐵舍宅可  
容一萬人通計正式兵營及臨時可作兵營使用之公共建築約計可容  
兵士二萬人

自長春頭道溝驛至吉林轄境最南之大屯驛計長十八公里南滿  
沿綫軍隊約一萬二千餘人駐在長春鐵路附屬地內者約占沿綫軍  
隊總額百分之十五

呈為具報遵令驅逐日人鈴木辰吉暨中島輝忠二人出境情形請

鑒核備案事竊查<sup>據</sup>蘇前呈報駐遼源日領館派日高鈴木辰吉為洮南駐在員請

核示一案奉

鈞府有電內開據呈駐洮日高鈴木辰吉自稱遼源領館洮南駐在員等情一案查  
領館派員駐洮違背約章我方決難承認應由總飭其立即退出不准在隸延  
遲仍將辦理情形具報等因奉此查日人垂涎滿蒙蓄意已久乘隙窺覷其居  
心固已不堪洮南既無條約束縛未便任其延遲藉境遂即令行公安局長張鳳岐  
將該日人迅速驅逐出境去後茲據履緝道即轉令第一區分局道照辦理去後  
據該分局長魏嘉頌呈稱遵即帶警前往與該日人鈴木辰吉至再理詢彼  
自知違章理曲難容乃於月之二日將其所有物件攜帶歸鄭家屯而去第查

日人中島輝忠與該鈴木同居居住似有日警官史之嫌當經面稟鈞座奉諭一併驅逐此即後令該日人中島輝忠於五日內携眷出訖並於本月六日派警巡護送至西洮路洮南車站該同登車而去除嚴令該房主劉岐山嗣後不得將房屋再行私自租與外人致干究懲外理合將奉令限令日人出境情形具文呈請鑒核等情據此局共復查屬實除仍督屬嚴行考查在境之各國僑民有無不執行勒並嚴令該房東劉岐山日後不得再將房屋私自租與外人致干外夾外理合將限令日人鈴木中島二人出境情形具文呈請鑒核轉報等情前來

韓長

履查此事一月事機神速未容久踞該日人無所藉口仰求

鈞座威德該日人有所懾而不敢恣肆從此國權得以保持粵轄得以斬斷實深莫大之幸除指令嚴諭該房主劉岐山嗣後勿再將房屋擅租外人致干

谷庚外理令將驅逐日人鈴木辰吉等出境情形報請

鑒核備案施行謹呈

遼寧省政府

沈南縣縣長申振先

呈

為密呈事案奉

鈞府令開以奉

政委會密令飭將日本駐軍及所修炮台數目地點詳細查明  
列表具報以憑轉呈等因奉此查關於調查日本屯軍地點數目

前奉

鈞令遵即派員實地調查事關秘密不易着手現歷數閱月之久始得稍有眉目正擬呈報間奉令前因除關於砲台一項業由職處分令南滿及安奉鐵路沿綫各縣詳確圖報並俟報齊再行彙呈外理合填就外兵調查表備文密呈

鈞府核轉實為公便謹呈

遼寧省政府

計呈附表一紙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王鏡寰



# 外兵調查表

國籍	軍隊長官姓名	兵種	官	兵數	駐紮地	是否檢閱	駐紮原因	駐紮地	備考
日本	司令官畑國東 大尉 兼 駐長春司令官 兼 駐長春司令官 校官三八	步兵	司令官 三	二〇	旅順	允許	日俄戰爭	日官房	
	司令官 十一	步兵	校官 八	六	旅順	全	全	全	
	隊長中佐 一	重砲隊	隊長 一 校官 二	四	中隊	全	全	全	
	師長中將 一	各兵	野官 一 其他 二元	二二	遼陽	全	全	全	
	隊長中尉 一	步兵	六八	一五〇〇	旅順	全	全	全	四五〇〇 在本區
	隊長中尉 二	步兵	六八	一五〇〇	柳樹屯 大房身	全	全	全	旅新保置
	隊長中尉 一	步兵	六六	一五〇〇	長春	全	全	全	
	隊長中尉 二	步兵	六六	一五〇〇	鐵嶺	全	全	全	旅新保置





密令特派員

案查前按該員呈以事外交部銜電問葫蘆島時有日人秘密調查之舉今  
又查有日人高橋田園二人來島藉口矣現並示通知港務處與游歷手續不合  
仰商承省政府飭屬一體注意其概等因查葫蘆島修築港灣工程關係重  
要似應由港務處先將該區域明白畫定聲明禁止遊歷等因以杜覬覦而  
重港務特飭等情到府當經

東北交委會查照轉飭辦理見復在案茲據官開按北寧路局呈稱道經  
密飭港務處辦理具報去以於核復稱查八月二十二日晚據來報有日人高橋

垣園田歲之助二名於該日下午五時許由望海亭也步行來島將百獲立位並瀆  
飯店等情事即起派警警首往監視一切行動并向施言幸島在二程期間每日炸  
山崩石碎礮橫飛外實未此保護難固倘有危險兩俱不便請勿勾留以免意外彼  
等亦似諒解遂於翌晨八時出島又查十月一日上午十一時突來日軍軍艦二隻停泊  
海中距岸僅一里當即電令華務段協理前往監視勿使登岸並查以該艦名稱未  
島原因立時具報去內旋據該艦馬松寺寺道松稱查該艦係日軍第廿一號艦一為  
軍艦球磨一為驅逐艦棒丸既嗣後到安派員會同檢事正松乘小大輪前往該  
艦詳詢向該艦官兵云查該艦登岸當由鈞處派員查其姓名由詢呈說以工地  
危險拒絕上岸據稱有海軍沈司令電報來島訪航署字校吳校長業經先電知  
該校等語適吳校長云即領該艦司令津田靜枝又隨從官兵二十餘名隨該校

除仍隨時監視行動外理合擬請查核等情據此當即由賤面詢沈司令據云首先不和事由指和係部內人員代稱當請速與沈司令商定日內以此類事件允先通告賤委以便斟酌情形分別拒止並函知航華學校查其在事至禁止外人遊歷一事前已查定在事島縱橫約三十里為二程區域外資前來保護範圍外徑函請速與外交特派員先行查其在案至由大連來島之團人均均分別注意過有可疑情形者即監視出境並擬呈該核之間適查前因理合將前日探報情形一併備文呈請查核等情前來理合據情呈請查核施行等情除據情呈報東北巡防軍司令長官公署呈請令外相應咨達仰希查照並持符遵此為荷等因謹此除分行外合令該員查酌辦理此令

呈為遵諭查明馬達溝日本鐵道附屬地佔用年浪暨是否建有兵營邊界有無侵佔我國土地各情形謹檢同結圖報請

鑒核事竊局長奉

諭飭查馬達溝日本鐵道附屬地究係何年佔用是否建有兵營邊界有無侵佔我國土地及其他各情形詳查具報等因奉此遵派督察員佟玉祥前往該處詳查去後茲據覆稱遵即前往勘查該附屬地北界馬達溝西南界英城子遂經該村招集村長石成林馬達溝村董石陞榮及與附屬地毗連地戶石廣寶等詢據聲稱該附屬地係於光緒二十六年間劃歸俄國佔用周圍挖有土壕為界日俄戰後遂歸日本繼續接管初則自行耕種繼又與我國農人夥種該項農人俱非土著輾轉遷移無從查攷近二三年來始有本村住戶孫殿相吳慶三等租種小部份數十年來界限分明尚屬相安無事於本年七月間在附屬地內建築日本兵營一座於八月間在土壕外我國民地

內每隔三五尺連銳一標、不知係何用意、南面雖未侵佔、近已挖成深溝、至附屬地均係買佔、原契大  
照、並無確實根據等語、旋同該村長至附屬地四週詳細勘查、與前稱無異、當時取具切結三紙、收據  
四紙、草圖一紙奉令前因、理合併簽請鑒核前來、局長覆查無異、除指令外、理合檢同切結三紙  
收據四紙、草圖一紙一併備文報請

鑒核施行謹呈

鐵嶺縣縣長俞

計呈切結三紙 收據四紙 草圖一紙

鐵嶺縣公安局局長張祖蔭

# 切結

具切結人馬達滿住戶石廣保等為古切結事今  
結得長等土切與日本附屬相毗連早年結俄國人  
費地持在兩切交界之間枕成土境以為界線歷經  
數十年交界瞭然不意本年八月間該日人在  
等切內三五尺許不等釐成標椿不知明年是何  
用意今蒙調查謹將日人越界釐立標椿各情  
形據實出聯名切結所具切結是實

王香正

石生榮

具切塔人

邵仲箏

在唐保之 即石漢州

楊致仁 平

凌連甲 十

郭金策 公

惠 湧 中

邵高琴 廿

馮見宗 見

石 樹 心

石 成 喜 玉

王 滿 中

馮 繁 雲 平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十七日具切塔人王香

結

具切結人英城子村民

孫殿相  
吳慶三

二人情因於民國十九年一

月間經民孫殿相在鐵嶺西關南滿車站吉見洋行內日

人手中租得城西附屬地十三日民吳慶三亦於本年一月

在鐵嶺西關南滿車站日人赤城之妻手中租得城西

附屬地二十八日其地每日租價金票四十元當時均已將

價交齊

民

孫殿相領有交款收據四張

民

吳慶三雖然

交價未領收據均是當年種此附屬地名言夥種實屬



納租至前年深奧情形不得而知今蒙

貴政府來員調查故特直陳為此出具切結是實

附呈收據四張

左金指筆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十九日具切結人

孫殿相  
吳慶三

切結

具切結人英城子村長石成林  
江河泡附村馬蓬溝村董

石陞榮等為出具切結事今結得職等村北村東於清光緒二十六年間經官府允准派有大員張軍門偕同本管縣署功房員書由西關鐵道西入手勘丈地畝聲稱代俄國購買地土丈畢即勒令領款每畝地發價銀拾兩由是該項地土即為俄國所有矣及日本戰勝俄國此地即為日本繼續接管自日本接管後初則自行經營稻田嗣又由日高三玉洋行自行耕種大田菜蔬等項水稻旱田均未獲鉅利又與我國農人夥種所有夥

種農人均非土著展轉遷移無從查考迨一二年來

僅有職等村農人孫殿相由日商吉見洋行租種三十餘

日又有吳慶三等租種三十餘日此不過一小部份其餘

之地仍為日人自行耕種者有之租與我國山東農人耕

種者有之近於本年七月間在馬蓬溝村南英城子村北

附屬地內日本修築兵營一處今經

貴政府派員來村調查實在情形職即隨同委員到

地勘驗查其附屬地均係早年買佔原契大照均無根

據現在僅以交界土壤為標準西南邊土壤近已挖成  
深溝雖未侵佔民地將來貽害匪輕北邊土壤外於本  
年八月間在民地內三五尺許<sup>不等</sup>釘成標樁不知明年是  
何用意今蒙調查謹將日人接管俄國佔據我國土  
地經過情形約略陳之為此出具切結是實

附畧圖一張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十七日具切結人

英城子村長石成林  
馬蓮溝村董石陞榮

致之函

金多子右拾參因參拾人錢

一 金多子右拾參 申之

昭和四年 五月廿四日

致之函 參拾人

致之函 參拾人

金多子右拾參 申之

昭和四年 五月八日

致之函 參拾人

致之函



新証

第九卷圖也

昭和四年十一月九日 王佐軒之印

海濱

見得

張子治

一全  
金  
考  
之  
方  
格  
四  
月  
七  
日  
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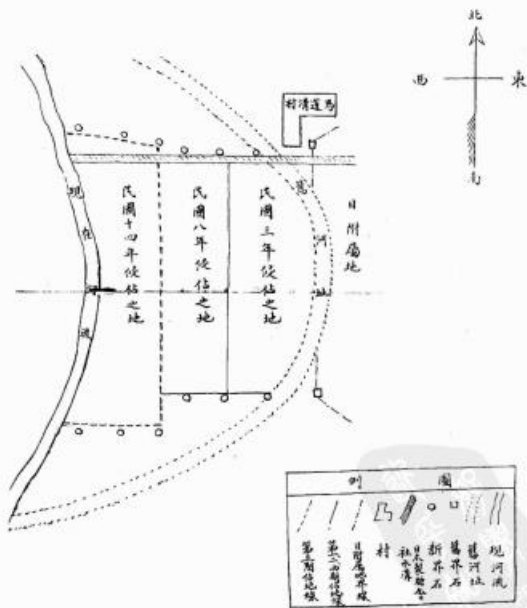
張子治

張子治

李之博

張啟相

張子治  
白  
茶  
及  
高  
溫  
解  
其  
汁  
解  
其  
方





遼寧省政府指令

元字第

卅一號

令

四行號準備庫  
特派員

呈悉查本省金融管理章程現經第一百七十七次省委會議改訂決議通過並分行公布在案仰即查照辦理章程隨發此令

計發章程一份

遼寧省管理金融暫行章程

第一條 本省為劃一金融禁止現大洋出境起見特定遼寧省管理金融暫行章程

第二條 本省金融以官銀號及四行準備庫（以下簡稱準備庫）所發行之現洋兌換券為本位

第三條 本省自官銀號及準備庫發行現洋兌換券後其他外埠銀行所發行之現洋兌換券應即逐漸收回但邊業銀行之現洋券經專案核准者不在此限

第四條 官銀號及準備庫發行之現洋兌換券應付兌現均作充實準備並由省府隨時監察之

第五條 官銀號及準備庫發行之現洋兌換券與現大洋一律通用不得折扣違者從重懲治

第六條 官銀號及準備庫所發行之紙幣得在省城之兌換所兌換現大洋或兌換本位相同之現洋兌換券

第七條 官銀號及準備庫發行之現洋兌換券准商民無限作匯并視市面情形得酌收滙水

第八條 本省為穩固市面金融起見禁止現大洋販運出省  
城境

前項省城之範圍係指省會公安局所轄之區域而言  
(即瀋陽市區及商埠地)越出此境即以出境論

第九條 各關卡車站碼頭由軍警機關派人駐守檢查如有帶運現大洋出境者經軍警查出除將現大洋沒收充公外並科以擾亂金融罪所沒收之款酌提一部充賞但數在百元以下者准携帶出境不予限制

第十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第十一條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呈為具報遵令查明日本在境內南滿鐵道線得勝台驛南大汎河鐵道橋處修築砲台二座仰祈

鑒核轉報事案奉

鈞局訓令政字第三九六號內開為密令事案奉

縣政府訓令第三二一號內開案奉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訓令第五八五號內開為密令事案奉

省政府令開奉

政委會密令飭將日本在安奉沿線所修砲台數目地點詳細查報以憑轉呈等因查日軍近修砲台南滿沿線亦修擬不少除分行外合行密令各該縣即便遵照將境內砲台經日本所修者幾座切實查明詳細圖報以憑彙轉勿延切切此令等因奉此合行密令該局遵照切實

查明具報來府以憑轉報切切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密令該分局長即便遵照詳查具覆以憑核轉此令等因奉此遵即詳查境內砲台經日本人所修者計南滿鐵道線得勝台驛南大汎河鐵道橋處有該日本所修砲台二座理合繪具草圖一份備文報請

鑒核轉報施行謹呈

鐵嶺縣公安局局長張

計呈 草圖一份

鐵嶺縣公安局第三區分局局長武若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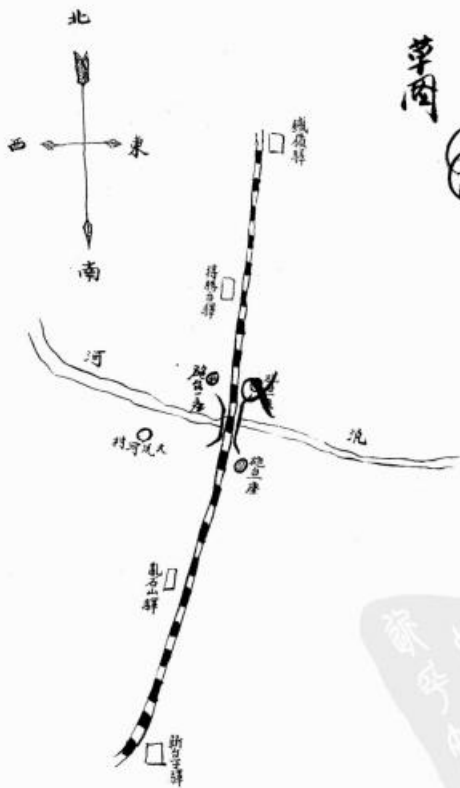




# 草圖



三省分界處，勝台驛有大北河鐵橋，備有藥炮台一座。此圖





呈為具報調查南滿路殘存境內柴河兩岸處修擬砲台二座檢同草圖一份送請鑒核轉報事業奉

鈞局訓令第三九六號內開為密令事業奉

縣政府訓令第三二二號內開業奉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訓令第五五號內開為密令事業奉

省政府令開以奉

政委會密令飭將日本在安奉沿綫所修砲台數目地點詳細查報以憑轉呈等因查日軍近修砲台南滿沿綫亦修擬不少除分行外合行密令各該縣即便遵照將境內砲台經日人所修者數座切實查明詳確圖報以憑轉報切切此令等因不此除分行外合行密令該分局長即便遵照詳查具覆以憑核轉此令等因奉此職導查管界地運所村西柴

河築有鐵橋一處於橋西頭即南北河岸西邊處該日軍各修擬砲台一座共二座該日軍等不時在該砲台內看護鐵橋以防損壞等情形除繪具草圖一份附呈外理合備文送請

鑒核轉報施行謹呈

局 長 張

計呈送 草圖一份

鐵嶺縣公安局第一區分局長吳學忠

至  
 界地運所指西茶河鐵路修築砲台二座圖



聯  
 界  
 君  
 麟  
 二二

呈為具報日人歷年侵佔<sup>職</sup>縣馬達溝遼河東岸土地交涉情形請

鑿核事查<sup>職</sup>縣馬達溝西倚遼河與南滿鐵道附屬地緊相毗連該處附屬地界址原在遼河舊址以東於民國紀元以前遼河向西滾移退出河淤歷經日人石廣陞等先後報領升科耕種有年嗣於民國三年日人假附屬地西以遼河為界之口實將石廣陞等之土地侵佔約十五日於民國八年又侵佔吳乙康等土地約十餘日民國十四年六月又侵佔日人吳清正等土地約二十日歷經各前知事咨請派駐鐵嶺交涉局長據理交涉有案嗣於民國十五年經前鐵嶺縣知事高乃濤會同派駐鐵嶺交涉局長張定坤與鐵嶺滿鐵地方事務所長栗野俊一迭次交涉再四力爭該所長始允轉商滿鐵本社允將民國十四年六月所佔之地如數還還另立界石所有交涉情形曾經高前知事等會報在案旋奉外交部奉天交涉署訓令內開業查該知事局長等會擬收回日人侵佔河淤土地辦法一案

前據會呈請核到署當經轉呈

省署核示并指令在案茲奉指令內開呈圖均悉該知事局長等會擬收回日人最後所佔河淤土地解決辦法高屬可行惟其以前所佔之地仍再相機辦理仰即轉知圖存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知事局長等即便遵照務按令開情節相機辦結具報此令等因在卷

迨又數年日人以先所佔之地仍未收回民國十八十九兩年遼河又向東移復將最後收回之地冲塗殆盡如不及時相機將以前所佔之地交涉收回則附屬地界址日人仍不免以西至遼河為口實且民國十九年十月日人復在附屬地界境以北我國人民石生榮等地界內埋立木橋攸佔土地雖經黃前縣長咨請交涉局轉向日方交涉制止至今亦未解決

茲任後以事關主權未便長此遷延復經咨請該局速向日側嚴重交涉該處附屬地界址仍應以遼河舊址以東為界昔年所佔土地務應如數退還前在我國界內所埋木橋并

應從速撤除以行約章除俟交涉完結再行呈報并分呈外理合繪圖具文報請

鑒核備查謹呈

遼寧省政府主席臧

計呈送

單圖一份

署理俄領事薛長俞榮慶

呈馬具報查獲日人即便在落字千致便天宗馮正呈任法日商百津喜作販  
 官商均有之訊查該商分別轉送該局商局及商會查究漢撤回郵使  
 及引送定購日百百字喜作大婦送出境各情形仰祈

鑒核示遵事查於本月十六日據公安局長郭魁武呈於本月十五日據第  
 一區分局長陳紹曾據東門分所長劉直筠呈稱於本月午前十一句鐘時見  
 有銀洋一圓來往此分所一帶警員查獲客惟內有乘客日人即便任德字  
 平楊勝天宗馮正兩包圍於懸河分所水以馮正本屬違禁物品無論何國人民  
 不准私運違禁物品入國境此件亦當照例罰日人等事分書春同車坐客  
 楊國華等天宗馮正持送送案。任德神異等。及六重六戶官場取具供書  
 春楊國華等切結送回日人任德神字十一名楊正兩包送請訊轉等情分局長

預記該日人在藤宇平供稱此項烟土係城嶺縣城裡姓王的中國人求伊攜帶計大包小包核中國秤六斤代紙皮約的令帶至法庫城裡山神廟東邊洋行候該王某來法再到洋行去取等語復秤量該鴉片確係六斤核與該日人所稱之數高屬相符當錄取供詞一份檢同原結二份將該日人佐藤宇平一名為元兩包計共六斤一併送請轉呈訊辦等情局長提訊該日人佐藤宇平供稱伊係法郵差職務在法庫與天祐號日人百津喜作同居於本月十五日由藤嶺與百津喜作及其婦三人同乘汽車回法因有素識之中國人三姓不知名字交鴉片二包共八十五兩煩為保險攜回法庫寓所存放言明給保險費大洋二十元俟到法後伊好隨後來取販賣不料是日方至法庫東門就被警查檢査由藤中將此項鴉片搜出此外並未攜帶別項財物各等語一



再究詰矢口不移當即錄訊詳供由該日人親自檢押唯查此案該日人已經供認攜帶大宗鴉片不諱並有汽車押車人及乘客當場目視結證可盡足徵容心搬運烟土破壞公法若不嚴行交涉從重究辦殊不足以維禁令而重邦文除指令外但合將該日人佐藤宇平車商高元供結一併送請核辦等情據

也縣長  
佐藤宇平係天津人佐藤宇平係天津人佐藤宇平係天津人佐藤宇平係天津人

勾連樹在案中被害查獲而詰以王某之名字及詳細之住址在百教文塘堅不吐實供其用意係為假託他人希即販賣之責但攜帶違禁物品既已認證明確並無疑義而運販之咎亦實難擺脫雖王在斯訊問處據該公安局長報稱竊查職局審訊該日人佐藤宇平曾供認與日商百津喜作係屬同居所帶鴉片擬即送在該處等語查該百津喜作與佐藤宇平

既借一車回法又屬同居不無連帶關係當我訊該百津喜作未在家中  
僅其與日婦百津美野在家去警由其家中檢得嗎啡針一個及其打  
嗎啡所用鐵起一但在局訊據該日婦供認嗎啡針起係伊室內收藏之物  
被警檢獲等語查該百津喜作夫婦販賣嗎啡亦可證明無異而傅羅  
字平指運鴉片又與該百津喜作夫婦同車而來擬將鴉片存寄伊家是  
該百津喜作夫婦住所幾成鴉片嗎啡違禁物品貯藏之秘密除將該  
日婦訊畢取具親筆切結為證飭歸安度外理合檢同供情咨請  
案臚物具文續報請嚴重交涉等情前來當經訊供同前情咨請  
詞查本案該日人佐藤宇平竟敢假藉郵便之名而作販運鴉片之舉  
係違違國際禁烟公例既指定寄藏於百津喜作住所之內更可見其

宇平之入事販運鴉片而百津喜作營業其鴉片之馮啡之所為毫無異議自  
應查交涉盡法懲辦並將百津喜作逐出境外免再勾引不良營業  
以除毒穢而維邦交且查法庫中國郵政日無間斷日人居住無恙有  
何設郵便之必要併應交涉將其郵便撤回免資滋擾其送案鴉片馮  
啡劍匙等件既係違禁物品應予照章沒收當即分別錄取供結於本  
年一月十六日將該日人佐藤宇平一名送交鐵嶺交涉局待向日領事  
為交涉做法懲辦在案除結果情形辦理如何俟該局覆到再行續  
報暨運送外所有本案查獲日人佐藤宇平販運大宗鴉片及日商百  
津喜作販賣馮啡訊認屬實送局文以憲法懲辦大概情形理合  
報供結等件先行具文報請

鑒核轉飭嚴重交涉以重國權實為公便謹呈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

計呈送 抄供二份 抄結五份

署法庫縣縣長吳常安

抄供

具供人日婦百津美野年二十七歲日本大阪町人身着青呢大氅一件大布衫  
兩件小袂秋兩件手套一付大領一個均係隨身穿用此外並無別項財物  
情因於去年七月間同氏夫百津喜作來法庫在東街山神廟胡同祖王姓房

做雜貨商為業氏夫於本月十六日早坐汽車赴鐵嶺與日本衙門送信家  
中只有氏一人看家於今日警察前來查傳氏夫百津喜作正值外出屋  
內設有嗎啡針一個小匙一把被其瞥見當即查獲送案究竟此針是何  
人的實不知道但確係由氏屋內檢查出來的此外並未拿別的物品今蒙  
訊問所供是實

中華民國二十年一月十六日具供人日婦百津美野

右食指第六

抄供

具供人佐藤宇平年五十二歲身著衛生衣二件皮坎肩一件毛繩衣一件羊皮大  
魔二件衛生褲一條皮褲一條皮帽一頂皮手套二付方巾一條腰帶奉小洋票六十九元  
以外並無他項物品向以鐵法路線跑日本信件為營業在法庫山神廟胡同  
與天佑號日人百津喜作同居情因於本月十一日赴鐵曾在鐵嶺戲園後邊於  
十三日晚八點遇着前於去歲十一月間在鐵三道街吃飯認識之王姓不知名字係奉  
天人當由該人交與烟土二包共計八十五兩煩為保險攜回法庫存放小的家中言  
明保險費大洋二十元俟到法後伊等兩天隨後來法往取販賣遂將此物帶到  
鐵嶺小花園住了一日至十五日早八點半由鐵遇着百津及伊婦當即一同搭伴乘  
鐵法汽車回法即將烟土圍在腰間待至汽車行至法庫縣東門就被該管警

察檢查汽車即由小的腰中將烟土如數搜出送案此外並未攜帶他項錢款物  
件三郵件已於前二日烟人摘來小的確係攜帶烟土等情不諱再此事是頭一  
次解以前向未作過今蒙訊問所供是實

中華民國二十年一月十五日具供人佐藤宇平

左食指其

抄結

具切結人韓文玉等均係本城山神廟胡同住家情因於本月十六日有本管三鼓警察來至隣佑洋行百津喜作家查傳百津喜作正值伊外出只有其婦在家屋內故有嗎啡針一個小匙一個當時將其婦傳獲當時眼同民等此外並未拿別項物品甘願證明出具切結是實

僱工韓文玉

左包指印實

鄰佑劉長有

斗

中華民國二十年一月十六日具切結人

張佩南

斗

楊耀田

斗



## 抄結

具切結人楊國華等年並不知情因民等  
 於今日早九句鐘時由鐵嶺鐵法汽車站買  
 票上車擬赴法庫城裡見車內乘客有中國人十數餘名有日本人男二人女二人這  
 該汽車行至法庫縣東經該管公安分所長將車攔阻檢查旅客逐一檢查均  
 無別情至檢查該日人有名叫佐藤者腰內圓有大宗烟土即被該分所扣留該日人等  
 客及押車人用中國秤約該烟土核六斤(僕氏紙反)而該日人佐藤亦稱該烟土是檢中  
 國秤六斤並不短少該日人佐藤並未攜帶錢財及其他物件也未損失一切財物此係  
 當場眼見毫無差錯所具切結是實

具結人楊國華  
 左官指算

李文普  
 左算

劉金弼 左翼

中華民國二十年一月十五日

抄結

具切結人鐵法汽車押車人姜書春年二十五歲係鐵嶺縣人因有乘客  
日本人佐藤一名於本日午前九句鐘時買票由鐵嶺汽車站上車聲稱赴法庫  
追車行至法庫縣東門經該管分所長檢查當將車內乘客逐一檢查均無  
違警情事惟檢查至該日人佐藤見腰間圍有大宗烟土即將該日人佐藤及  
烟土併被分所長扣留當經該分所長眼同民與同車坐客楊國華等用中國

秤約該烟土核六斤(係代皮約的)而該日人當面亦稱係中國秤六斤並不短少  
而該日人佐藤亦未去失錢財物品等項確係民當時在場眼同乘客毫無  
異差所具切結是實

具切結人姜書春

左食指具

抄結

今日午後二時半頃縣政府政務警察及公安三分所警署に私かひかれ  
つ行ふ、存て石所か私りし、男が佐藤宇平替り

二銀嶺へ行き郵便物を取りこ行き、返して予内へ居り候  
世人下たる其時嗎啡、注射針ト小瓶ヲ發見セ嗎啡注射針也、  
共由ル公出后に送り候返本左此、小瓶ト注射針ハ誰シカ  
解りマズ然る私シ、内下發見せり此マズ左此、此外發見  
發察ハ持りて行かれ候せし此れ、實々事ナ有り候也

百津美野 右長指筆

昭和六年一月十六日

抄結

具結人日本佐藤宇平今結得私着類ハ衛生衣ニ一枚坎肩一枚三角着一枚三角  
皮外套一枚入りヤスツホニ下一枚皮褲一枚三角一枚手袋一付半布一  
枚おしつゝ中ニ奉天宗六十九元ヲ持テ居リマシタ以上ノ物ハ相違  
アリマヤニ私ハ鐵嶺法庫間ノ日本郵便ヲ請負營業シテ  
居リマス其レツウ法庫間ニキタ時ハ小神廟胡同吳天佑號  
内ニ日本人、百津喜作ト言フ人ト同居シテ居クマシ一月十一日  
出缺致シ十二日郵便物ハ馬車屋ガ持テ歸リマシタ  
其レツウ十三日、晚ハ時煩銀嶺支那芝塔浦ニ奉天省  
國人王ト言フ人ニミシ名前人知リマセシガ其人ト

過じやシタ其人カウ烟土八丁五兩ヲ法庫内私内迄ニ運搬シ頼  
マレリ其時大洋ヲ拾エテ運費ニ給ルト言約束テアリマ  
シタ其人ハ三日後ニ受取ニケル話テアリマシタ在品物  
は其ノ王ト言フ人が販賣チスルニテシヨラ其レカウ私ハ今  
五日朝八時年頃銀嶺ヨリ百津夫帰ト一同缺法汽車ニシ  
烟土ヲ腰ニ巻テ歸法・途中東門ニテ中貝國警署察官ニ  
調べラレテ私腰カウ烟土發見シ烟土ト共ニ公女局ニ送  
ラレシマシタ此外ニ私ノ品物ハ紛失シテ居リマヤン此レ皆實々テ  
ガクマス

佐藤宇平 記

昭和六年一月十六日

為呈覆事案查前奉

鈞會元代電開准

外交部東代電開報載日本滿鐵會社土地收用會在旅大境內強迫收買土地並在大连對岸海貓屯築巨港收買土地四十萬坪現在尚在繼續強收等情究竟有無此事詳情如何請迅飭查明見覆為荷等因希即設法密查以憑轉覆等因當經先後令飭特派員密查具報去後茲據覆稱遵即飭查並分函大連華商公議會就近查覆以期准確去後茲准覆函查滿鐵會社開營之農事會社收買土地曾由日本移民種田並於大連對岸海貓屯附近西端甘井子地方建築巨港雖未完竣業早開始供給各處輪船輸運石炭事經年餘乃屬公然之事等情到處除候訪得收買土地確實數目另行呈報外理合具文呈覆鈞府鑒核轉復等情前來除指令並候將收買土地確數查明續報到日再行

轉報外理合先行具文呈覆

鈞會鑒核特覆施行謹呈

東北政務委員會

遼寧省政府主席張式毅





呈為呈報事竊 職 奉命由京出席交通部國際電信會議一切交涉應  
過情形歷經事呈在京未終盡

重慶至慶道一畫日人在南滿反應過等也帶設立電綫當局或譯合同期  
區向不識亦或譯擅自私設增設如故違犯國際情例究究視我國主權莫此  
為甚且日人假此專設當局之款一面吸收我國當局營業使之一步不振一  
面作為傳遞不利我國政情消息之機關若不亟詳解決危害我國國計自遠  
國商思良思 職 依京院一再與國際文涉會各委員討論詳細辦法當即

根據東北交通委員會調查之南滿中日電信文涉意見書以及各方出勘之  
材料綜合條理制訂東三省中日電信問題解決辦法八款附具說明以資參証  
併經文涉會議定案所允決議無誤遂將該辦法全文譯成英文於二月六日

會議席上正式提出由日本專員吉野圭三氏接收吉野閣後發言考  
慮則無其他表示蓋必於顯示政府後始能開始談判將來進行情  
形亦當隨時電商事所有東三省中日電信線心案已制訂解決辦法并提  
交日方專員總田洋已送呈東北交通專員會外理合檢同東三省中日電  
信問題解決辦法一函具文呈報伏乞

鑒核滿蒙各報謹 呈

陸海空軍副司令官張

陸海空軍副司令官張  
中 北 代 長 職 範 培 忠 謹 呈

東三省中日電信問題解決辦法

抄二件

一、奉天安東中莊連湯鐵嶺長春等六處中國借給日本之電線及報房同  
應一律交還中國

說明

查關於此項借給等之合同已於西曆一九一三年七月六日期滿自應  
廢止再有謂帶說明者即奉天原亦借給日本報房嗣於宣統三  
年十月間該日報房突然擅自遷出在小西關設立電報取板所違  
約中營業外屬下台應即撤銷其借用之電線應一律交還中國

二、日本向中國借用之滿洲支新長吉道電話線應即交還中國

說明

查奉天新設電線於日俄戰後被日人借用迄中日電約訂立中國根據  
電約應即停部派魏鴻鈞及洋員畢得生會同日員加藤於宣

統元年二月十八日將該條收回并力訂合同所有奉新間三條之電  
時上述之條目人暫留之條為電話條之上述之條中一條為共用  
條日為同為電話回條中前作為轉報之用該合同條由中日委  
員於西曆一九〇九年二月三日在滿洲長訂

三、日本在南滿鐵路境外如奉天長春等處未經中國許可擅自設立之電  
話線應即撤銷

說明

查一九〇八年一月二十日中日重訂第一款規定日本在南滿鐵路境外  
之電報應由中國付給日本日洋五萬元當立即全行交與中國至  
於電報條日本親與中國訂辦法未定以前日本允若非先  
經中國允許不再擴充亦不用為傳遞電報爭奪有中國電報

生意等語。查此項電線建設之前未經中國允許設立之權。復與中國競爭營業。顯係違背常例。自應一律撤銷。

四、日本在延邊龍井村埋置銅道溝等中韓邊境地方擅設之電報電話  
 然之電報局等亦應一律撤銷。

說明 按此項電線之設并未經中國政府許可自在撤銷之列。

五、中國得在大連旅順及向海鐵路沿線境內建設電報電話等線并設電  
 局及無線電台等處之電信。

說明 查向海沿線河屬地及大連旅順和港地均係中國領土主權在內。

應由建設部以利用通信工程大電線得屬中日共有中國其主權  
 在內之原則為運用大電線及便利華人通信計尤應與中韓

當無礙我

六 關中總通信局在滿鐵路境內所設之郵便局及無線電台均應

一律撤銷

說明

查滿鐵路區域係屬中國領土其通信主權應自於操且

經華商會議議決在華各郵一律撤銷故此項境內日本郵

便局亦在撤銷之列再該項日局經理世富常報書誌無礙軍事

業收買極廉以致民眾因就日局通信世國當局因此倍受

損失故下設法撤銷索權失利實匪淺鮮

七 南滿鐵路沿線中國未設電報電話自地方之各車站所收國日外電報

無論管注日語或未設常局地方其商日應與中國所訂者相同如係發

在已設電報地方及國外者應由該局將所收電報費與附近中國電報局  
 寄遞其在中國已設電報電話局地方之各車站一律不准收發高電具所  
 通電話亦不准作營業之用

說明

按照本部所訂路電通則凡在已設電報局地方之車站概不准收  
 發高電具在已設電報局地方之各站雖准代為收發高報向其  
 價目應與電局所訂者相同以免紛歧而滿鐵路事同一律亦應  
 按照前項通則辦理

八 關於滿鐵路電報傳遞之電報電話其收發地點均未設有電報局者  
 路局應照所收之費至少以三分之一貼給中國作為主權費

說明

查照現行合同日本每年貼給中國主權費三千元為數太微

自南滿鐵路在中國境內其各車站並相連來電報報費自

應按照中國鐵路辦法提出三分之一點給中國方為公允

完

呈為送送區區二十一年一月份之各項表表恭請

呈核呈奉查取錄上年十二月份之各項表表呈

候送區區查核存存年一月份之各項表表依式

查填完竣除仍按月送區外理合繕表備文呈送

鈞處呈核施行謹呈



外不部駐通定字特檢出兩事本

計畫區之係案作表之

衡一頁

核收錄之長張之造區民國二十年一月份之係案作

荒 荒 駐 署 處

經 某 官 署 之 係 案 已 齊

案

情

生 生 地 領 事 亦

及 抄 理 情 形 完 結

備

日 月 年 日 美 重 慶 城

日守守備隊逮捕  
穆廷昌藏匿去踪

日守守備隊檢仿  
佟玉林身死

同奉電車男夫張某  
扎傷者王才身死

孫路新及魯批商南于  
因受產磁球塔引响地  
基下地房舍倒塌房木  
建築皆不

十一月十日 十一月十日 十一月十日 十一月十日 十一月十日

松陵區駐軍署

孫路新及魯批商南于

大演武

日本隊一五五正在二廠偵兜犯中未獲

溝查案

考家領事錄

松陵區

偵獲案之小署之小況

有案卷

在進行中

未獲

車站西

沈風

偵獲孫路新日方志小況

在進行中

未獲

車站

千金

令

偵獲孫路新日方志小況第一節  
之偵獲失已經之解珠球塔吳  
相外其向於第二節之偵獲

未獲

客街

某車隊正在進行中

日存字備錄檢傷  
沈大身死

日本原磁平鼓部書  
文古候鋪設供通

孫氏區所收主子趙天  
費等款磁土馬陸風等  
驅迫投訴罰元

月存美新空位火車  
交相衝撞磁死車人  
失空回在王文仿十三  
名

日十三月一年九十月廿月五年十月廿月五年十月廿月五年十月廿月五年十月廿月五年

天津法院  
西鐵區  
又去大橋  
空地有

千全  
案北

千全案  
西別名酒  
二坊地

大山院  
電車  
路車

全

全

全

全

中  
任所孫日方多係現在進行

任所孫日方多係現在進行  
近被費及孫等裝費玉被佔之地  
因有財屬尚在進行中

任所孫密令公其乃查乘犯八  
里子英一及區區法院訊辦  
餘犯尚在日方候備中

任所孫向日方磁土區村莊查場等  
先後治療期向之工空至担多至院  
治療費由孫檢及孫等裝費未付法  
及總公司人現生廠在日方中  
四未書信日方呈報令場聲明

未候

未候

未候

日存山口汽車車號號  
孫氏洋地號一五并小  
五子

日存東橋瑞雲家孫街  
要須樹主木牌號一五  
通外

孫氏信所全等呈控  
日南東竹屏行執事因  
島後特批押世秀証為  
商規我亦不准願

孫氏七瓢九村此本仁  
知等呈為日南東竹屏  
實地他信不區出房身  
呈在村岸等以作理以房  
亦未心

日廿月十第廿日二十月六年九十日五十月九年九十日五十月二年九十

製田

二坊南  
令

馬路

孫街

南卯

實橋  
令

龍風

坎村  
令

此地

九瓢

九村  
令

任此和日草四者之條証為已

將日和人解五喜宜于日存德領  
子發宜理出為和控控現在  
未估

進外中

任所和向日草四將該木牌當時

取銷控淘填手飯原不屬吾狀至  
將未根本和成現在和街中以草亦未估

業控言草亦于板令併工原所

任那和向日草四者未係現在

進外中

未估

任此和日草四者未係現在

已將草亦一提撤去由和和立  
對岸之六作理以房亦為現在  
未估

和係進外中

孫三國志徵因支日  
孫休碑地食費表去  
大慶王失以失法不  
與玉鏡信獲失

孫三郭九林之包德  
郭書此被日孫重車  
能製法之所高和強  
也

日孫重車能製民  
人拋地者法不所  
信也

十一年 廿 廿

廿一年 廿 廿

廿一年 廿 廿

廿一年 廿 廿

廿一年 廿 廿

廿一年 廿 廿

廿一年 廿 廿

徑孫和向日孫三國進中

未信

徑孫和向日孫三國進中

未信

徑孫和向日孫三國進中

未信

說 孫高家 十云起

新收 云

明 正法 云

未信 十云起

快郵代電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十二月廿三日

電

遼寧外交特派員鈞鑒日軍越境演礮奪我主權臨江十萬同胞憤不可遏本日致外交部一電其文曰南京外交部鈞鑒查日軍越境演礮蹂躪領土主權各情形業經遼寧外交協會東電額請交涉阻止在案團體攸關務懇力爭脅令停止是為至禱遼寧外交協會臨江分會叩真等語務請

堅持到底勿稍退讓為荷遼寧外交協會臨江分會



呈為取締華人擅將房屋租與韓僑售賣違禁毒品及日警越界侮奪我公務員權  
害公安局所咨請交涉各情形報請

鑒核事竊查職縣西關向有居留韓僑因受日警之庇護為我警察權力之所不及

到任後訪聞韓戶多有售賣鴉片海洛英等違禁物品據職府科員王恩濟於一月

十九日查明韓僑李學顯金其亨崔在黃金學李學啞以金都碩紅道南鄭昌元等

八戶並購得毒品証據報告前來當飭公安局將各韓僑之房東華人韓東新等七

名傳業訊明各供認韓戶售賣違禁物品屬實查該氏等擅將房屋租與韓人作

違法之營業殊屬不合即予分別懲戒勒限將韓戶退租一面咨請交涉局照會日

領按戶驅逐去後至一月三十一日忽據科員王恩濟報稱因事赴西關行至東樞街中

間適見韓人持職揪扭到其屋內立將在室吸烟之多人全行放出將職拘置勢將

動武後經房東徐桐勸解始行放回行至小花園北見九區王分局長前往查辦亦被韓人包圍不准動轉木知如何解決等語復據公安第九區分局長王文祺報告韓民李載中等率領多人杜阻王科員堅不放行分局長制止不但不聽竟對分局長施行同樣之阻杜後火神廟街日警趕至該韓民等始均散去謹將經過情形報請鑒核各等情據此查該韓僑等對於我方公務員竟敢私控拘置施行強暴實屬目無法紀應提出懲行安求嚴懲違法之韓人李載中等并飭其各回本國不得再在我國違道責任者親向縣政府道歉保證以後不得再有類此事件發生咨請交涉局向日領交涉破於二月四日據公安局局長張祖蔭呈稱據第九區分局長王文祺報稱本月二日午前十時分向長在局辦公縣政府王科員狼狽而至口稱日警抓我隨後即有日警若干名等二名各持手槍追趕到屋並不發言強將王科員往外扯拉



分局長方制止又有日警部渡邊帶領巡查五名內中二人手持匣槍一併入室作  
同樣之舉動墮機萬狀查越界捕人本為約章所不許今竟闖入職局辦公室內迨  
捕我縣政府職員強暴行為蔑理已極分局長職責所在於不可理喻之中施行強  
硬制止一面勸其先行回署但該日警等聲言非將王科員帶走不可分局長遂用  
電話報請鈞局轉請交涉局交涉歷半時許交涉局史局長帶同日本領事館  
書記生棚手來區始將該日警等帶去分局長即將王科員送縣理合將日警部  
渡邊帶領警巡等七名持槍追拿王科員及攪鬧分局經過情形報請鑒核等情  
局長復查該日警如此暴行殊屬違約侵權除指令外理合備文呈請鑒核交涉等  
情據此查該警部等越界追捕我方公務員並擅害我公安局所肆行強暴藐視約  
章亟應嚴重交涉以保主權復經擬訂條件要求嚴懲其肇事官警應由日警署長

親到縣政府正式道歉、並保証以後決不再發生此等事項、咨請交涉局向日領提出抗議、各在案、除俟該局將交涉結果咨復再行呈報、並分呈外、所有取締緝偽租住員華人房屋售賣違禁毒品暨日警越界侮奪我公務員擾害公安局所一切經過情形、理合先行備文報請

鑒核備案、謹呈

遼寧省政府主席 臧

署理鐵嶺縣縣長俞榮慶

94  
3

為呈請事案據日商鹽田彌助二月十三日函稱敬復者關於在遼寧省城商埠地內將已經取得租用權之十三標捲土地建築貨場及添修道又並承領浮多地一案、昨午十二月十日奉到貴局第一二三號通知書、捧讀再三、殊為遺憾、查所書各節、敝商一概不能承認、惟有遵照定案辦理、以免長此坐受損害也、希即諒知為荷、等因、准此、竊查此案前經奉到

鈞府亨字第九三七七號指令內開呈悉查此案業經派員查復并經提出第一百七十一次省委會討論、以商埠局辦理埠政向有一定之計畫、如某處宜作商場某處宜闢公園均須商埠局指定地點以期適宜、無論中外商民均不得請求變更此理、至明在該日商當能深喻、茲據該日商請求在十三標捲地建築貨場并添修道、又各節迭據商埠局聲復該處四周房屋業已櫛比、并不適

於建築貨場之用且於局定之計畫諸多抵觸自難予以准許況建築道叉即係鐵路之延長若在鐵道用地之內固無問題若竟延長至高埠地內即係侵害我國主權對此一節尤難予以同意即就交還十三標樁地原案言之適查樁案亦無保留一部份作儲炭場為交換條件之明文此節亦當然不能成立所請得難照辦應由商埠局轉行知照至於該日商原呈對於我國官署一則曰荒謬再則曰勢在必行如此措詞尤屬不合并應予以注意等因決議在案仰即遵辦具報此令等因奉此遵經通知該日商知照去後茲准函同前因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示遵謹呈

遼寧省政府

遼寧省城高埠局總辦李德新

呈為呈報事案據本街商統新盛缸執事許鳳午呈  
 稱云等情批此賊會正查歷向漢批本街商統文順  
 東執事劉玉藻呈稱富商有生蔭本埠鐵道南玉順  
 街自建瓦房十七間六月日餘勢力地下採煤震動地表  
 以致房向被震辟墻歪斜裂縫寸餘勢有傾倒之虞  
 非但損失空粟二千五百餘元即生命亦屬危險是以前  
 求交涉等情到會賊會檢閱草圖併案調查案係  
 日餘採煤震動所致理合檢閱草圖二紙備文呈請  
 呈核調查以昭確嚴重交涉賠償損失務令遵照勿實  
 為公使謹呈

批候縣政府核長核



北邊防軍司令部官署來電紙存根

2/10 7997

收到 等次 字數	機關		分節		號碼			
	月	日	時	分				
9986大	0767	河	2588	管	1499	方	0222	班
7908福	9034	報	8700	理	314	街	2186	委
164味	8834	姓	1964	籍	2685	在	1025	所
145散	889	油	0015	均	0765	合	5036	長
135禮	1059	我	134	珠	0713	同	7928	鋒
9658專	1499	方	0144	之	404	楚	3129	言
1878業	809	張	1059	我	198	敵	9935	如
9515已	0444	元	1499	方	0758	脚	1059	我
705電	0148	並	205	張	029	作	1499	方
0810呈	076	改	1405	日	827	為	0789	另
0175交	1029	我	42	元	6898	附	3105	設
9810委	1449	方	0427	其	0175	交	2362	錢
1593會	0144	之	1436	敵	9034	報	3576	路
325請	1978	檢	9608	小	3428	督	0685	街
2899示	1623	查	1578	特	0110	-	8212	滿
0110一	7648	祿	0287	使	0574	知	912	精
057知	0524	個	8864	用	942	建	888	顯
9638將	0149	事	0144	之	2584	築	904	楚
0215委	6699	體	1964	珠	1964	權	198	敵
9935知	3696	教	0758	脚	0772	及	7095	雙

來 第 號

重北邊防軍司令部長官署來稿紙

收到 等次 字數	日		時		分		號
	發	報	局	日	時	第	
民國							1252
年							2033
月							9787
日							8095
午							7772
時							7758
分							500
							975
							1351
							402
							5120
							601
							775
							1057
							1161
							127

號

來 第

號

410

1117

何解決  
客再奉  
同復此  
電稟職  
李德言  
叩感





東北邊防軍司令部官署來報紙存根

第

下

頁

號

收到 等次 字數	日		時		分		號	號	
	月	日	時	分	分	分			
995	始	6838	須	7051	雷	2665	華	0114	主
3152	解	8506	爭	9034	報	1480	文	1381	故
2033	決	1107	持	9791	實	7051	雷	7051	雷
7847	至	1381	故	7805	與	9034	報	9034	報
1429	於	9045	堅	0062	國	7905	職	1499	方
0817	哈	1107	持	9741	家	0208	以	6904	恒
9080	蟬	0160	不	6694	體	1584	東	0125	亦
7817	自	3392	讓	6904	面	3571	路	8412	無
665	動	1176	折	1371	收	1465	既	7665	華
7551	電	7241	衝	5087	函	8077	在	1480	文
3216	話	6044	十	0118	且	0136	中	3161	該
5591	向	1436	數	8574	為	0062	國	0312	備
6072	題	1992	次	0110	一	9077	境	1221	俄
1513	最	9444	幾	7710	般	0499	內	1499	方
6552	初	0184	手	0071	高	9925	如	9046	堅
9377	披	2033	決	2022	民	0160	不	0114	主
1533	曾	7844	裂	0283	便	1331	收	0160	不
0114	曾	0399	停	0562	利	8981	發	7975	能
9366	庄	1593	會	3109	計	7665	華	1331	收
1219	提	0151	會	0125	亦	1480	文	0702	受

來  
第

號

付莫斯科議決嗣經職再三駁復彼方已有允意在

哈爾議惟須我方先將解決方案提出方可現正在

擬稿中謹先稟聞詳情容面稟陳職李德高沁

閱存  
出王次長此事是內政部  
對日使稱二  
此地日領自然無預涉

簽呈

為日人開採撫順烟台兩鑛越界及欠繳稅款并竊採油頁岩各情形由

呈

閱

為簽呈事、案查南滿會社開採撫順烟台兩鑛、曾於前清宣統元年七月二十日在北京議定東省交涉五案、關於撫順烟台兩鑛、於此五案第

三款內、列甲乙丙丁四項、載明辦法、並於宣統三年四月十四日由中日兩國委員議定兩礦細則十四條、復經交涉司派崔蔭芳會同日方委員劃定撫順面積、為一百八十一方里一百四十畝七分二厘、烟台煤礦面積、為二十二方里三百零二畝四分、設立標石、繪具圖說、分別存查在案、當時並議定撫順煤礦、東以龍鳳坎為界、西以古城河為界、現查原定界限以外地方、業被私擅侵佔、烟台煤礦、原定讓出張家溝大榆樹溝所有弓尺、仍以原有龍票弓尺為定、現將原定區域以外之地方、亦行竊佔、並已佔到礮盛堡地方、又查應納出井稅百分之五、每日出煤未滿三千噸時、每

噸按庫平銀一兩，如過三千噸時，每噸定為日本金幣一元，每年分為一四七十各月繳納，將釐金豁免，每年包納日金五萬元，現查撫順煤礦每日出煤由二萬至三萬噸，仍按原定噸數，合洋繳納，相差甚鉅，對於鑛區既須復方派員詳細查勘，以資清理，所有應納出井稅，尤須嚴重交涉，按數繳納，用符互惠之條件，至於撫順油頁岩，雖在煤層以上，而係特別鑛質，為世界各鑛中之主要鑛質，並非廢物，且廢物亦無如此之多，乃南滿會社既無條約之根據，又不徵求我方官廳之同意，任意竊採，曾經提交

省政府委員會決議轉飭交涉特派員照會日領停採嗣准復稱以係利用廢物等因當以油頁岩係特別礦質何以言為廢物既稱廢物又何以言係利用擬具理由書咨由交涉特派員照會日領在案迄今未復一面仍行大事採掘揆諸法理邦交均屬不應出此若不嚴重交涉殊不足以保國權而肅鑛政理合將日人開採撫順烟台兩鑛越界及應繳稅款并竊採油頁岩各情形繕具節略簽請

鑒核謹呈

副司令

附呈撫順烟台兩鑛節略及原定條款各一份

撫順烟台兩煤鑛原定條款

前清宣統元年七月二十日北京議定東省交涉五案關於撫順烟台鑛事第三款內載

(甲)中國政府認日本政府開採上開兩處煤鑛開採煤斤

(乙)日本政府尊重中國一切主權並承認上開兩處煤鑛開採煤斤向中國政府認納各項稅率應按中國他處煤稅最惠之例另行協定

(丙)中國政府承允上開兩處煤鑛開採煤斤出口外運時其稅率應按他處煤斤最惠之例徵收

(丁)所有鑛界及一切詳細章程另行派員協定

前清宣統三年四月十四日清日兩國委員議定關於撫順烟台兩煤鑛細則



(一)滿鐵會社對兩礦所出之煤以出井原價百分之五計算之出口稅納於清國政府但出井原價在每日出煤未滿三千英噸期內每噸定為庫平銀一兩又每日出煤過三千噸時每噸定為日本金幣一元以此計算稅額

(二)滿鐵會社對於海口運出兩礦之煤每噸以海關銀十分之二兩即銀一錢計算之出口稅納於中國海關對於陸路運往朝鮮或俄國兩煤礦之煤其出口稅日後另行協定

(三)前兩條載明所納之稅適用於在北京時所訂滿洲案件協約成立日(即宣統元年七月二十日)明治四十二年九月四日以後之煤會社對於同日以後採煤之出井稅繳納清國政府又會社在同日以後向清國海關多納每噸二錢之出口稅由清國政府交還會社將來之出井稅會社允每年分四次於日曆一月四月七月

十月將前三月份之稅額繳與清國所指定之收稅委員至出口稅每月一次將前一月之稅從速繳與所在地之清國海關

(四) 兩煤礦之煤如輪船因自己消費而裝載出口時按照海關章程辦法辦理

(五) 會社自用之煤免納出井稅但其數量每日定為七百噸

(六) 兩煤礦之煤除按照第一條第二條徵稅外所有內地稅賦鈔課厘金雜派一概豁免但對於他處之煤有較該煤礦減輕課稅時亦允會社一律均霑前項厘金等既經豁免會社對清國政府每年當繳日本金幣五萬元以為報償照第三條第二項分期繳納

清國官憲將對於兩煤礦煤斤豁免厘金等之意通知各省俾使週知  
(七) 兩煤礦之境界以兩國委員會同勘定之附圖為準

(八) 清國政府允兩煤礦境界以內之煤除會社外不論何人均不許其試掘或採掘其已許可者即當取消

(九) 在礦界內如有不受會社之許可或允許而採掘煤或擬採掘煤者由會社即行通知清國官憲嚴行禁止

(十) 關於兩煤礦採煤運煤或備礦夫等事清國官憲允竭力照料

(十一) 會社如在礦界內因礦業上必須收買民地或延長鐵道時當通知清國官憲雙方協議後決定會社如採煤完竣時當將礦業上所使用之土地交還清國政府

(十二) 會社承允在礦業用地內遇有坟墓或房屋必須遷移時當與所有主協商酌給遷移費又此等物件如自礦業生損壞時亦應酌給賠償金

(十三) 會社承允關於礦夫之取締及救濟等事必設相當之規定

(十四) 此細則自成立之日起以六十年為限如至期煤尚不能採盡再行延期

本細則繕就中日各四份兩國委員署名簽印兩國政府暨東三省總督南滿州鐵道株式會社各存中日文一份為憑宣統三年四月十四日 明治四十

四年五月十二日

奉天交涉使 韓國鈞

候選道 祁祖彝

在奉天日本總領事 小池張造

撫順炭坑次長 陌口新圃

明治四十四年五月十二日領小池張造書名公文七十九號內稱我國在撫順鑛區內

西則讓出古城子河以西之地東則讓出打鶯嘴子在烟台煤礦則讓出尾明山及接近尾明山之茨兒山南區及大密口二礦區

宣統三年四月十四日交涉司照會日領為滿鐵會社在撫順地方收用民地應納地租事(下列三條日領亦同意)

(一) 自古城子起至撫順驛之鐵道路線所佔地皮及現在該路線迤北之會社用地作為鐵道用地不必繳納地租

(二) 該鐵道路線迤南之地及為運煤引入各礦之路線不論現在將來所佔地皮作為鑛業用地應納地租

(三) 所有應納地租之地繪成精圖測定面積應由地方官與撫順煤鑛長查明應納地租之額數

交涉司委員崔蔭芳按圖核算烟台撫順兩鑛面積

(一) 烟台煤鑛面積二十三方里三百零二畝四分三厘五毫

(二) 撫順煤鑛面積二百六十一畝七分二厘七毫

宣統三年四月二十九日交涉司咨勸業道按明撫順烟台兩處煤鑛問題鑛界一節已大致議定撫順一鑛東以龍鳳坎為界西以古城子河為界烟台一鑛讓出張家溝大榆樹溝兩區彼此派員勘定界線附圖為準並於烟台鑛圖內註明東西之界以龍票弓尺之數為定但據日員聲稱所有該兩鑛附近之打鶯嘴子及小瓢屯暨烟台鑛區讓出之大榆樹溝張家溝兩區以後不可允第三國人或以其資本開採經本司與日領用公文聲明在案相應連圖咨請貴道查照辦理計附鑛圖兩紙(簽註存圖在司憲處)

宣統三年四月交涉司函送烟台礦區彼此議定東西礦界按照龍票弓尺為定各該區龍票弓尺準數開單列後

韓潮票坐落磨箕山東西寬三百六十七弓南北長五百六十四弓(東西東道空洞西至山坡下小洋房南至廟前官道北至破窑房南)

王振綱票坐落華子嶺東西寬三百七十四弓南北長四百五十六弓(東至山坡下封堆西至山坡下狼洞濟南至磐城堡煤窑界北至華子嶺道)

祝恩隆票坐落灰窑嶺(即貴子山)東西寬四百一十弓南北長四百八十四弓(東至挑路溝上頭西至尖子山海門南至貴子山北頭北至尖子山頂)

趙恩沛票坐落老虎嶺東西寬三百八十九弓南北長四百一十八弓(東至山坡下石頭廟西至山坡下南至貴子山北坡北至祝姓票)

赫松林票坐落化家窪東西寬三百七十八弓南北長三百六十九弓（東至化家窪胡仙廟西至老虎溝張家坟南至田家溝官道北至趙姓票）

劉祿秀票坐落盤道嶺東西寬三百零六弓南北六百弓（東至山坡下西至山坡下石橋南至茨兒山頂北至老虎溝口）

宣統三年五月交涉司委員郝延鐘呈復交涉司為赴千金寨烟台兩礦會同南滿會社勘定該兩礦界址并附兩礦礦圖

宣統三年六月初八日委員金保康呈復查撫順烟台礦稅文稱報償金自三年六月起

宣統三年五月五日汲口新圍（撫順炭坑次長）呈復交涉司所謂會社自用煤者係指採燒運煤上所需之煤而言



宣統三年六月二十八日交涉使韓咨復勸業道撫順烟台兩礦礦稅一項按照細則所定除南滿會社自用煤不計外每噸納出井稅銀五分出口稅海關平銀一錢又每年包納厘金日洋五萬元(即細則內之酬償金)

民國元年五月督署扎交涉司撫順烟台兩礦之煤由陸路出口未經中日兩關協定稅則以前自應按最惠例每噸徵收稅銀一錢

元年五月二十日總稅務司電安東關稅務事「撫順烟台兩礦之煤出口稅查按最惠例每噸一錢徵收復進口稅自應按照最惠正稅折半每噸稅銀五分徵收」

南滿會社開採撫順烟台煤鑛越界及欠稅并竊採油

頁岩節略

查前清宣統元年七月二十日北京議定東省交涉五案關於撫順烟台兩鑛事於第三款甲項內載中國政府認日本政府開採上開兩處煤鑛之權乙項內載日本政府開採兩處煤斤向中國政府認納各項稅率應按中國他處煤稅最惠之例另行協定宣統三年四月十四日清日兩國委員議定關於撫順烟台兩煤鑛細則第一條內載滿鐵會社對於兩鑛所出之煤以出井原價百分之五計算之出井稅納於清國政府但出井原價在每日出煤未滿三千英噸期內每

噸定為庫平銀一兩又每日出煤過三千噸時每噸定為日本金幣一元以此計算稅額第二條內載滿鐵會社對於海口運出兩鑛之煤允為每噸以海關銀十分之一兩即一錢計算之出口稅納於中國海關又細則第六條內載將厘金豁免每年包納日金五萬元各等語嗣由交涉司派員與日方人員會勘按圖核計烟台面積為二十二方里三百零三畝四分三厘五毫撫順面積為二百八十一方里一百四十畝七分二厘五毫雙方勘測繪具圖說分別存查在案

現查撫順烟台兩鑛區均過原定面積以外所有標樁基點亦均移動應須另由雙方會同派員勘測以清界限應持理

由如左

(一)撫順炭坑原定面積一百八十一方里一百四十畝七分二厘東以龍鳳坎為界西以古城子河為界曾在圖內註明丈尺現在地上地下均經過界

(二)烟台炭坑面積二十二方里三百零二畝四分三厘五毫將大榆樹溝張家溝等處讓出現在將以上兩地方私自侵佔并佔到樊山堡等處

(三)兩處煤礦原按出產稅百分之五計算之但每日出煤三千噸作價銀一兩過三千噸每噸按日金一元現在每日出煤由兩萬噸至三萬噸之多仍按三千噸納稅以噸數比

較之已差十分之一刻間煤價每噸漲至金票十餘元若每噸仍按一兩計算以價格言之又差十分之一似應以現出噸數與價格核定作為應納稅率否則殊屬有違互惠之條件

### 油頁岩

查前清宣統元年七月二十日由北京政府與日本商訂滿洲案件關於撫順烟台鑛事第三款甲項內載中國政府認日本政府開採上開兩處煤鑛之權等語是祇認日本開採撫順烟台煤鑛并未載開採油頁岩并查鑛業條例第十七條內載一鑛區內不得設二以上之鑛權但目的異種鑛質不在此限

同例施行細則第二十條內載同一地域有二以上之鑛質如鑛業呈請人願盡行領採時對於異種鑛質須具文呈請又同例施行細則第七條內載中華民國人民與外國人民合股辦鑛對於鑛業管理上之一切程序及其他行為須遵鑛業條例並關係諸法令辦理各等語是凡外國人在中國地方辦理鑛業均須遵守鑛例毫無疑義日人開採撫順油頁岩既無條約之根據復未能遵照鑛業條例先在我官廳徵求同意違背條約侵害主權莫此為甚於十九年二月間由職廳提出

省政府委員會會議決飭外交特派員照會日領事轉飭停採嗣據外交特派員准日領事照會內開撫順油頁岩石油工業係由炭鑛區內上層蓋被之廢物榨取石油即屬利用廢

物由石炭取瓦斯更由其廢物製造馬路用臭漆毫無違反條約且鑛業條例係對中外合辦事業之手續而規定者撫順烟台炭鑛以兩國間條約特別之協定不能適用尤不得以鑛業條例國內法左右條約之規定等語查此項油頁岩是否普通煤鑛中均有此物抑係特別性質日領所謂廢物利用有無理由等因復經 職 廳礦務專門人員一再研究以此項油頁岩在普通煤鑛中實所罕有純係特殊性質其鑛雖在煤鑛區內石炭上層確屬異類鑛質既非煤之副鑛質亦斷非廢物可比若謂廢物何以有如此之多既能利用何以又謂之廢物以在國際上最有價值之鑛質其言廢物誠屬怪事况日人採煉并進每年採油頁岩約在一百三四十萬千

噸製重油約在五萬三四千噸其飾詞掩護情節顯然當經檢同理由書咨由交涉特派員照會日領事并繕具理由書呈報

省政府備案在案自此以後未據咨復此關於油頁岩交涉經過之情形但仍須與之交涉最要理由如左

- (一) 撫順油頁岩鑛在我領土以內
- (二) 此項油頁岩鑛非普通煤鑛之副鑛質
- (三) 油頁岩鑛在世界各國中屬最要鑛質
- (四) 日本採煉撫順油頁岩無條約之根據
- (五) 油頁岩係主要鑛質并非廢物



(六) 日人開採油頁岩在我撫順地方何以事前未能徵求我國之同意

口王委員、此案係於第一百九十四次省委員會提出報告、決議仍照前次指令辦理等因、紀錄在案、仰即遵照、駁復具報、并候令行外交部特派員查照、此令、

為令行事、案據省城商榷局口呈稱、據日商錦田彌助、即云、鑿務示遵等情、據此、當經提出第一百九十四次省委員會議、報告、決議仍照前次指令辦理等因、紀錄在案、除令遵照、駁復外、令行令仰該員即候查照、此令、

為呈覆事恭奉

鈞府元字第四九號指令為呈報唐家堡西山巔處日人早年建築紀念碑現又改  
造請飭交涉撤除由內閣呈件均悉該日人竟擅在我國領土建碑實屬違約侵權仰  
特派員迅向日領嚴重交涉務得結果具報附件存此令等因奉此遵即令飭公安局  
長常庚克前往交涉並將結果具報去後茲據覆稱遵即携同交涉員劉殿英前  
往日警署據理交涉據日方警署署長守備隊長等答稱查該紀念碑究經其機關  
另行改造我等亦不詳知請候查明再行答覆等情朕停候數日未得結果又令飭交涉  
員劉殿英前往交涉去後茲據覆稱職遵即前往向日方交涉當據日方答稱此項日  
俄戰功紀念碑另行改造與我地方官吏毫無責任此係該廟戰碑保存會担負全責  
請轉向該會交涉可否撤除我等難答覆等語理合報請核辦等情前來查改造

此項日俄戰功紀念碑與日警署既無責任自應轉向旅順戰碑保存會交涉撤除  
完應如何辦理理合具文呈請鑒核指示祇遵實為公便等情據此查該會該境改造  
戰功紀念碑實屬侵權蔑理當地日警署守備隊等又復推避責任亦屬非是除指  
令並分呈

特派員辦事處外理合具文復請

鑒核轉飭特派員辦事處速向日領事館交涉撤除施行謹呈

遼寧省政府

本溪縣縣長徐家桓

175  
113

呈為造匠匠圖二十年二月份及添案付表恭誌  
呈候事案查財科本年一月份及添案付表業經  
造匠在案茲將本年二月份及添案付表依式查  
填完竣除仍按月造報外理合繕表備文呈請  
呈候施行謹呈

外交部駐遠東特派員辦事處

計呈造匠及添案付表存

銜名

案

情

日 月 年 生 處  
 吳 地 錦 某  
 事 理 情 形  
 完 備

日 有 守 備 隊 逃 捕  
 穆 汪 為 藏 匿 去 踪

十 六 年 十 月 十 日  
 在 武 日 查 獲  
 領 事 館 犯 中

日 有 守 備 隊 檢 仿 槍  
 玉 林 身 死

十 六 年 十 月 十 日  
 在 武 日 查 獲  
 領 事 館 犯 中

日本電車案夫赴某  
九伤李玉才身死

孙汝新及居机商南津  
因受基础探煤影响地  
基下沉房屋倒塌房屋  
建案费甚多

日本守備隊校场火灾  
烧毁我身死

日本基础手段部著文  
古埃铺设铁道

十七年三月五日 十四日 十六日 十八日 二十日 二十二日 二十五日 二十七日

孙凤

坎電台

車站

千金

塞街

房屋用地

西鐵道

又美天橋

塞北

任那孙與日方交涉現

在進行中

任那孙與日方交涉現

在進行中

任那孙與日方交涉現

在進行中

任那孙與日方交涉現

在進行中

任那孙與日方交涉現

未結

未結

未結

未結

未結

未結

未結

未結

孫品慈底物之子慈崇  
貴等被傷上馬風風  
驅逐後河溺死

孫品慈底物之子慈崇  
被孫人月且工用槍射擊

日本廣島岩谷電車  
相街撞死老婦八人來客  
四名受傷十三名

日本山口站車軌老婦  
底許建其子許小五子

日九十月二年九十九日三月一年九十九日

千金家  
西知衣田  
工坊地  
方  
全

新毛  
孟家  
全  
坂西

大山玩  
電車  
全  
路東  
馬路  
全

僅財孫密令公局為查其犯  
人里小英一名區區法院訊辦  
餘犯尚立向日方不保候歸  
引渡中  
未結

僅財孫向日等署不保  
候歸引渡中  
未結

僅財孫向日等署不保對於受傷者  
先從治療期間之工沙金担負立  
院之治療費至極極及醫藥等  
費不及恐亦用批現立山場中此  
案亦不保引渡至振會仍存

僅財孫向日等署不保該罪已  
時司批者解送查字日本院  
領事館審理出為求極極未結  
現立直引中

日有庚戌坊宮新街參  
終樹立木牌禁止上通

引

新比標六全等  
東行洋行執事由島德將  
抵探地界証為高祖抗  
不准燒燬

新房小瓢九村在李仁却  
可呈為日新基堤坊宮  
此地話不遠近土傷身並  
在對岸小以修堤以防水  
患

新比園古嶺同受日新孫  
輝也震雷表出伏卷生失  
以談玉傳要承錄修換  
失

九月十九日十月二十日十一月二十日十二月二十日

新街 南邱 楊子 大道 此風 吹打 此風 小瓢 九村 新街

令

令

令

僅財新向日庚戌坊宮將漢木  
牌當日取銷挖溝填平路後  
立通香狀並將未限事由德  
既立元傳中由軍力未上陸專  
案呈報令保元傳

僅財新向日庚戌坊宮元傳既

在道行中

未續

僅財新向日庚戌坊宮集核  
核已將所築之堤撤去五為承  
在行考考之什提以防水患記  
在元傳道行中

未續

僅財新向日庚戌坊宮道行中

未續





外交部咨

字第

1843

號

為咨復事准本月二日機字第八號

來咨以吉省延吉琿春頭道溝等處日本侵設電報電話  
桿線自由向朝鮮通信實貽無窮之隱患刻值中日電信  
交涉正在進行倘援往年雙方定議辦理似解決尚易如并  
龍井村會審一線提議收回亦屬適宜之機會請查照辦理等  
因查關於東三省中日間一切電信糾紛近准交通部轉據中日  
電信交涉委員會開送應行交涉事項清單到部業經奉  
部畧請日本代辦轉達該國政府查照飭知日方委員對於

我方提出事項予以接受俾得同時討論解決在案准咨前因  
除俟日方復到再行奉達外相應先行密復  
查照為荷此咨

東北政務委員會

外交部長

王正廷

呈為呈報市商五中三日電信問題制定解決方案亦已提交日代表  
吉野之三三等情形則抄中三日電信問題解決辦法一節同經其文呈報  
在二十三日該項解決辦法已羅列各計八款有關於南滿六局滿感者有  
關於並遠擅設電線由局者有關於新滿長連該感者不稱文者有關於日人  
在滿職目以外擅設該感電者此外或為增訂報費或為限制營業或  
為我方要求在於七五各附屬局均可添設中國局台以利華人通信等事項  
舉凡日人在東北之電報信線等口無不一指出指作籌謀解決之張本舉示  
對外鉅細靡遺之精神凡此種種均屬外交涉之要圖所定解決辦法亦得甚至  
於國際間之平等原則不更允詎意該辦法提交日代表吉野三三竟  
不見復一併質問則以津浦滿感一線尚可討論外餘者均以無權干涉相

惟評其理由係謂日本遞信省奉到外交部上年七月間照會僅列南滿洲鐵道問題及其地產是以吉野奉派來此亦僅負解決南滿洲鐵道之責、

他如空想遞信省職權所限當難再行進行云云難得藉辭規

避但以外文慣例言之所謂無權云者亦以屬國實情再四爭議迄無接

受之表示之通商結果為進行迅速起見勢不得不採用外交

方式即將南滿洲鐵道若干條件其詳問題因定於外交之部請照會日使重

先轉請之涉津滬整固進行至此七款問題皆請外交部協助辦理去

既後外部已根據原案奉將照會日使達河日奉具照復詳不可知

至日代表授受之南滿洲鐵道之款在滬寄青法兩水幾合同未正式簽字

互授以前亦不予提前交涉諒不出其延宕政策之一途

職 津在文

部方面積極請求竭力進行外洋訪謁外次至其損譽予協助之便利  
東蒙河沿顧以期達到圓滿解決之目的夫然後東北之國計豈得實質  
利賴焉所有進行中北中日電信交涉其大概經過情形詳隨時呈送  
呈東北交通支員會外理台呈報伏乞

鑒查核滿定不謹 呈

陸海空軍副司令官張

誠懇議

范培忠謹呈

漢卿副司令鈞鑒謹陳復者頃奉

賜示附劉廳長呈件敬悉遵即商承

儒堂部長以為日人開採撫順煙台兩礦越界  
及欠繳稅款各節顯與原定條款及細則相違亟  
應提出交涉惟在提議以前應將事實詳晰查  
明業另電請

鈞座飭查日人竊採撫順油頁岩事已於上年四月  
由部備文請日方轉飭停採迅即交還迄未准復

茲已再行照催容俟得覆再行續報抑猶有陳者  
前准實業財政兩部會咨以全國國煤產銷聯合  
會呈請交涉收回撫順煤礦產權一案奉

行政院訓令查案咨商妥籌辦理請擬定進行步  
驟經部復以中日東三省交涉五案條款及協定細  
則載明中國政府承認日本開採撫順煤礦以六十  
年為限等語在年限未滿以前我方雖可提議收  
回但日本朝野對於該礦極為重視如彼竟堅持上



述規定不允收回我方應如何為有效之措置以資  
應付或彼允收回而要求償還所投一應資本我方  
應如何處理請其會同酌定辦法以憑交涉現尚未  
准咨復此後辦理情形如何謹當隨時陳明專肅  
密復敬請

崇安

王家楨謹肅

六月二十四日

為簽報事據遼寧全省警務處長兼省會公安局長黃顯聲報告稱據住日站高級密探郎愚報稱日本駐遼寧總領事館總領事林久治郎為援助鐵路交涉於三月十六日午後五時在公會堂招集各機關首領與各團體首領共三十餘名由林總領事主席議決事件如左

一為抵抗中國側鐵路網與各路聯運決定提出嚴重交涉因我方任命滿鐵理事木村為交涉全權雖與中國開始交涉究無相當結果茲特招

請各團體援助路案交涉由民眾聯名呈請  
我國政府以民氣向中國提出抗議

一鐵路交涉以東北當局為交涉對手決不承認  
與中央為交涉對手此次路案係特殊事件與  
他交涉不同

一滿蒙鐵路之開發以中日共存共榮為本旨純  
以光明正大為交涉第一議

一前者中國膜視日本政府再四抗議而建築吉  
海打通兩路不妨為之無形承認

一洮南至通遼之築路即為洮昂打通兩路之聯絡形成滿鐵平行綫此種築路及其他培養路均以絕對阻止方針斷不承認

一中國側倘或實行洮昂大通兩路培養綫之建築則日本為對抗計得將滿鐵培養綫之建築從新訂結滿鐵協定俾期貨客吸收之平等

一從新要求長大鐵路之建築權得實行建築吉會路為履行國交信義如以事件沒有良好結果以民眾為後援決定用武力解決吉會建

築懸案

開會三小時各出席首領均允許聯名呈請政  
府作交涉後盾議畢散會探得以上事件理  
合呈報等情前來除仍飭該員隨時探訪具報  
外理合報告等情據此查案關外交情節重要  
除飭嚴密續探隨時轉報外理合簽報恭請

鑒核謹呈

副司令張

遼寧省政府主席臧式毅

三月廿四日

為報告事案據商埠一分局報稱為報告事於三月二十九日午後八時三十分據十里碼頭分所長孟金迎  
報告巡邏行至十三緯路遠南遇匪約五人彼此開槍互擊並請派警協緝等語分局當即電知大馬路  
分所警長楊聘良帶警往十里碼頭地方協緝並派外勤員楊星垣大錫昆等帶警亦向十里碼頭分  
所前往協緝去後據大馬路警長楊聘良電話報告奉令往十里碼頭協緝匪行至中途適遇日本  
守備隊約有一中隊將警長等包圍並毆打迫回分所復經守備隊將分所包圍請派員交涉等語為局  
當即派員劉品璋外事處主任王慶洲科員王德富一面前往交涉一面電報總局暨熊督長司法

陳科長行政關科長編譯王校正到大馬路分所嚴重交涉該守備少尉佐田中助率兵蠻橫異常向執警

官及交涉人員持槍威嚇迫令簽字並監視行動限制自由此時日方憲兵隊警察署領事館等高級官吏均到場而守備隊仍行強暴不稍退讓正交涉間又據十里碼頭分所電話報告日本守備隊約五六十人亦於分所包圍並檢查所內行李請交涉等語再四交涉結果以我警察向該守備隊開槍射擊為詞料我方官長警槍支擄去十三枝子彈二百五十三粒始行退去查我警察確係追擊十里碼頭匪且在中國領土內該守備隊夜間野外演習事前並未通知此次談會委員在彼方故意以我警察向伊射擊為詞刁賴毆打警官侮辱交涉人員並擄去槍械十三枝子彈二百五十三粒請速派員交涉等情據此職當即到場覆查屬實除分報外理合報請

鈞座鑒核迅速派員據理嚴重交涉以維國體而重主權謹呈

遼寧省主席職

遼寧全省警務處長兼省會公安局長黃顯聲



附交涉廳主張之理由及目的之一紙

### 交涉廳主張理由如下

一 日本守備隊三十三聯隊夜間在野外演習事前並未通知我國公安局該隊官兵應負蔑視主權之罪



二 警察在本管界內擊匪本為應負責任十三緯路迤南既發現匪徒向東北逃跑警察奮勇追捕絕非分外行為該隊自西南奔來強行阻滯致匪徒逃逸該隊官兵應負阻止警察擊匪之罪

三 日本守備三十三聯隊未經官方許可而在我國境內自由行動並包圍警察機關毆打警察官吏強擄警察槍支子彈應負違反國際公法之罪

四 日本守備隊三十三聯隊蠻不講理強行監稅交涉人員橫施侮辱致交涉事件無法辦理該隊官兵應負違反國際公法之罪

交涉目的如下

- 一 日本守備隊即連將所搶去我國警察之槍支子彈如數送還
- 二 日本最高長官應保障嗣後不得再有如此事件發生
- 三 懲辦日本守備隊之肇事官兵
- 四 日本最高長官對於我國受侮辱警察暨交涉人員道歉

省 政 廳 批

遼寧省礦廳劉廳長呈前據該廳長呈呈報探日

人開採採順煙名地礦越界及欠繳稅款並竊採油石

岩等情用檢同附件請核辦一業考經由遼<sup>外部</sup>五次長

查巡行南五部長~~會~~由部提向日使嚴查交

立案

涉在該省准五部長敬宣開項由擬人兄文周等出

到河統布亮等因合電該廳長迅即提照電開各

節查明具奏為要張早。東北印

以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一日上午十時分譯發

東北政務委員會訓令

第 九 號

二十一年三月九日

令 遼寧省政府



為訓令事。前據吉林省政府馬電稱：凍駐延日領執議我警  
截留日警捕犯一案，應付情形，並擬具交涉意見，請予核示。  
等情。當經指令，並據情轉咨。

四九

外交部查核辦理去後，茲准復開，准奉本月六日咨稱：  
據吉林省政府主席電據延吉市政廳張處長電稱：駐延

日領抗儀我警截留日警捕犯一案先後提出中日警察  
協調辦法中日警察親善辦法及答復任領各情形請  
核辦見復因查此案根本辦法自在撤退日警上年  
以來迭經車部提出日方交涉傳其撤退准復按七項日警  
之派駐實為保護兩締日僑中日兩方應保持聯絡協調等  
語核向日領所提協調親善辦法如出一轍除再由部繼  
續交涉俟得復再達外相應抄錄車部向日奉代辦往來

節畧四件並請查照為荷等因並附抄節畧四件到令  
除分行外合即照抄附件令仰該省兩查照此令

附抄件

抄日本使館節畧

十九年七月十三日刊

准本年五月二十九日貴部節畧請將日本駐華各領事館所設日警官即  
行撤退等因查此等日警官之派駐實為充分保護或取締日本之僑  
民故各領事為避免中國官民之誤會起見除必要外限制此等警官

之着用制服日本政府之方針在使日本警官努力與中國警官保持  
聯絡協調并訓令各屬着實遵行因之兩國相互間所得之便利亦  
頗不鮮用持請求貴部設法使中國方面察諒上述之情由并着中  
國警官與日本警官共保聯絡協調為荷

119  
22  
昭和五年七月十六日

抄致日本代辦節畧

十九年五月廿日發

准東北政務委員會咨據吉林省政府呈自宣統元年中日訂立圖們江中韓

界務條款住在延邊高埠各日本領事館即附設日本警察但為數不過一二  
人迨民國四年以後各該日本領事館竟添設司法警察至二三十人之多及民  
國九年不僅延吉之局子街六道溝頭道溝汪清之百草溝琿春之西關五  
埠各日本領事館也如內地即延吉之二道溝八道溝天寶山依蘭滿銅佛  
寺琿春之黑項子頭道溝和龍之大拉子奎洞八道河子傑滿洞汪清之涼  
水泉子嘎呀河各處日本亦派有警察共約三百名內外迭曠事端經隨時  
210 日本領事交涉請其撤退未得要領人自民國十二年以來哈爾濱街市  
及車站亦發現日本警察身着制服佩刀巡視各處并設警察派出所  
二處官警共約五十名經該處交涉員提向日本領事交涉迄今并



未撤退并先後據青島特別市政府及本部視察專員報告自民國  
十一年中國接收青島以來當地日本領事館設有日警現時此項負警  
共有六十餘名身着制服佩刀往來青市經商駐青日本領事交涉請  
其撤退據稱須請示外務省等語本部查任華各日本領館擅設日警  
顯然蔑視中國行政主權其身着制服各處巡視尤易與華警發生衝  
突滋生事端於中日邦交殊多妨碍應請

查照轉達

貴國政府收任華各領事館所設日警即行撤退是至盼並希見復

為荷

抄致日本代辦節畧

十九年七月十六日發

關於要求撤退駐華日本領館所設日警事准七月十六日

來畧以此等日警之派駐實為保護或取締日本之僑民日本政府之方針在使日本警官努力與中國警官保持聯絡協調請中國察諒上述之理由并着中國警官與日本警官共保聯絡協調等語查此案迭准東北政務委員會及各地方官報告駐華日本各領館所在地華警均有相當配置力足保護日僑而各該日領館擅設日警濫用警權不但無益反多妨碍故本部於五月三十日畧請即將該

項日警撤退乃接准上述七月十六日

來畧對於撤警之要求未予同意以致十月六日龍井村日警復與中國軍隊因誤會而發生衝突足徵該項日警久駐華境顯係蔑視中國主權不惟不能與中國方面保持聯絡協調且易滋糾紛茲為正本清源起見相應再請

查照轉達

貴國政府查照本部五月三十日節畧迅將駐華各領館日警完全撤退藉敦睦誼並希見復為荷

抄日本使館節畧

二十三年三月十九日

關於撤退駐華日本領館警察一案准上年十二月十六日來畧所稱各節業經閱悉查此案已由本館於上年七月十六日畧復在案至此來畧中對於上年十月六日日警在龍井村被中國軍隊槍擊事件指係起因於日警之駐華但所謂龍井村事件之原因及經過業經本館於上年十月三十一日詳細畧復而中日兩國間聯絡協調如何緊要亦已明白表示矣茲准前因相應復請

查照

219

220

昭和六年三月十七日

呈為報告日礦採煤挖沉房基恐有塌陷壓斃人命懇請

鑒核俯准嚴重交涉以保無虞事竊職村住戶金殿武於月十二日來職村公所報

告伊之房基經日礦採煤將房基掘沉裂有大縫房間時有走殼之聲若不  
及早呈請與日人交涉不久恐有塌陷之虞一家生命難保伊之老幼數日晝  
夜憂慮時懷忐忑等情報告前來職責有攸關不敢袒隱匿不報之咎是以理  
合備文呈請

鈞府鑒核俯准嚴重交涉以保無虞是為公便謹呈

撫順縣政府主席張

五區龍鳳坎村村長金殿陞

原報告金殿武



呈為造送民國二十年三月份各所案件表業經  
呈核事案查本年二月份各所案件表業經  
造送在案茲將本年三月份各所案件表依  
式填造完竣除仍按月造報外理合檢表  
一併呈文呈送

仰及呈核施行謹呈

外此即報造字特似為抄可也

計呈送各所案件表一併

銜  
名

集 情

日奉守備隊速捕  
穆正昌藏匿无踪

日奉守備隊捕獲傷徒  
王林身死

日奉電車票夫趙某  
孔幼李才身死

日 月 年 生 茂

二十六年十一月十日  
拉區區駐守隊  
大滿武  
日本總  
溝本  
黃泉 領事館  
能中

十一月十日  
拉區區  
重案  
在進行中

車站西

車站

二十六年十一月十日  
電車  
車站  
電車  
車站  
電車  
車站

茂 駐某處  
領事館  
及西理  
電車  
車站

已否  
完結

備

考

孙汝村及各机商保用  
受展磁抹想响世基下  
此房危例调要亦建菜  
曼菓

日六月四年

日本守備隊逮捕

穆正昌藏匿无踪

千金案册

全

經辦中日展磁高係係一  
却分扶头已經不涉離快  
雖係其板外不問於事二都分未結  
重利建菜事項正進列中

二十六年一月十日

振快區

駐遼寧

辦事

辦事志涉與到令不

大演武

日本總

六五孫正

互伙備充

未結

沟李呈

日本總

六五孫正

互伙備充

未結

黃家

領事

在中

日本守備隊檢傷  
玉林身死

振快十

全

互進列中

經遼寧志涉與不涉現

未結

奎寨夫

全

互進列中

未結

車站西

龍鳳

坡電

全

互進列中

經辦

與日方志涉現

未結

日本電車車夫趙某  
孔仿李玉才身死

二十七年三月五日

車站



此次打及各机商保用  
度度煤煤影响世基下  
沈房屋倒塌要重建某  
费某

日存炭磁手穀部考文  
在坡舖後鐵道

孙氏赴府院之孙三美  
等被磁工馬法風等驅  
迫投河溺死

日三月十年廿一月十二月五年廿一月四月四年廿一日六月四年廿

千金

案册

炭磁用他  
天津大院

西鉄道  
又吳大橋

空东北地  
方

千金

案北

千金案

西製油

工坊地  
方

全

全

全

全

經辦孫日履磁馬等係第一  
部令之損失已經不涉解決  
總係其板外不屬於第二部  
查行建築事項正在進行中  
未結

經辦孫日履磁馬等係第一  
部令之損失已經不涉解決  
總係其板外不屬於第二部  
查行建築事項正在進行中  
未結

經辦孫日履磁馬等係第一  
部令之損失已經不涉解決  
總係其板外不屬於第二部  
查行建築事項正在進行中  
未結

經辦孫日履磁馬等係第一  
部令之損失已經不涉解決  
總係其板外不屬於第二部  
查行建築事項正在進行中  
未結

孙氏转成仁生日磁区内  
被劫人尹某用棉絮等物

日本山原磁器店受重車在相  
街撞磁器无人乘各四名  
受伤十三名

日本山原磁器店受重車在相  
街撞磁器无人乘各四名  
受伤十三名

日本山原磁器店受重車在相  
街撞磁器无人乘各四名  
受伤十三名

日九十月十年十

日十三月一年九十

日五十月二年九十

日十月四年十

新屯

五里泉

坛西

大山坑

電車

站东

期衣油

工坊南

馬路

新街南

邱家樓

西大直

台

台

台

台

孫氏向日某家不係後  
係日係中

未結

孫氏向日某家不係後  
係日係中  
先於此處烟向一二冷矣並担  
立院治床房及玉振恒及孫榮  
等及培木司机均現在  
海中

未結

孫氏向日某家不係後  
係日係中  
已將司机解送蓬亨日本  
總統領事理玉要求孫恒  
現王道引中

未結

孫氏向日某家不係後  
係日係中  
將當日取銷控內樓平恢復  
不道否狀玉將未根本辦法  
現王道引中

未結

孫氏保新全多呈控日  
商田屬東洋洋行田島  
汪得地埋土地証為商租  
挖不允煉

孫氏小鎮屯村氏李仁知  
子子子子日孫某堤坊字民  
地該地係退出海身至三對  
方年子以修堤以防水患

孫氏固本鎮同受日孫  
孫輝地震害表出火災  
生女天災缺德損失

孫氏郭允標之子孫郭  
方氏被日孫電車剋死  
該事尚接恤

日三十月一年九十日一月十年九十日十月十年九十日二十月一年九十

孫鳳  
堤村  
此地  
全

孫鳳  
孫日某等不保現  
在道外中  
未結

小鎮  
屯村  
全

孫氏小鎮屯村氏李仁知  
子子子子日孫某堤坊字民  
地該地係退出海身至三對  
方年子以修堤以防水患  
未結

千金  
家樹  
全

孫向日孫不保現  
在道外中  
未結

大官宅  
惹電  
所道外  
全

孫郭允標之子孫郭  
方氏被日孫電車剋死  
該事尚接恤  
未結

日磁電車軌設此  
先要來後忙

日磁舖設輕便鐵道  
後任補長苗文蘭之  
土地後高所區不四

日磁東鄉地內自製  
失傷之華工

說  
新舊  
收  
未  
結  
十七  
起  
起  
起  
起

九年十二月  
第三號  
電車

廿二年七月  
千金  
堡村

廿二年三月  
東鄉  
地內

徑那物日有  
在進行中  
未結

徑那物與日有  
在進行中  
未結

徑那物與日有  
在進行中  
未結

村街公田第百八十四條

查歷者案龍鳳坎村公所呈報該村住戶  
全殿武所有之房屋因受地下採煤影射房屋  
基下沉房牆傾裂甚將倒塌危險堪虞請示  
涉欠債損失等情核此查

查部在地下放砲採煤害及地上之民房自應由  
查部四年負責查核債以昭公允核呈前情除  
撥令外相應函請

貴部查照希即派員蒞勘以便切實查核

實因公館此球  
松順岩砥却考拉卷

銜名

遼寧省政府訓令

元字第

卅號

令持冰員

案據省會公委白呈稱業於本年三月九日據商準第  
百長王達璋報稱當於本月十日八時三十分據十電碼頭分所長  
孟令迎報告巡邏於十三日繞路過南遇四約署人彼此開槍

互垂並請派警隊緝步隊分局當即電知大馬路分局警長楊  
聘良帶警往車碼頭地方協緝並派員勸局員楊景垣文錫崑  
步帶警二往車碼頭分局前往協緝去後旋據大馬路分局警  
長楊聘良電話報告奉令往車碼頭協緝於進行至中途  
突遇日車守備隊約有一中隊將警長步包圍並毆打迫回  
分局復經守備隊將分局包圍請派員交涉步隊分局當即  
派員劉品璋外子股主任王燮洲科員王德富前往交涉  
二面電報總局經熊君察長日法科陳科長行政科周科長  
潘澤王技正以大馬路分局嚴重交涉該守備隊少尉佐田中  
助率兵密橫異常內我警官及交涉人員持槍威嚇迫令各

字並監視行動限制自由此時日方憲兵滿警察署領了銀  
子級官長的封榜而守備隊仍行強暴不稍退讓日文滿同  
又據十申碼頭分所電話報告日守備隊約有五六十名二將分  
所這國並檢由所內竹李請文滿守區再四文滿結果以我警察  
內該守備隊聞於射擊為詞將我方官長擊斃於文擄去十三支  
子彈二百五十三粒方行退去由我警察偵追緝十申碼頭於此且  
至中國領土內該守備隊在河濱習野外子前並未通知此次  
誤會責三彼方故云以我警察向伊射擊為詞日款駁打聽之  
官侮辱文滿人員并擄去於文十三支子彈二百五十三粒請速派員  
交涉方情據此當任收一由電報詢府一函出請外交部特派員亦



子實據理應者文海王業所有我方要求備信(一)日守備隊  
 即速將擄去我國警察於支子彈如數送還(二)日守備隊  
 在保浮嗣後不得再有為此子係發生(三)德亦日守備隊之肇  
 了官兵(四)日守備最高長官對於我國受侮辱警察及支海人  
 員道歉(五)嗣後日守備隊至錦外演習須先通知我國公  
 安局以上五條任交涉結果(六)全案(七)達目的理合將此業先及  
 任過情形具文呈報察核備案施行步情據此此業頃奉  
 政委會轉准外交部電詢真相飭志詳情以憑轉復到府除  
 飭令并呈報外合行抄同來電及復文令仰該員即便遵照  
 此令

計附抄政委會來電一併 奉府呈復文一併

抄電

遼寧省政府奉改准外交部來電開奉日探載日軍廿三聯隊在瀋西  
十里碼頭演操適遇華警追捕即日兵藉口防範演習圍殺警員所  
於械皆謔詳情如何請飭志電復為荷等因究竟是何實情希速  
詳志具報以憑轉復張子良齊檄印

抄呈

呈為奉令示明日兵色圍擊所殺警員器械一案謹將經過文涉結果  
情形復請

警校事奉

鈞會稽代電開頃准外交部來電云以憑轉復等因查此案前據  
省會公安局長黃顯魁以口守備添色圍擊所打傷警官並携去松彈  
等情據步到府考以該守備添色圍擊所打傷警官並携去松彈  
即據理嚴希交陳吳叔去後茲接該局長復稱緣本年三月十九日午後八  
時十分我中軍碼頭分所警察巡邏行至十三緯路迤南遇匪約四五人彼  
此開槍互轟據該分所電知大馬路分所警長楊聘良率警前往  
協緝旋據該警長以電話報告奉令往中軍碼頭協緝於進行途中途與  
匪口爭守備添色有一中派將警長色圍擊並毆打迫回分所復經守備  
添色將警長色圍擊派員交陳甘復復由分局派員前往交陳甘并函電  
據總局經派熊務察長甘帶因潘譯甘到大馬路分所嚴希交陳該守

備隊少尉佐田中助率兵壘核異常向我警員及支隊人員持槍威嚇並監視行動限制自由此時日方憲兵派警察員領了飯勺等級及長刀到隊而守備隊仍行強暴不稍退讓同時并有日卒守備隊兵五六十名將車碼頭分兩包圍並於隊內行劫且以我警察向該守備隊開槍射擊為因將我方官長擊斃於支隊去十三支子彈亦有十三粒方行退去而我警察亦追擊十甲碼頭附近且至中國領土內以該守備隊在內橫習射外亦前并未通知此次誤會責王從方及意以我警察亦向伊射擊為因毆打警員侮辱支隊人員并擄去槍彈古件當經一面電報約村一面函請外交部特派員前來支隊理處事之涉至葉嗣經我方提出要求條件五項(一)日卒守備隊即速將擄去我國警察槍支子

陳次數送送(二)日車最之長長在保持嗣後不得再有此子件發生(三)  
 德方日車守備隊聲言其(四)日車最之長長對於我國受侮辱警察  
 及交通人員道歉(五)嗣後日車守備隊至錦州滿洲河子先通知我國  
 日方以上五項經交涉結果已完全達目的并已依此履行情前未  
 此案日方對於我方要求條件既經完全承認亦并保嗣後不得  
 再有此種子件發生夜守備案除指令外理合將此案經過情形具  
 文呈波

飭會各學校轉後施行謹呈

東北波林委員會

呈為呈請事本月十二日據第九區分局長沈服章呈稱本月十一日下午四時據鐵道南分所長王乃生呈報據管界陳家胡同住戶梁金山報稱氏之僕大福被日本礦局炮震倒有口大餘惟對鄰舍張姓等四家小孩壓傷請求往驗等情分所長聞報馳往該處救護查驗被擠倒壓傷小孩有張學德之次子名學高年六歲三子名福受年四歲李子慶安之次子名吉年七歲女名小有年一歲及王吉年二歲又王白氏子小桂年十歲胡殿山之女香珍年八歲次女榮珍年四歲均受傷甚重當即送往公立醫院診治分別開具診斷書六紙惟胡姓之女二口當經答先生治療已開具診斷書一紙並草圖一份一併呈報等情前來分局長當即蒞場查勘與該分所長原報無異除令該梁金山取保聽候示遵外理合檢同診斷書七紙草圖一份一併備文呈報鑒核等情據此查該民梁金山院牆被日礦炮震倒坍塌竟致壓傷男女孩八名之多情形殊為嚴重除飭該分局長督飭醫院妥為醫治務痊並隨時具報外理合連同草圖診斷書備文呈報

鑒核撥請向日礦嚴重交涉以免再生危險實為德使謹呈

撫順縣政府縣長啟

附呈 草圖一紙於斷書八張

撫順縣公安局長賀錫琛







患病人胡 采 珍 年 齡 四 歲 職 業

原 籍 控 項 現 住 所

診 得 右 患 病 人 現 形 病 狀 開 列 於 左

科 目

外

科 病 名 扎

傷 風 速

熱 度

病 期

過 經

部 吸 呼

部 面 頭

部 腹 胸

部 指 肢

部 臟 內

部 肩 脛

部 背 脊

部 陽 陰

患病之理由及斷定 予曾以刺舌傷

公立醫院診斷醫士

中華民國二十年五月十二日診 醫學士 于慶山

患病人胡者 少年 齡八歲 職業

原籍 撫順 現住所

診得右患病人現形病狀開列於左

科目	科病名	傷歷速	熱度	病期
外科	扎			
過經				

中華民國二十年五月十二日診 醫學士 于慶山

公立醫院診斷醫士

患病之理由及斷定

部指肢	部腹胸	部面頭	部吸呼
右大指肩傷紅腫			
部陽陰	部醫背	部肩脛	部臟內
		左肩節脫紅腫	神經衰弱精神恍惚視人驚怕

患病人王 小柱年 齡十歲 職業

原籍山 東現住所

診得右患病人現形病狀開列於左

科目

外科

科病名

傷

熱度

病期

經過

部呼吸

頭項受皮破傷三處額部破傷一處

部面頭

部腹胸

右膝受皮破傷一處

部指肢

部臟內

部肩脛

部管骨

部陽陰

患病之理由及斷定

公立醫院診斷醫士

中華民國二十年五月十一日診 醫學士 于慶山

患病人李四 女 年 齡 二 歲 職 業

原 籍 山 東 現 住 所

診得右患病人現形病狀開列於左

科 目 外

科

病名 乳傷腦受震 顛連

熱度

病期

過 經

患病之理由及斷定

部指肢 部腹胸 部面頸 部吸呼

頭  
志  
受  
吸  
受  
傳  
志

部陽陰 部醫背 部別經 部臟內

公立醫院診斷醫士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診 醫學士 于 慶 山

患病人李 獲<sup>有</sup>年 齡十一歲 職業  
 原籍山 東 現住所

診得右患病人現形病狀開列於左

部指肢	部腹胸	部面頸	部吸呼	過經	科目
左小趾骨折					外科
					科病名
					扎傷骨折
					脈速
					熱度
					病期
部陽陰	部骨背	部肩脛	部臟內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診 醫學士 于 慶 山

公立醫院診斷醫士

患病之理由及斷定

部指肢	部腹胸	部面頭	部吸呼
部腸陰	部髀背	部肩脛	部臟內

部指肢	部腹胸	部面頭	部吸呼	過經	科目	診得右患病人現形病狀開列於左	患病人孫 <sup>福</sup> 獲 <sup>稔</sup> 年 齡六歲 職業	原籍山 東現住所
					外科			
					科病名	孔傷復受壓	照速	
					熱度			
部陽陰	部醫背	部肩脛	部臟內		病期			

患病之理由及斷定

公立醫院診斷醫士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診 醫學士 于慶山

患病人張(橋)學年 齡八歲 職業

原籍山 東現住所

診得右患病入現形病狀開列於左

過經	科目	科病名	傷	脈速	熱度	病期
	外	扎				

中華民國二十年五月十一日診 醫學士 于慶山

公立醫院診斷醫士

患病之理由及斷定

部指肢	部腹胸	部面頭	部吸呼
		面部受風飯傷口處	
部陽陰	部髀背	部肩脛	部臟內

撫順縣政府公函 第二〇二八號

逕啟者案接接喉科分局局長賀錫璋呈稱是為是

估子云云以是再生危險實屬甚便請呈請核撥此查

黃砬立地<sup>新</sup>下採煤地盤震動方側傷人<sup>目探煤</sup>之案屢見迭出

此<sup>此</sup>次<sup>此</sup>鐵道南果金山<sup>之</sup>墜<sup>之</sup>壓<sup>之</sup>傷<sup>之</sup>附<sup>之</sup>近<sup>之</sup>游<sup>之</sup>人

之男女小孩八名之多<sup>之</sup>傷<sup>之</sup>甚<sup>之</sup>重<sup>之</sup>大<sup>之</sup>殊<sup>之</sup>為<sup>之</sup>遺憾<sup>之</sup>之<sup>之</sup>此<sup>之</sup>案<sup>之</sup>為<sup>之</sup>查<sup>之</sup>生<sup>之</sup>之

黃砬<sup>不惟</sup>非<sup>不</sup>其<sup>不</sup>得<sup>不</sup>此<sup>不</sup>錄<sup>不</sup>其<sup>不</sup>工<sup>不</sup>作<sup>不</sup>附<sup>不</sup>未<sup>不</sup>其<sup>不</sup>生<sup>不</sup>之<sup>不</sup>外<sup>不</sup>有<sup>不</sup>案<sup>不</sup>其<sup>不</sup>身<sup>不</sup>

惟<sup>惟</sup>技<sup>惟</sup>是<sup>惟</sup>有<sup>惟</sup>情<sup>惟</sup>陸<sup>惟</sup>呈<sup>惟</sup>報<sup>惟</sup>至<sup>惟</sup>據<sup>惟</sup>令<sup>惟</sup>之<sup>惟</sup>公<sup>惟</sup>局<sup>惟</sup>對<sup>惟</sup>我<sup>惟</sup>受<sup>惟</sup>傷<sup>惟</sup>小<sup>惟</sup>孩<sup>惟</sup>可

妥為醫治外相應函請

貴部查照準中派員前來查核切實核估並呈報核辦

及核辦一

好街地下

井设计保序

短期同停止採煤工作以昭公久而保安全五

希見慮為新此致

拉順岩磁部長任書

街

名

呈為造送區民團二十年的月份區民團事務表表張  
 呈報軍事案查該縣本年三月份區民團事務表業  
 經造送在案茲將本年四月份區民團事務表依式  
 查填完竣除仍按月查填呈報外理合檢表備  
 文呈報

鈞處查核施行謹呈

外示部駐造等特准此抄事原

計呈送區民團事務表

衛  
 一  
 九

接順縣別長張△△造送民國二十年四月份支派案件表

案

情

生

地

籍

籍

籍

籍

籍

籍

籍

年

地

籍

籍

籍

籍

籍

籍

籍

日

吳

事

理

情

形

完

備

備

日年守備隊逮捕  
穆必昌藏匿无踪

計

檢獲巨

駐軍案

勅奉

高

院

令

不

不

一年

大

廣

武

日

年

德

立

一

日有守備隊檢仿

計

接

領

年

經

送

軍

事

務

玉林身死

計

全

案

老

全

現

在

進

刑

以

車

路

西

未

結

未

結

未



日在電車需夫赴某  
九伤未玉才身死

縣政府及各機關商埠  
受其破壞煤礦响地墓下  
沈府處創塌由處建築  
費某

日在守備局檢傷姓  
沈義身死

日在守備局平級部署  
文官被鋪設鐵道

廿二月廿年十 廿三月廿年十 廿四月廿年十 廿五月廿年十 廿六月廿年十 廿七月廿年十

此風 次電 車 案 街 千 車 案 街 千 車 案 街 千 車 案 街 千

徑解和日方不現

未法

徑解和日方不現

未法

徑解和日方不現

未法

徑解和日方不現

未法

徑解和日方不現

未法

徑解和日方不現

未法

於此處所枕之子趙其美  
手被磁工馬臣鳳等驅  
迫投河溺死

勸民結社仁立口磁區內  
祇歸人月某用槍擊斃

日穿案磁客磁雷車在桐  
街撞磁斃死三人乘者四  
名受傷十三名

日本山口汽車軋斃和  
民許廷賢之子許山五子

日二十月二年九十 日三十月九年九十 日九十月十年十 日三十月年十

牛金寨 西製油 工場地 新毛 立家 坂西 大坑 電車 站車 製油 工場 南方

徑聯新密令分安局查獲犯  
人星子共英一名送法法院訊  
餘犯在在向日者高併併併  
引海中 未結

徑聯新向日其安未併併  
併引海中 未結

徑聯新向日磁高併併併併併  
先後併併併併併併併併併  
院併併併併併併併併併併  
及磁亦司磁併併併併併併  
未結

徑聯新向日其安未併併併  
已將日其併併併併併併併  
併併併併併併併併併併併  
併併併併併併併併併併併  
併併併併併併併併併併併  
未結

日本岩礫堵塞新街  
要路樹木將禁止  
通引

新及作在空草草控  
日南在竹洋行田島法  
將快探地取証乃商租  
既不允續

新及鐵也打比李仁邦  
可呈為日礫築堤防塞  
此地係小區退出所身並  
在對岸予以修堤以防水  
災

孫三國古磁園受日礫  
控場地案卷表出火炭  
生火災案和修修損失

一九二九年十月二十日 一九二九年十月二十日 一九二九年十月二十日 一九二九年十月二十日

新街南  
即家橋  
有大道  
令

僅新街向口旁礫亦將請木  
牌者乃取銷控詢瑛平飯屋  
不通原狀玉將木根奉辦法  
現立心中  
未決

北風  
坎村  
北紀  
令

僅新街與日野下界高現  
在進行中  
未決

小瓢  
太村  
令

僅新街5日礫亦係請木法  
礫之將所築之堤撤去玉將  
未對岸予以修堤現立心中  
未決

千倉  
零街  
令

僅新街  
現立心中  
未決

縣民郭久儀主向狀部  
方化被日磁電車軌死  
請示保保恤

日磁電車軌死此地  
先惠和保恤

縣街冬商民同受日磁  
煤煤對响房全損空法  
高外燒修損失

縣街伸商市民取名  
呈後遺報縣街保  
案全

二十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十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十九年十一月一日

大友宅  
案電并  
道中  
全

霞天塔  
第三力  
務修電  
車站  
全

案街  
全

案街  
全

僅取孫日方高保現全  
道中

未估

僅取孫日方高保現在  
道中

未估

僅取孫日方高保現在  
並示得燒修損失現在道中  
引中

僅取孫日方高保現在  
並示得燒修損失現在道中  
引中

未估

農商部 龍口日礮水  
生期合議疏滿今全川  
以清水志

二十一年一月一日  
署衙

令

龍口日礮水  
定於五月十三日全川議疏滿完後

日礮電車乳製粉花  
龍口日礮水志

二十一年二月二日  
礮廠立  
坊外冊

令

龍口日礮水  
現在進行中

龍口日礮水志  
住宅受日礮煤  
影響預定煤志亦短  
傳授失

二十一年二月二日  
坊村

令

龍口日礮水  
合議並之亦要亦短  
傳授失現在進行中

日礮煤廠全原班馬云  
李俊入孫衙公長孫德範  
及西孫德範並政府事主  
列玉海龍水志引渡

二十一年二月二日  
署衙

令

龍口日礮水  
日礮煤廠全原班馬云  
李俊入孫衙公長孫德範  
及西孫德範並政府事主  
列玉海龍水志引渡

同登中尾歐打抄  
民中學為長劉慶卿  
邵

正莊羅城呈往向日  
高僧在洋前北岸寺  
以竹提以傍水志

孫廷李克許呈往  
向日等買山係引改  
伊先未克原系孫

一區山瓢屯村所呈報  
日人員島和入新境劫  
大朱級三三層地

此月九年十二日 此月九年十二日 日二月九年十二日 此月九年十二日

志村 小瓢 案街 午食 北岸 洋河 新境 日本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令

經賦新其日學與不併  
傳界預將法華嚴章申  
尔立派司法主任未和向  
劉楊長意款  
完佳

他賦孫其日磁高佳果  
其磁業已做矣則法地矣  
勤孫玉竹提為未着存矣  
引既在之而平  
未佳

任那新向日等買山係  
該界認為存共產孫新  
者即引河未物送而法  
改訊如之大  
完佳

任那新向日等買山係  
查完日人員島至和少  
附論一殿日人胡小不得  
再有和入新境劫丈土地  
引為  
完佳

一區大官老村及初竹  
亭亭房包括實積  
多尚故修撰夫

一區大瓢老村及伊  
都及等王乃日人私  
入村境則量土地相向  
掃回往別止

和折高橋復美茂子  
二十文高固受今全川出  
水後淹積高橋復佳

和折高橋復美茂之等  
大家因受水道受破  
列名出水浸淹積水不  
能修撰夫

廿二月の計二 廿二月の計二 廿二月の計二 廿二月の計二

大家  
老村  
令

僅那和世口及心不  
謂為大家老一帶不  
修影响有德後修書已  
備該氏等知四五六  
完佳

大瓢  
老村  
令

僅那和世口等  
備日人不得有  
引力量嗣出  
不得拉入和地  
完佳

和折  
令

僅那和世口  
備日人不得有  
引力量嗣出  
不得拉入和地  
完佳

和折  
令

僅那和世口  
備日人不得有  
引力量嗣出  
不得拉入和地  
完佳

日商牛屋洋行日人  
荻野國時氏歐傳事  
人李廷賢

壬午年  
九月  
南內  
外

任那和內日耳安山外談  
野藤和日人荻野國時氏  
南內  
李廷賢氏係要加以適當之  
對內

為呈請事案准日本總領事函開關於昭和四年秋季以來貴國人方面搜  
造田中內閣滿蒙積極政策上奏文之小冊子以漢文及英文兩體刊行  
頒布並一面登載於新聞雜誌以宣傳一事業經迭次函請禁止該小冊子  
及登載新聞之外復隨時派館員會見

臧主席及貴特派員詳細加以說明要求徹底的取締對此



臧主席以口頭言明取締等語並准貴方先後答復內閣奉省政府之訓令隨時注意取締等情在案惟照其後之狀況貴方取締之效果未能徹底洵為遺憾最近本地東北文化社將本案英譯 *Japanese posture policy in Manchuria* 之小冊子頒布於僑居本地之多數歐美官民故意與外國人以誤會有此不相宜之事實關於此事本外國官民中對於敝館促以好意的注意狀況非眇如本案之情事與無責任人民之所為不同以貴國方面一部之政府機關違反省政府之意思累及於貴我兩國國交相應函請貴處查照希與

臧主席協議令文化社將已頒布之英文冊子收回並對於將來講

求徹底的有效之取締措置為荷等因准此查函開各節是否屬實  
理合呈請

鈞府鑒核施行謹呈

遼寧省政府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王鏡寰

呈為安東日領無事生風有碍親善各情形報請

鑒核備案事案准安東縣政府函開逕啟者接管安東前市政籌備  
處文件准日本在安東領事官米澤文字第二十七號照會內開為照會

事岫巖縣長與該縣公安局長等於十五日招致該地有力者商務會長農務會長教育會長及管內十四個村長等舉行演說會一對於管內居住之日鮮人今後租賃房屋者處以嚴罰一對於現在管內居住之日鮮人共同錄歷逆策一向管內日本當舖質當者處以嚴罰等各項嚴重訓示等情若不幸有該事實應請貴官嚴重取締不致有此不當行為是荷等因准此除將業已轉函貴政府查照外謹覆該領事外相應函達查照為荷等因准此查函叙各節純屬向虛構實無其事職縣不但向無召開演說大會之事尤無嚴禁租屋與日韓人之演說究不悉該日領何所據而云然至日韓人民僑居縣境如無違反國際公法及條約或擾亂治安等情事無不予以保護何能妄事排外自干非理

雖如有行為不法者亦無不據理文涉依約之締務使就範而後已日  
僑竟敢無故造謠該日領亦竟漫不加察偏聽一面違調實有其事  
或即藉此以洩前次拘押日警之憤而為此威嚇預防之行長此猜疑誤  
會堪虞殊與兩國親善本旨不合倘謂事出有因該日領何含混其  
詞而不逐項舉出證據以便查辨竟出此望風捉影無味偏聽之言  
有何狡計無從懸揣誠恐將來發生意外變故是以除函覆安東縣  
政府請其據理駁覆暨分呈外理合備文報請

鑒核備案施行謹呈

遼寧省政府

署岫巖縣縣長齊 鄉

為粵會事、葉查氏周十八年九月間

粵國守角溪、與粵軍不交、溪衝突一葉因

粵軍拉圍我方溪部、並擄掠溪兵、搜掠於械、匪均次  
節不遠、但粵方越境出兵、既原違約、而我方亦以此因  
此所受損失、為甚鉅者、時粵印兩探、出七次、候得是種  
遠穿、不陽署、報事

外、不部、校、水、於、三月、間、答、由、不、陽、為、以、會

粵、館、密、亦、據、傳、實、行、見、差、查、某、乃、時、感、助、裁、以、某、結  
來、某、局、如、何、查、查、原、委、是、未、江

粵、方、圖、謀、自、若、若、長、山、某、忠、不、決、殊、不、親、善、邦、不

之道、過此身已畢、外不部背業、亟在迅速解決、以便  
具報相名再行與會

貴伙才、請煩查照、示以<sup>原文</sup>、<sup>有</sup>懸傳性、押件實行、  
以冀解決、而敷肅誼、若希迅速辦理、是為禱、此與會  
事、敬啟、日奉、候身、石、據、

呈為街基雖四面毗連日界併未出賣所有該處戶口竟為日警越界強制調查均登載於戶口冊懇請

鑒核准予向日警署嚴重交涉而雖國權事竊民於本埠元町街有街基一處四面與日界毗

連乃於本年五月間忽被日警前來調查戶口將住戶人口數目登載於冊查街基為中國之領

土民之己產併未出賣與日人何得日警越界管轄真乃日自無法理似此強制行為亦國權

所不許惟住戶房間雖日警臨行貼有檢查門証可証究竟日警是何居心民珠難揣測恐傷

國權未敢公然視是以呈請

到署懇准向日警署依理嚴重交涉以維國權實為德便謹呈

撫順縣政府主席張

具呈人劉漢沛

姓名

年歲

籍貫

貫職

業

現任

新

任

職

別

詳

列

後

劉漢沛

五十三

撫順縣

縣

商

前新力村

中

華

三

國

二

十

年

六

月

二

日

遵令錄報  
五五號  
一二月  
詳列



主席鈞鑒於本月一日午前接到大石橋守備隊長函告略謂六月一日旅順敵軍司令統帶軍官赴蓋平派批評日露戰術及講演等事已報領事轉達恐有遲延先請關照等情並接營口縣電話准營口領事照會告知前情各等因當令區分局長協同緝譯來時招待去訖據回稱關東軍司令官帶同高級軍官十餘人已於午刻潛行來城擬登城樓測視及見職等至匆匆數語未及十分鐘即返日站而去查該司令帶同軍官各處視察行止詭秘似頗含有一種作用特此謹稟虔請

鈞安

蓋平縣縣長李廣瑞

謹肅

府衙云山第一〇六一條

連於其案按縣民劉漢印呈稱呈為衙基雖曰面  
此連日界畫未出賣到刻以准圖相實賜出使據呈其估  
按以敵 射者可派員到該處查其果能育戶口調查之

者豫並有法深檢查記查該交回而雖連若礙之實  
地惟該民之房基一處並未出賣人不在案礙用地

查其案按範圍內該交之住戶自每月自調查之可應令

查其案按範圍內該交之住戶自每月自調查之可應令

查其案按範圍內該交之住戶自每月自調查之可應令

公文似云此致

松快其言亦異去寺因

街名

為呈報事業查前據長白縣呈稱縣第一區境內二十道溝以上至二十四道溝一帶鴨綠江中因地居上落江道狹窄江水較淺不能駛放木簾故從前歷年原係將木植推至江中順流而下名曰趕河嗣因葦岸日方以舊日此種辦法將木植滿積江中常致擁擠水道不通雙方駛放木植均有障礙遂擬改良方法雙方均編成小簾駛放以免彼此妨阻自此以後逐年更由葦岸營林署出資將江中偏仄險阻之處逐漸用炸藥轟炸將岩石炸平江道展寬並在江中各處先後建設水閘五道以蓄水勢便利木簾行駛統計該營林署在江中

一切設備歷年投資已達日金數萬元需費不貲我岸人民在該處江中駛放木牌時有撞壞水  
閘及損毀設備工程情事而營林署以江道係由彼方修理因之時起爭端迭經縣長隨時與彼  
方交涉處理了結在案縣長伏查鴨綠江係兩國公共河流我國人民在該處駛放木牌當然與  
彼方有同一之權利彼方雖經修理江道建設水閘費用多貲彼亦不能因此之故聽其據為己  
有而輕與該岸營林署長一再據理協商此後兩方行駛木牌及共同修理江道辦法務期雙  
方平允而保江權以杜日後糾紛茲經往返磋商之結果會同擬具協定條文八條以期此後雙  
方遵守免致再起爭端究竟所擬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鑒核俯賜指示遵行等情並附  
協定條文一份據此當以該縣關於鴨綠江流域流伐事業與韓岸營林署實行協定自  
係為保固江權起見惟第四條最後臨時議定之句應改為另定之應即與該處先行呈  
准方能發生效力第六條或指導者之下應添由中日雙方各派一人共同負責其薪費各

自擬第八條乙方附隨之以實施作業似與共同實施之旨不符事實上究竟如何修改應速妥為政定關於權利義務總以平等為原則又同條雙方各執一紙之下應加呈由長官批准之日施行餘高可行經印指令遵照分別更正具報候核去後嗣據復稱奉令後當即遵照指示各節與韓序營林者再行切實磋商茲已將原擬協定草案第四條末段之臨時議定云云字樣刪去道令改為另定之三字至此項二事將未實施之際一切手續我國方面擬即由各木業家辦理所需經費亦均歸各木業家擔負無須請領官款款未將仍應先行呈准方能發生效力二語一併列入又原擬草案第六條所定監督或指導之人亦已遵令改為由中日雙方各派一人所需薪資雙方各自擔負並將第八條原文乙方附隨之以實施作業字樣一併改為乙方亦得共同實施此作業云云以期權利義務雙方平允再者第八條未協定雙方各執一紙之下本應遵令加入呈由長官批准之日施行一語惟經縣長與該署長磋商據云

此事僅係為鴨綠江上游一部分區域雙方便利流筏事業起見並非重大事務彼方對於此項協定將來擬僅在該署存案不再呈報上級機關若於條文內加入呈由長官批准施行等語殊與彼方事實不符應請勿庸列入等語縣長因思現在此項協定原係草案彼方雖擬不再呈報其長官而我方則自應由縣長呈請鈞處批准後方克施行既有一定程序即不加入此語亦當俟呈蒙批准後施行故草案第八條內並未將此語列入也緣奉前因理合將此項協定草案遵令分別更正情形連同中文日文草案各一份一併具文送請鑒核俯賜示遵施行再查此項協定將來成立時係用日文繕寫又查現值鴨江開江之際本年中日兩方木屏均急待下款此項協定草案如蒙鈞處核定敬乞迅賜指令俾便正式成立共同遵守庶不致再有爭執而免延誤故辭時機實為公便合併陳明呈復前來復經職處以此項協定既據分別更正呈已約得彼方同意應准如擬備案至宣實施手續及經費各節應仍俟議

定後連同我方指導人姓名一併報查將來彼方如有違反協定事件發生併應責成該指導人隨時報縣提出交涉再協定成立時務用中日文並寫雙方各執等因指令在案除俟該縣續呈到日再行轉報外理合照抄中文協定草案先將辦理此案經過情形具文呈請

鈞府鑒核備查謹呈

遼寧省政府

計呈附中文協定草案一份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王鏡寰

關於鴨綠江上流區域流筏事業實行協定草案

惠山鎮營林署長為甲長白縣縣長為乙關於鴨綠江上流區域流筏事業實行協定如左

第一條 本協定在朝鮮側係由普惠面佳林川合流點起在中國側係由鴨綠江本流之二十道溝上流起就流筏作業及於此有關聯一切之事業適用之

第二條 於前條之流區內甲屬於朝鮮側乙屬於中國側舉凡流筏事業一概統括以此為代表



第三條 以前各條當實施時於協定流區內其流筏水路當初係經甲側投資開發者故將來於甲側之流筏事業計劃不得有擾亂情事

第四條 於協定流區內其流筏作業附帶必需假設工作物之設置如流筏水路改補修工事等甲乙得共同實施之

關於實施手續及經費之擔負另定之

第五條 於協定流區內流筏作業之方法甲乙須採用同一之作業法  
依照前條因甲側已做成構築工作物之關係其作業法

必須採用日本式但乙方如有必要之際限於由佳林里他內之  
三道溝合流點以下經乙之報告限於甲乙之筏通過後亦可  
行中國式之流筏

第六條 依照前條為使流筏事業完善進行起見甲乙協議之後兩  
方得各派精通流筏事業者一人在現場監督或指導之  
但其所需之薪費由甲乙各自擔負

第七條 於本協定區域內有妨碍甲乙之事業者如中國側紛爭得  
由乙方派中國官員取締之以保持本協定如在朝鮮側起紛

爭時須由甲方取締之及保全本協定

第八條 甲之事業量當初開發流筏水路之際為將來之事業計劃因俾早年樹立者之關係利用鐵砲堰（即水閘）發筏等關於此項得認甲方為適當作業乙方亦得共同實施此作業本協定甲乙各執一份

呈為送區區二十五年五月份之案件借表查核

查核之案件聯號本年之月份之案件借表業經送區

查核茲將<sup>本年</sup>五月份之案件借表依式查填完竣除

仍按月查報外理合檢表備呈呈送

仰原查核施行謹呈

外此即此查核案件借表

計呈送五份奉核表

銜名



日年堂車票夫趙某  
扎仿李才身死

新政府及冬批南商環團  
日既探知响地著于况厚金  
制留要由建築費某

日年守備隊檢傷辦法  
至我身死

日年不礙平級部善文  
古板舖復鐵道

日廿五年知叶 日六月九年叶 日三月五年叶

龍風 吹電 車站 千金 官衙 千金 西德運志 又去大橋 空乘施方 千金 官衙

令 令 令 令

徑照新共日方之隊現在  
道引中

未依

徑照新與日既高橋第一節  
損失已徑之隊解決係是額外  
其關於第二部之重引建築之  
項正在道引中

未依

徑照新日方之隊現在道  
引中

未依

徑照新與日既不礙平級部  
連核費及五年經費之款係  
地固有糾者現在道引中

未依

郭氏趙應悅之子趙興貴等  
被破二五法區可驅進投所  
尚死

郭氏法居仁五日破區四板  
捕人尸某用後擊斃

日華炭礦客貨電車互相  
衝撞經警年人乘者四名  
受傷十三名

日華山口電車軌死劫氏  
許正英之子許山五子

十九年九月二十日 十九年三月十日 十九年十月十九日

今案 西製油 二坊地方 新屯 孟家 坂西 大山坑 電車 站東 製油 二坊 南方

傳解郭空令云方為志新犯人  
里五英一名區區法院訊辦  
犯為在向日方云係偵引改  
未決

傳解郭向日等尋之引  
未決

傳解郭向日破區對打受傷共  
段法檢相向之工區重犯交區  
之治療愛到接卸及尋祭可養未決  
及送交司機其現任在區中

傳解郭與日其尋之引該尋已  
將司機共解送運寧口奉區候  
不領審理由要求接典控現  
未決

日有考磁塔崖新街要路  
樹三木牌社正北通行

新氏樓房全可呈控日之周  
東村作引田島法特按地  
受証為前租抗不允續

新屋山新屯村民李仁柳等  
呈為日磁塔坡新街民田估  
為係這出係身至互對互存  
予以修堤以防水患

新土圍古鐵因受日磁塔煤  
地害害表出火炭生火炭  
求收信損失

日一月十年九十    日六月十年九十    日二月十年九十    日五月十年九十

新街南  
邱蓋橋  
王大造  
合

北風  
坎村  
此地死  
合

小瓢  
老村  
合

千金  
署街  
合

經此新街日有磁塔高塔將法右將  
事乃取備控內樓平快復玉道  
房狀玉將未松本辦法現在  
未結  
高保中

僅新街日有磁塔高塔將法右將  
此土地又向來磁塔理法日磁塔  
等日理日有日磁塔高保中  
未結

僅新街日有磁塔高塔將法右將  
此土地又向來磁塔理法日磁塔  
等日理日有日磁塔高保中  
未結

僅新街日有磁塔高塔將法右將  
此土地又向來磁塔理法日磁塔  
等日理日有日磁塔高保中  
未結



孫太郎久林、兒孫邦高  
氏被日機電車軌死後、不  
能收恤

日機備役輕便鐵道優待  
孫五苗文周、土地等被  
高橋區區

孫折右衛門、同日受日機採  
煤影響、房屋被焚、孫高  
橋區損失

孫折右衛門、同日受日機採  
煤影響、房屋被焚、孫高  
橋區損失

一九三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一九三九年十二月一日 一九三九年十二月一日

大宮屯  
炭、電車  
可道以  
令

千金  
俵村  
令

千金  
案街  
令

千金  
案街  
令

孫折太郎、有日機採煤、  
被害、煤車、日機採煤、  
身死、孫太郎、責任、  
未決

孫折太郎、有日機採煤、  
責任、  
未決

孫折太郎、有日機採煤、  
責任、  
未決

孫折太郎、有日機採煤、  
責任、  
未決

日越電事乳物此孫氏在  
又外王孫氏係理卸

此風坡村氏會殿或之信宅  
受日越林場影信者授案  
其心必能信授失

日越攻敵會殿既馬云考  
身素優入和術云氏核注取  
技必能操至政仿子主刻  
且能子孫必所引收法亦

孫氏在俄職其能向日越  
不亦在洋海此岸亦以修  
堤以防水患

日二月的年廿

磁破工  
坊外冊  
令

他殿孫向日早買其係該其  
認為本人不居其是係接卸未結  
現在島物中

日二十月的年廿

此風  
坎村  
令

他殿孫函請日越飯受其助  
其心必能信授失  
未結

日五月的年廿

千金  
案街  
令

任或孫殿今云其乃備款多而  
要能於此是氣運小信茂也亦云  
其須捕獲和馬云考其是山所引未結  
後攻必能操現任進列中

日六月的年廿

潭河  
北岸  
令

任聯孫與日越其係結果該孫  
考其心必能信授失其係接卸未結  
其心必能信授失其係接卸未結  
其心必能信授失其係接卸未結

勅此集金山之北院瑞祇日  
孫林瑞家例歷坊滿近男  
如兒童八名該不依格即  
效信

揚州也有法院相書必出往與全  
日耳寫月收垂得求亦

廿五年十一月廿一日

牛金寧  
缺邑南

北宗  
旭

乞

乞

任職勅向日北院瑞祇日  
孫林瑞家例歷坊滿近男  
如兒童八名該不依格即  
效信

任職勅為守與全日耳寫  
書月收垂得求亦

定信

說 舊管 二十三起  
新收 三起  
已結 二起  
未結 二十一起

府

銜 公出中

子

通勞氏案據小飄飄屯村大副李忠義

趙文蘭暨村氏等聯名呈稱里為日研築

堤侵越河道冲毀民田復懇嚴速交涉俾止工

作美上賠償損失並對岸築堤以防小患患

相氏生事記封府運于文涉勒令日人

踐行前例議照不於兩岸築堤以防小患

並將侵佔之田賠償相留損失則感德也

汪吳謹呈等情據此查此案於前去歲迭據

汝村村大副及村氏等呈請

貨面重集 並失

劉府重徑 府有 李連向 貴研交傍

於去不 十日 府劉秘書約回貴研

土地係高久 秘書久 衆係另 並召集法村

村長劉及村民等 親赴該河道實地勘查

當場 貴研高久 秘書 承認 且將最

北馮溝中堵塞河 橫堤 即時撤去 其南部浸

蝕最重 崖頭以石 洋灰 築成石 壩 並於

最南端 奉 軸 鼎 鞍 橋 拖 公 崖 頭 處 鋪 平 車

輕便 鐵道 集 煤 石 築 一 土 堤 以 防 水 患

時入冬季 水不流 碍 難 興 工 俟 之 未 春

東

化再行着手建築且輕便狹道能不鋪過  
去尚欲計畫去汝村民被侵佔地畝若于非  
着手測量不得以白等法高印田 敕 府劉  
秘書傳諭汝村村長劉乃村民等知照各  
在案有 汝汝汝汝汝汝汝汝汝汝汝汝  
之二內開為要本將禁提撤去並對岸防小各  
情由逐復本于五月七日准貴公出字一四八  
一號為首起事件伏查汝查閱於在案之  
希望禁提應急的提 一節於實施上各性  
之設備及經費等項不得 不為斟酌是以尚

生研究中相立改為

木部

貴部

手勤之實以研究計畫且亦得與實地之

作人員斟酌要之敵部決不因自來之工作而

害及他人之利益且登在貴縣長准復人

民之热忱及該村之利害對於禁堤防保

患於未此必為盡力等語

對於此等事實

再時貴之

早日

岸日築堤以防水患且



東山岸

加崇日堤日堤高且是法村氏為溲自村

乃為主物外惠村未送送次里清道皆有

不得山青京而成好對常人概本官兼

如原議著手築堤工

如原議據生前情相延正情查照

如原議並將心似地致

早日正出出致心宜此收

撫松岩研部六位堂

衡 卷



呈為轉報日人特命檢閱使陸軍大將鈴木孝雄帶同隨員來去日期暨歡迎保護各情形仰祈

鑒核事案據公安局長時遠岫呈稱案據公安第七分局長李鴻澄呈稱竊於本月十六日接奉安東交涉署黃秘書電令有日人特命檢閱使陸軍大將鈴木孝雄路經長甸河口對岸青城鎮令分局長帶警前往歡迎保護並將來去日期具報等因遵此分局長當於十七日午前九時帶警十二名至對岸青城鎮日警駐所等候至十一時該大將鈴木孝雄乘自動車抵青城鎮分局長即時至站歡迎並嚴加保護該大將帶有朝鮮軍司令官陸軍中將林銑十郎暨第二十師團長陸軍中將室兼次旅團長陸軍少將嘉村達次郎等

三名併差員十九名計自動車八列在日警察駐在所休息二句鐘  
即仍乘車赴昌城警察署檢閱各事臨行約定十八日午後一時  
仍回青城鎮等語分局長於十八日仍帶警至對岸等候歡送該  
大將於午後一時帶同差員等抵青城在警察駐所畧休片時即  
行乘車赴新義州報請轉呈等情前來局長覆查屬實理合將  
日人特命檢閱使陸軍大將鈴木孝雄帶同隨員來去日期暨歡迎  
保護情形備文報請鑒核等情據此除指令並分呈外理合具文  
呈報伏祈

鈞府鑒核備查施行謹呈

遼寧省政府主席臧

公文第四二號

昭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在 佛 嶺

日本帝國領事代理 石 塚 邦 器

鐵嶺縣長 翁 榮 盛 殿

拜啓陳者五月十九日及二十七日附費新了乘候本件ニ關シテ貴官前  
任當縣長ハ昭和四年（民國十八年）九月二十四日史前交、涉局長岡  
村ノ上、近藤領事ヲ訪問シ遺憾ノ意ヲ表シ更ニ二五・六日ノ兩日ニ  
亙リ香月旅團長及衛戍病院ヲ來訪同様遺憾ノ意ヲ表セラレタル上  
我方負擔者ヲ見替ヒ留意ヲ披瀝セラレタルヲ以テ當方モ之ヲ諒ト

在鐵嶺日本領事館

シ該事件ハ終結セルモノト看做シ居レルノミナラス昨科貴縣長及黃  
前任縣長歎送迎會ヲ附屬地滿鐵俱樂部ニ於テ開催シタル際鐵嶺事件  
發生當時其實ニ任シ居タル前黃縣長カ日英官紳ノ面前ニ於テ鐵嶺事  
件ノ圓滿解決ヲ告ケタル旨公言セル次第モアリ我方トシテハ木件ハ  
已ニ終結済ノモノト信シ居レルニ付本件ニ關スル貴方御申出ハ一切  
之ヲ受理シ難キニ付右様御諒承相成度此段回答申進候 敬具

鐵嶺日本領事館照會 第四二號 六月二十二日

為照會事 前接

二十六



貴政府五月十九日及二十七日照會、敬悉查、因此事、經黃前知事  
於民國十六年九月廿四日、伴同史前交涉局長、訪問近藤領事、表

示遺憾更於二十五六兩日訪問香月旅團長及衛戍病院同表遺憾時慰我方負傷者以示誠意我方相表諒解該事項業被視作終結且去秋在附屬地滿鐵俱樂部為

貴縣長及黃前縣長周歡迎送會時而發生銖屑之項當時負責之黃前縣長于日華官紳面前公言鐵嶺事項已告圓滿解決即我方亦信此事業已終結復准 貴方照會碍難受理

一切相應照請

查照希即諒解為荷此照會

鐵嶺縣長俞

代理領事石塚邦器

潘場古公所公函

字號

卅

逕啟者查日本赤十字社奉天病院西邊空場於民國六年七月間經財政廳租與該病院使用收租期限至多以三十年為滿議定條款立有租約並於租約內訂明如有建築事項須商明地主(即財政廳)同意不得擅自建築等語有案乃昨據第四區呈稱該病院竟在空場擅自修建球場栽植楊樹違約侵權不聽禁止等情前來當經逕函該病院務須依約辦理並令該區嚴格監視禁止茲據報稱遵即轉飭就近子孫堂分所監視該日人工作隨時報告去訖旋據該所長劉振東報稱查該院日人於西界壁空場修建球場栽植樹木於報告後雖經禁止仍未服從業於本月九日完全工竣奉

令較遲無從監視等情前來復查無異查該院日人惟恃強權蔑棄租約現雖  
工竣亦應照約交涉令其恢復原狀以保主權理合將工竣在奉令以前無由  
監視各情形備文呈報鑒核等情據此查該病院蔑視租約規定擅自修建  
殊有未合自應據理交涉使其恢復原狀除指令外相應函請  
貴處查照依法交涉見覆為荷此致

外交部駐遠寧特派員辦事處

通啓、著准市政府函開、日本赤十字社奉天病  
院、西遷至坊村、民國六年七月、向財政廳租地、該病院  
使用水蓋、則漲、已多以三十年為滿、議定條款、立有  
租約、並於租約內、註明、如有遷移、奉天、須向地主、即  
財政廳、同意、不得擅自建築、等語、乃昨據該病院  
、竟在坊坊、擅自修建球場、栽植楊柳、當經呈請  
病院、移居、依約、存押、並由第四區、財務、下、以、奉、分、形  
監視、存、乃、經、任、禁止、何、未、服、從、業、於、本、月、九、日、定  
令、三、段、地、主、以、前、未、查、閱、於、該、病、院、以、項、建、築、可  
、若、況、未、日、地、主、向、三、方、不、服、禁、止、殊、屬、情、理、



請為之索取，自應提出抗議，以輕工致之。而  
 且今日之恢復原狀，以作作何，相互互進  
 責任，領事，請領事，並其再理，允復，也，其致  
 日，亦，領事，林

為醫治的孩子李慶蘭等場例致傷現已痊愈懇請轉向日  
 嚴重交涉賠償藥食各費以昭公允事竊於本年

五月十七日接一點餘鐘鐵道南分所長王乃生頌來曰孩八名聲梅因日炭礦地下煤放炮震例梁姓大場知孩因在

場下戲受致為壓傷請為療治 院當即詳為核計李慶蘭左小腿骨折其餘有皮破傷及腦部皮震等處有

胡慶珍胡者珍女孩二名係傷田氏不願在院療治隨即領回其餘六名即在 院醫醫治截至本月十日均已完全治

愈先後出院狀思此項如該李慶蘭等之傷害委因皮日炭礦地下放炮所致所有李慶蘭等六名一切藥膳各  
費共計日金一百零八元六角該炭礦自應負賠償之責是以開列藥資及住院日數清單一份具文呈請  
鈞府鑒核恩准仰日炭礦嚴重交涉無款賠償以昭公允定為德使謹呈

撫順縣政府主席張

附三清單一份

撫順縣公立醫院院長于慶山



以備存查

李慶蘭等六名因放炮受傷住院日數藥資各費開列清單一份  
呈請鈞府鑒核恩准仰日炭礦嚴重交涉無款賠償以昭公允定為德使謹呈

計開

姓 名 年 歲 男 女 籍 貫 傷 勢 住 院 日 數 藥 費

李慶蘭 十一歲 女 山東 左小腿骨折 三十三日 四十二元九角

張福次 八歲 男 山東 皮膚傷處 七 日 九元一角

王小柱 十歲 男 山東 皮膚傷處 二 日 八元一角(由藥方付水藥費)

張寶樹 六歲 男 山東 胸皮震處 傷一處 七 日 九元一角

李小女 二歲 女 山東 胸皮震處 傷一處 三十三日 四十二元九角

李 喜 七歲 男 山東 胸皮震 一元八角(由藥方付)

說

以上均以日全計算共日全一百零八元六角住院者每日日全一元五角藥費均在內合併  
聲明

呈為具報偵防南滿路線私立標石辦理情形抄結請

鑒核事案奉

外交部駐遼寧特派員辦事處訓令第三五號內開案據復縣長感日代電稱  
近查日人對於鐵道用地現正派員實行測丈以致縣屬得利寺站鐵道附近居民  
地內竟被無故將樹木割去插立木標嗣經該管公安分局發覺幾經交涉方將木  
標拔去又萬家嶺站日人竟於原界石之外私立界石希圖侵佔我土地刻經發覺未  
任埋置以上兩案現以由縣據理交涉惟查此次測量用地究係是何用意難無從  
探悉但日人新置界石為數極多復驟即發生此種情形他縣亦恐所難免擬請通  
令沿南滿安奉兩綫各縣一體注意嚴加防止除由縣通飭沿綫各分局揀派妥警由  
局員率領嚴重監視並將交涉情形另文呈報及分呈

省政府民政廳外理合電請鑒核施行等情查日方此次對於鐵道用地舉行測量復縣既發生侵佔情事他縣難保必無自應一體偵防隨時監視行動以重國土而免糾紛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督飭所屬認真辦理具報毋稍疏忽切切此令等因並於月之八日覆奉

鈞府第八七六號令同前因各等因奉此遵查縣所屬三兩區毗連滿鐵路線四平街郭家店兩驛又為該路北鄰之巨埠關於鐵道用地復縣既已發生私立界石侵佔情形我縣目前雖無此種行為然宜及時注意防範以重國土當經先後轉令公安局長交涉佐治員同時注意並飭據派得力警官魁日舉行沿線偵查辦理具報去後茲據該局局長李慶善覆稱遵即分令三兩區分局長隨時注意並派行政課長王和甫往三兩兩區沿南滿綫窺員行偵查並將辦理情形魁期具報以憑轉

報去後旋據該員覆稱課長奉令後遵即前往二兩區沿南滿路繞嚴密偵查  
並無在附近內地內插立木樑及在原界石之外私立界石情事當取各該村長切  
結除曉諭各民戶嗣後如發生類似以上同樣事實務必迅予密報以資交涉外  
理合將奉令偵查情形連同原結具文呈覆等情據此局長覆查屬實除飭  
二兩區分局長仍隨時偵查外理合檢同原結具文覆請鑒核轉報等情前  
覆查屬實除指令該局長仍轉飭督屬注意偵防勿稍疏虞暨分報外交部  
駐遼寧特派員外理合先將辦理情形抄結具文報請

鑒核謹呈

遼寧省政府

計呈送

切結十四份

呈為呈報事案據本街鐵道南商號榮厚泉王紹卿福興店德增店雙合店順合店水利公司  
慎德富大順館裕恆表店裕茂棧萬德泉長發記雙盛永崇盛表店慶記號福發東發展滙  
天一坊德和成祥順梁房濟生堂義興廣萬豐富陰裕泉中華棧福來棧集英棧大同合鴻陞  
堂同盛居義和謙東信當合興盛三合水三盛齋復合泉福源祥等三十八戶聯名呈稱呈為撫順  
炭礦高築電鐵軌道拆毀木橋阻碍交通妨害商業懇請轉呈嚴重交涉恢復原有橋梁以利交通  
振興商業事竊查本埠大山坑處日礦早築電軌一條橫貫東西若鐵道北向鐵道南行走東由大山坑  
道口經過西由大典街口之道通行若舍此兩道口別無通過之處再查鐵道南側亦係營商繁榮之  
區若由大山坑道口南端向西而行終日市民連絡不絕以致商業益為興壯雖有千金川河流之隔早  
備有行人往來木橋則係交通便利故也茲查日礦高築該處電軌並建大山坑道口之交通橋空高屬  
可行惟電鐵南側在千金川溝處早有東西木橋一座以利行人乃該礦於高築電軌及高架千金川電

鐵之橋業則向外展放故將上述行人木橋完全拆毀交通刻已斷絕該橋臨近商業無不落千丈況查該木橋及街道係我國領土並未出賣今該礦竟向外侵占毀棄木橋斷絕交通非但喪失國權亦實妨害商業設不令其恢復原有木橋則該處商業均有賠累測閉之虞情急迫切是以聯名具情懇請大會轉呈政府重文涉恢復原有木橋以利交通而維商業實為公便謹呈計送草圖一紙等情據此經查該處木橋確被拆毀交通業已斷絕設不依法文涉令其恢復該處商業均受重大影響既經查明理合檢同草圖一紙備文呈請

鑒核嚴重交涉以復原狀以利交通而維商業示遵施行謹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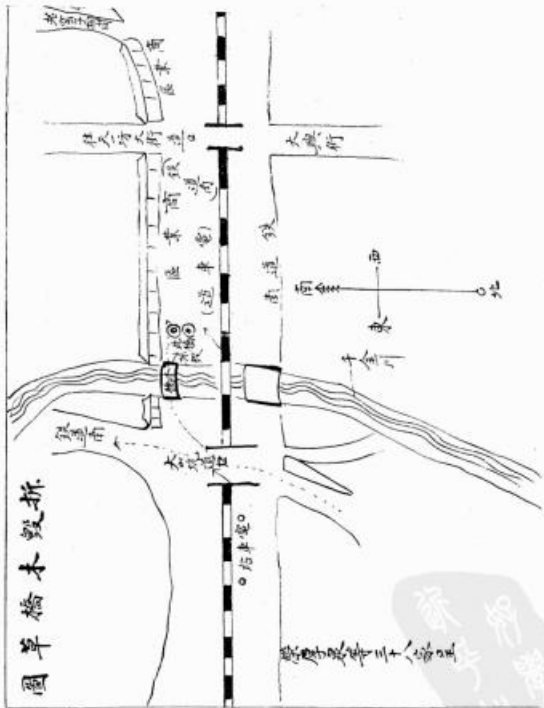
撫順縣政府韓世張

撫順縣商會主席武子章

常務委員劉恩榮



拆毀木橋草圖



鐵路局工程處設計

呈為調查 職 縣公安隊與大石橋日警衝突詳情暨交涉解決情形報請

鑒核事案查 職 縣公安隊第二分隊長謝選棠於管界迷鎮山娘娘廟會捉獲小

緝大石橋日本警署巡捕郭尚賢非法干涉致雙方引起衝突捕去隊長謝選棠等三

人一案業經麻代電呈報在案當以本案真相如何亟應詳細調查以為交涉根據經

即派外交秘書孫金波前往詳查去訖旋據復稱案奉鈞諭飭令前往大石橋調查

公安隊與日警衝突一案秘書遵即馳赴大石橋會同日本領事館主事片桐卓及大

石橋公安分局長何祥麟前往實地調查茲查大石橋村公所門前確有槍擊小坑至

此案發生原因據詢當時在場目睹者聲稱係於本月四日午前九點鐘廟會次日公

安隊兵正於迷鎮山娘娘廟會場維持秩序中查有行緝犯二人正欲捕獲有巡捕腿

子孫長春者出而阻挽致緝犯乘隙逃走公安隊兵以該巡捕屢于無理袒護一時氣忿

遂將該隊長春歐打扭至大石橋村公所以便交涉嗣有巡捕郭尚賢聞信趕到持槍闖入村公所非法干涉此際公安隊兵亦舉槍對峙正在各不相讓由大石橋村長孫延武從中調停之際適有日警署署員三人乘汽車逛廟由會場歸途經過村公所門前公安隊兵即向該汽車開槍射擊致子彈由地崩起撞於汽車油箱并司機日人右腿膝部亦受有微傷日人立即由就近臨時車站電報大石橋警署由該署司法主任橋本率領署員二十餘名前來包圍公安隊兵要求非將開槍士兵帶去不可此際大石橋守備隊兵約十名亦趕到臨時車站并未前進當時在場之大石橋公安分局長何祥麟以際值廟會人烟稠密如不應伊要求勢必雙方武力解決則此案難保不傷及觀衆雙方犧牲而惹起重大交涉故由該分局長率領分隊長謝選棠隊兵孫煥文史占魁三人前往日警署俾候交涉解決此調查本案之實在情形也理合簽請廳鑒

核等情當經

縣長

根據本案情形提出四條向日領嚴重交涉一即時釋放被捕去

隊長謝選棠等三人二雙方懲辦肇事人三日領管轄內所有使用之巡捕姓名宜開單通知我方以便轉飭我警知照而免遇事誤會四拘留我方之公安隊長於拘留期間如受有凌辱日方應負相當責任以上四條請其履行詎日方同時亦提出對款五條一縣長向日領道歉二公安大隊長向大石橋日警署道歉三懲辦肇事公安隊長等官兵四保障此後不再發生此類事件五以上各條履行後釋放拘捕隊長等三人并謂此項條款係最後之讓步我方祇有能否同意之回答並無交涉之餘地倘不承認即不能作地方解決等語

縣長

當以任屬何項重大交涉決無

以人作抵而要求履行條款之例向其再四要求先行釋人後再磋商條款况本

案雖屬我警開槍於理未當而巡捕阻撓我警執行公務究屬非是且本案之釀

成亦以巡捕為主因要求懲治巡捕乃日領始終以我警言白晝開槍射擊身衣制服之日  
警言為有意之侮辱情形較重至巡捕一層認與本案無關憑其國力蔑視公理對  
於茲事之起因任如何指摘竟毫不顧及迭經往返磋商日方堅執伊所提出各條  
迫我同意 縣長 以本案迭次交涉毫無進展經以電話報告

特派員請示辦法承諭以如不將被捕隊長等放回應移省交涉等因遵再向日領作  
最後之談判日領至此始允取消縣長道歡至隊長等釋放後由公安大隊長至大石橋警  
署作一訪問形式懲辦肇事官警亦不積極要求 縣長 復未允許僅請將我方訓令

警隊嗣後對於此類事件應行注意之件作一書面通知彼方並允於此案解決後對  
於所屬巡捕必另擬一嚴行取締辦法 縣長 以本案構成由於巡捕之非法干涉而我

隊兵首先開槍亦屬理曲現在彼方要求既已退步尚屬誠意的希望解決當經雙

方同意照辦謝隊長等三人亦於本月二十六日先期釋回矣所有本案真相暨交涉經過解決情形除分呈外理合報請

鑒核施行謹呈

遼寧省政府主席臧

署理營口縣縣長楊晉源

呈為違國際法販賣毒品危及人民生命財產懇請驅除以安民命事竊謂國家興亡匹夫有責品越不才與有責焉謹以管見所及恭

請鑒核查毒品販賣為國際公法禁止而日人在山城鎮名為通商

實販毒品嗎啡煙土海洛英公然販賣於茲數年本街人民受其害者何止千百乞丐滿街偏體嗅爛面黃肌瘦身無完膚中等之家十破八九滿目瘡痍實不忍看在我領土害我人民何至此極既毒我人民復謀我財產小民無知誤受其毒村婦孺子多中其毒青年學子半流入海洛英癮白面書生亦學成吐霧噴雲士受其害不能訓讀農受其害不能耕種工受其害不能工作商受其害不能貿易山鎮一街士農工商受其害中其毒死亡不可藥救者不知幾千人矣如能嚴重交涉驅除不良之日本拒其毒品之來源則山鎮人民得慶再生數萬同胞皆沾造化救國啟

民利莫大焉謹呈

遼寧省交涉署

謹將販賣毒品之日本人商號姓名列後

谷口吉太郎

國豐堂 小島熊太郎

濟隆當

朝倉武俊

衛生堂 本田卓郎

東昇當

順和當 中島榮喜

久興西當

中島權造

豐隆公司 官原源治

無商號者

杜邊耕一

與村靖一

中華民國二十年六月

日 具呈人王品超謹呈



遼寧省政府主席張外立部駐遼寧特派員王勁崖考日早八  
 時據云政府長科滿性樹屬地電桿遙點至空山形勢  
 惡化日漸急可至或等字標語此因日人狂言鼓動不免  
 別有用意蓋政府外立和書林樹枝前駐駐銜日奉願  
 事館探詢呈知情事據社不知其詳隨見滿洲日報  
 外亦身新其意陳陽七女局似商局瓦切不實據外電  
 年開能庭社。長前。日。叩。口。江。

滿洲日報號外 七月二日

萬寶山之形勢惡化 日華遂即交戰

中國暴民達千名 (二日本社長春支局電話)

二日午前九時十分、萬寶山中川警部、據郵鶴信報、該日八時半、日華間開始交戰、目下挾水路相交激烈之銃火、華方手執白旗之暴民、五百餘名、續加應援隊、午前豫思可達千餘名、

今日拂曉急派警官九名

事態告急之萬寶山問題、據晚報、為慮萬一而長春警署、於二日拂曉三時、急派永松巡查部長、率領警官九名、馳赴萬寶山、永松部長、冒雨急行、六時馳抵該處、

我應援隊繼續出動

一日、妨害該處之暴民達八百名、莫論築堤工事、即被損壞水  
路之改修、亦陷於不能為思、及二日之衝突、我官憲業經準備、非出動之  
出動、繼續派遣應援隊、

井樓崗槍隊出動

形勢為何軍隊亦出動

因著金山日華正面之衝突、華方向我官憲正面應戰、長春城內  
軍隊、為應援計、二日午前九時、派三百餘名馬隊急馳該處、我  
官憲亦由大汽車載派井樓崗槍隊馳往、其汝郵鶴未到、彼我之死  
傷者、尚不明瞭、惟有相當之負傷者、或亦難免軍隊出發、故駐  
劄隊頗呈緊張、再非官憲揆帶之彈丸、每名不過五十粒、為補

充計、由長春補送五十粒、而長春奉天山間之連絡、由馬隊担任一  
方面、田代領武波署長、中川旅團長、大島聯隊長、板野憲兵分隊長  
及其他關係者、開緊急會議、協議今後之方針、更候向東廳之  
指令。

我官憲之善後協議

田代表春領事、於二日早、與武波警察署長協議善後策、更與軍  
隊方面商議、故長春日華之衝突、頗現非常緊張。

為保護該處

顯然之處置

長春領事等候訓令

向奉天山子件、二日午前十時、田代領事向奉天總領事館通電  
、謂日華正面之衝突、益至不可遏止、長春警察署、派遣機

國檢隊、華方亦以保護居民為名、派往該處騎兵三百名、如  
何措置、請示機宜、但林總領事、現在歸國、大約豫定二日赴任、  
外交部、總領事館、直候部電、不論回電如何、日方以事能業至  
如此、為十分對於鮮農、取保護該處之方針、而執新甚之態度、  
助以堅固之決心也。

為呈報事案據公安局長常庚堯呈稱案據第七區分局長常伯英呈稱竊於月  
之十四日據管界橋頭街住民翁福臣到局報稱民今日往縣辦事晚來七時半鐘車  
歸回到站下車時當經日警巡捕姜賢階擬行檢驗民因並未攜帶違警物品遂  
即走去將至家門而該巡捕復又追上將民帶到日警派出所實行檢驗當時有劉  
漢巨穆岳武等在場目睹眼見並未搜出違警物品而該巡捕竟將民打一咀吧  
本擬與之理論嗣因劉漢巨穆岳武從中解勸始行歸回民因受此奇辱特請貴  
局嚴行交涉以雪民辱等語前來分向長復查該翁福臣所稱各節尚屬實  
在惟該日警巡捕姜賢階竟敢倚仗日人勢力施行毆打殊屬可惡已極除令  
該翁福臣到縣另為呈請交涉外理合將翁福臣被日警毆打情形連同切結  
一份具文報請鑒核等情前來查該巡捕姜賢階竟敢倚勢凌人毆辱華

民殊屬目無法紀當經抄同切結令行劉藩譯員前往日警署據理嚴重交涉將該巡捕依法懲處並將辦理情形具報去訖旋據該員覆稱奉令後遵即前往提出翁福臣被巡捕姜賢階毆辱之抗議嚴重向其交涉據該日署長答稱早即知該巡捕素行不正本擬尋隙撤革詎料經貴國縣政府將此案呈報交涉署轉至日領事館現已奉函將署長嚴加申斥既以上峯申斥該巡捕暫就無法撤革等語尚隨又嚴重與日署長抗議交涉日方允許不日即將該巡捕姜賢階革斥以儆效尤理合具文報請鑒核等情前來除指令外理合具文報請鑒核施行等情前來查該巡捕姜賢階前曾入內地擅入翁福臣屋內強翻箱櫃損壞屋內物品實侵越權限業經呈報並派員交涉在案今復藉詞毆辱翁福臣扶危尋毆尤屬目無法紀既經該局長派員據理交涉已經該日警署長

允將該巡捕撤革尚屬允當茲據前情除仍派交涉員劉殿英前往交涉早將  
該巡捕撤革以儆將來並分呈

特派員辦事處外理合具文報請

鑒核施行謹呈

遼寧省政府

本溪縣縣長徐家桓



致海龍縣 延北山城鎮民

龍山初見多覺茲獲王以趙王孫日人石山城鎮  
 名為通商商販嗎啡煙土海狗英等項毒品以經  
 販賣於茲數年本州人民受其害者不止千百  
 計不以驅除俾山鎮人民得慶再生幸甚並附  
 日人病字姓名街字尚未查所台在節以果原實

自應中初通時予取緝以免擾害他處  
 局特此通知

查以核病先後為修書以順以

致海

抄呈一紙

〇〇〇啓

七月十一日

呈為營口縣公安局具報大石橋日警捕我長警擄去槍彈交涉經過情形  
仰祈

鑒核事案查前據營口縣公安局徵代電稱竊據職局第二區分局長何祥  
麟由電話報告查本月四日為管界連鎮山娘娘廟香火會期有該管公安  
隊第二分隊長謝選棠帶隊在會維持秩序於是日午前十一時經該隊在  
會場查有行縈不知姓名犯人二人正欲捕獲究辦時忽有大石橋日警署巡  
捕腿子孫長春出而袒獲不容逮捕正在爭持間旋有日警署巡捕郭尚賢  
趕到幫其蠻橫持槍威嚇而該縈犯等遂即乘此時間逃無踪跡分隊長以  
其非法干涉縱犯脫逃遂即互相爭論扭至村公所正在交涉間不料有大  
石橋日警署並守備隊等共計五十餘人內有日警署警務主任橋本並阿

部前來不容分說即將分隊長謝選棠並隊警孫煥文史占魁等三人併捕去現在大石橋日警署看管當經分局長交涉至再惟其一味蠻橫不服理論此係經過之大概情形容再詳陳等情據此當經局長復查屬實查該日警等携帶槍械擅入我境袒護絡犯捕我警官既屬藐我官憲又復違反公法殊屬不合除呈請營口縣政府交涉外肅此電稟等情據此當經令飭該縣長迅速交涉要求務將被捕長警即行釋回並將擄去槍彈如數送還具報查核在案茲據該縣公安局呈稱竊查職局所屬第四十七大隊第九十八步中隊第二分隊長謝選棠隊警孫煥文史占魁等三名前被大石橋日警署官警捕去並擄去槍彈當經呈請縣政府嚴重交涉務將捕我長警立即釋放務去槍彈如數發還等情形業已呈報在案茲於六月二十日經該日警署將捕

去長警完全釋回並擄去槍彈亦如數發還當訊據被捕釋回分隊長謝選棠聲稱被捕之後將分隊長及隊警孫煥文史占魁等三人押在三個暗室以至釋放之日亦未曾晤面惟於初進日警署一二日內每日用鞭向背痛打復用辣椒水灌所受痛苦實難言狀至拘至三日分隊長因傷勢甚重飲食不能進口該日警署官警見分隊長有性命之虞遂止刑不理每日請醫生診療數次食葯若干始能稍進飲食由此分隊長即漸漸恢復原狀現時傷已全愈釋放回來等語復訊據隊警孫煥文史占魁等二名聲稱各節亦與前同查該日警署官警竟敢擅自越界捕我長警擄去槍彈已屬違背公法復用非刑逼我長警誅為慘無人道現時雖將捕我長警釋回擄去槍彈發還亦應嚴懲該日方肇事官警以免後日再有此等事件發生除飭該長警等仍回原差並呈請縣政府

仍繼續嚴重交涉外理合將前時大石橋日警署官警捕去我方長警現時經  
縣交涉釋回擄去槍彈亦如數發還情形具文報請鑒核等情前來查此案  
雖據交涉已將被捕長警及擄去槍彈一併釋還惟該日警等捕我長警  
恣意凌虐實屬背約戕法應請

鈞府令飭外交特派員速向日領嚴重交涉要求將該肇事官警分別從重  
懲辦以儆將來而重國權除摺令外理合具文呈請

鑒核轉飭施行謹呈

遼寧省政府

遼寧全省警務處處長黃顯聲